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稀世古钱

 **eBOOK**
内容资料 非同寻常

1 九等公民苦恼经

在我开始讲述如何历尽千辛万苦，奇迹般地得到稀世古钱大殷至宝，事实上是找到 1000 年前那个大殷国王铸造钱币的遗址之前，我觉得有必要先介绍一些我在当中学教师时的苦恼状况，以便加深你们对我这样的小人物的了解。

我姓余，多余的余；名好泉，我不知道老爸怎能么为我取这个名字，也许是五行缺水，可是我缺的不是水而钱。钱的古称是“泉”，后来我果然迷上了古钱，而且找到了非常好的稀世之钱。

据我的大学同学同时也是钱币启蒙老师刘国宏说，大殷至宝是中国古钱十大珍之一。

它之所以能成为古钱之珍，除了存世量极少外，（据说目前发现的传世品仅 2 枚，且品相还不好）。更重要还有两个原因。一是铸造工艺十分精湛。中国古钱币铸造工艺最绝的是西汉王莽的金错刀和宋徽宗的崇宁通宝，而大殷钱仅次于这两绝。二是从钱币书法演变的角度来看，五代十国以前的钱币文字基本上是篆书与隶书，大殷钱是最早使用楷书的钱币，因此在钱币书法甚至书法史上占有极其特别的地位。综合这些因素，使得大殷钱成为钱币收藏者梦寐以求的稀世之宝，能得到它的人，是最幸运的人。

可是我这人运气不大好。我认为运气不好的根源是阎王爷跟我过不去，没有让我投生在大城市，或者大官、大款人家。

我居住的这个城市叫南柯，是南方山区的一个古老县城，十来万人口，七八条街道。

小的可怜。更可怜的全城没有一座象样的现代化房屋。前年县政府盖了一幢八层大楼，鹤立鸡群般的辉煌。因此招惹的不少老头儿老太婆拄着拐棍去看希奇。大多数房屋，都是具有百年以上历史的土木结构老屋。迈步街头，处处可见诸如“御都街”，“闽王井”，“马军营”，“太保楼”之类的遗迹。最醒目的是那座耸立城中的高大门楼，据说是一千多年前大殷国王建的，城里人都叫它五凤楼。底层有并排三个可以驶过十吨集装箱大卡车的门洞；正中一块大横匾，上边用魏碑体写着“雄镇南天”四个斗大的字；门洞上面，是三层木结构楼房，飞檐画梁，朱门雕窗，还算有点气势，令人依稀想见当年的风采。

我老爸是个打工族。从我记事起他就天天早出晚归忙个不停。他的工作是拉板车当搬运，风里来雨里去地辛苦劳累，收入却非常菲薄。所以老是愁眉苦脸唉声叹气。我老娘是个大字识不了一箩筐的家庭妇女，她很疼爱我，可惜很早就病逝了。这样的家庭在毛泽东时代可是领导阶级。遗憾的是我出生的年代迟了一点，等我长大成人后工人阶级就不走红了。

我出生在共和国历史上经济最困难的“瓜菜代”时期。老娘说怀我的时候她天天吃地瓜米，所以皮肤也象地瓜米一样黑不溜秋。不过个子还算可以，169 厘米，跟美男子周恩来或者世界球星马拉多纳差不多。五官还算端正，高额头，圆脸，细长眼，直鼻子，典型的南方人相貌，这样一付尊容在追星族女孩眼中还算马马虎虎。只是象我这样相貌的人太多了，仅在我们中学就有五六位。有一回这几个人排起队来去河边游泳，一个比一个帅，博得

行人个个吃惊，说是谁家好运气，生了这一窝的黑小子。

我本来的志愿是打算考北京大学或者复旦大学哲学系，将来在大城市当哲学教授。

我觉得我的性格十分适合做学问。我的理想是不要象我老爸那样一辈子风里来雨里去地劳作，而能穿着鞋袜轻轻松松地做一个上等人。结果却阴差阳错考到师范大学中文系。

当时我觉得很委屈，后来才知道，其实按我的考试成绩进师大都勉强。不管怎么说总算替我老爸挣了一点面子，让我这个世代代文盲的贫民之家出了个大学生。可惜毕业分配时我又回到家乡的中学当老师。开初我对当老师不在乎，总比老爸拉板车强。况且还是在县城中学呢。曾经打算当个好教师。后来很快发现想错了。县城中学里人才济济，哪个不是大学毕业生？名牌大学毕业生都满地扫，象我的教研组长徐老师就是文革前的复旦大学中文系毕业生，谁稀罕你这样的人？

最要命的是我这人可能天性不适合当老师至少当不了好老师。教书这活儿真不是人干的。每天从早上七点上班，一天至少要上三节课。学生又多，年年爆满，作业本收上来垒到半米高，捧在手里顶到下巴，没有吃饱饭抱不动。还要参加各种各样的会议和活动，直忙到天黑下班。碰到上级来检查或者期末考，晚上还得加班。我最怕的是上午最后一节。那时正是肚子咕噜叫的时候，学生们也坐不住了，纪律特差，教室一片嗡嗡声吵，我得加大嗓门吼叫才听得见，经常累得头晕目眩，有一回还差一点昏倒。

这么辛苦这么累，待遇呢？只有吃亏的份。尽管我工作还算卖劲，可是管不住学生，又不擅长口才，所以教了几年书，成绩平平，评先进从来没份。评先进没份，评职称就吃亏。按我的学历和资历，本来教了几年后就可以上中级的，可就因为没有先进所以上不了。到后来总算评上了，校长却他妈的说职数不够，暂时不聘。不聘的结果就是工资加不上，房子分不上，所以我在中学干了差不多十年，仍然住在老爸租来的老式房子里，学校和街坊都在背后指指点点，说老余儿子怎么啦，本来还蛮有出息的，如今却越来越窝囊了，大有鄙夷的意思。真叫我抬不起头。

我在学校里混不成个人样，个人问题别提有多窝囊。我参加工作后，有不少热心人关心我的婚姻问题，我老爸急着抱孙子，所以三天两头请人来做介绍。说实话那个时候在我们这个小城里，象我这样的大学毕业生，县城中学老师，条件还算不错。如果不是太挑剔，找对象要比一般打工的容易多了。可是我错误地估计了形势，以为有这么多人来找我，说明我的身价不低。于是打定主意要找一个如意称心的女人做老婆。我的第一条件是个子要高脸蛋要漂亮尤其皮肤要白。我想我自己黑，如果再找一个黑女人，那我的后代不是更黑了，怎么体现优生原理呢？为了这第一条件，我看了好几个后才挑中一个。

她叫梁文卿，是学校新来的英语老师。

我一见到她就被迷住了。那天是新学期的首次教师例会，我和往常一样沿着绿荫遮掩的通道到会议室去。突然听到后面轻轻的突突声，一辆小摩托缓缓驶过我身边。原来是一辆非常小巧的红色小木兰，上面坐着一个穿白色衣裙的陌生年轻姑娘，一股非常好闻的幽幽清香随之扑进鼻腔。这是哪里来的呢？我正纳闷，她在前边桂花树下停了下来，用一个非常优雅的动作从车上跨下来，就在她转头的刹那间，我仿佛看到了一朵突然开放的昙花，被

她的美丽震惊了！

她的身材不高不矮，非常匀称，可谓是“增之一分太胖，减之一分太瘦”的典型。

皮肤非常白嫩，如同凝脂。脸盘清秀，五官精巧，特别是那双秋水般明亮的眸子和薄薄的红嘴唇，令人印象深刻。总之，整个人透露出一种难以形容的高雅气质。

那天晚上开会，我根本不知道校长在说什么，一门心思在她身上。进会议室的时候，我本来和她坐在一起的，可是还不想出如何搭讪，她就站起来改坐到后排去了。我有心想跟过去，她旁边的位置却早已有人了。其中一个是我们语文教研组的徐老师。另一个是体育组的马大冒。

我只好频频回头偷看。我发现，一晚上马大冒都在向她大献殷勤，脸上色迷迷，不断地跟她说着什么。不过她似乎对马大冒没兴趣，看都不看他一下。倒和徐老师很亲热，时不时地转过脸去和他说一二句话，而徐老师则摆出他惯常的那付深沉模样，偶尔点一下头。后来我才知道，她原来在一所乡镇中学，今年评上优秀青年教师后才调进城的。

从那天晚上起，我就打定了主意要追求她。过去我做过许多关于婚姻爱情的美梦，可是醒来后全是一场空。遇见她之后，我觉得我的梦有可能成真了。我千方百计接近她，有事没事借故往英语组跑。

有一次我好不容易找到了为她效劳的机会。那次是教师节文艺晚会，据说县里领导会来观看，所以校长特别重视，老早开始准备。说一定要搞好，让领导们看一看我们中学教师的水平和风采。各教研组都要精选至少一个节目。我们语文组是徐老师的诗歌朗诵，英语组是推出她来表演琵琶弹奏。真想不到她还有这一手！想想她那种风度气质，抱着琵琶在台上轻拢细抹的模样，真不知有多少魅力呢。所以我自告奋勇为这台节目打杂。拉幕搬道具什么都干。当然我没忘了为她特别服务。一到场我就跟着，替她拿琵琶，保管提包。还帮她拿外衣。简直就跟叭儿狗一样围着她转。等她演奏完时，我使劲鼓掌，手都拍麻了。一到后台我就朝她伸大拇指，称赞她真是弹绝了。可是这一切努力只是换来她一声毫无表情的“谢谢”。我说天这么晚了送你回家吧。她一边整理东西一边拒绝，说不用了不用了。可是徐老师下台后，她却马上把我甩在一边，和他说又笑地走回去了。

我很沮丧，也很不甘愿。我想不透，她为什么对我如此冷淡？我除了没有权势没有金钱，哪样配不上她？我更想不透，她怎么见了徐老师就有说有笑，满脸春风？我承认徐老师是个人才，一米七八的个头，国字脸，浓眉毛，仪表堂堂；而且很有才华，不但书教的好，是我们县的语文权威；还写的一手好文章，经常在报刊上发表一些有关教育的杂文。所以校长非常器重他，让我们这一班名牌和非名牌大学毕业的青年语文教师全听他指挥。可是她难道不知道，徐老师已经四十多岁，是个有妇之夫？我不相信她跟徐老师有什么特别的关系，但是看她跟他那么亲热，我又忍不住要嫉妒。

我受不了单相思之苦，于是在某一天写了一封长信，用了许多美丽的辞语倾诉了我对她的崇拜，爱恋，同时也发泄了一点不满，很委婉地说她太高傲，其实你也不过是个普通教师，有什么了不起，自我感觉那么好呢？信发出以后，我就开始计算邮差送信的时间，亲眼看到她接过了我的那封信，于是又急躁不安地等待着回信的日子，我想她看了这封这么漂亮的信，总会有一些反应的。过了几天，我终于等到了回信，厚厚的一迭，跟我写出给她

的差不多，我好高兴，心怦怦跳着。赶快躲到办公室里，颤抖着手撕开信封。哎，竟是我自己写的那封，她照原样退了回来！

我左思右想，为什么我一个堂堂大学毕业生，活的这么窝囊呢？

有人说“学校大门八字开，升官发财莫进来”，真是一点不错，这是根本的原因。

这年头大家都往钱看，你一个无权无势的穷教书匠，能对人家有多少吸引力？我当中学老师真是进错了门。回想当年参加高考的时候，多么雄心勃勃，到头来竟混成这样！

既然当教师出不了头，为什么要在这棵树上吊死，为什么不可以想想别的路子改变一下命运呢？老百姓说树挪死人挪活，就在那天，我打定了主意，要跳出学校大门。

我静下心来认真思考了几天，究竟干什么好。我的首选是进机关。南柯地方穷，比不得广东闽南，人家经济发达，大家都往三资企业去挣大钱，只有老弱病残才守着机关。

南柯没有什么三资企业，也没有什么国营大企业。进机关不仅旱涝保收，更重要的是有提升的机会。我有好几个同学，其实当年读书远不如我，分配时进了机关，如今都有一官半职了，白天坐着轮子转，三餐围着酒桌转，晚上拉着裙子转，既威风又潇洒。本来我以为这事可能不会太难，一奔走就发现形势变了。前几年机关缺人，还到中学物色人呢。谁知道这几年一下就人满为患了。有些机关要人，可要的是笔杆子。如果我能拿出几篇文章来证明我是条笔杆子，或许人家会要我。偏偏我虽然是中文系毕业的，却连豆腐块大的文章都拿不出来。不会写文章，有个硬后台也行。偏我的老爸老娘都是社会最底层的小人物，也没有一个亲戚朋友是有权势的。所以我跑了一阵子，除了白费时间精力，白听了许多尽力帮忙之类的空话，仍然在中学里受苦受穷。

我总结了失败教训，觉得既然机关没咱的份，走不了仕途，那就走别的路吧。他妈的什么捞什子官，我还懒得做呢！倒不如下海挣钱去。

这几年有很多知识分子弃教从商，电视上还播放了一个什么大学教授卖煎饼的事。

我们南柯也有几个教师下海。有的跑俄罗斯东欧当倒爷，有的到日本新加坡搞劳务，还有一个小学校的付校长辞了职到深圳去，据说是帮他的朋友做跨国生意。那些人在学校里时一个个灰头土脸，回来时就西装革履，神气的不得了。来来去去的人不少，沸沸扬扬的也挺热闹。

但是那些人的路子没有一条适合我。东欧俄罗斯太远，我想想一个个子矮小的黄种人在人高马大的洋人胳膊下钻就害怕；日本新加坡搞劳务也不行，我既没体力也没技术，能干什么？闽南深圳不远，可是那边一点关系也没有；何况出去闯荡总得一些本钱，买一张去俄罗斯的护照就要几万元。有些人硬着头皮向人借，我却是最怕问人借钱的。而且要下海就要办辞职手续，万一在外头做生意亏了，退路都没有，那才真惨了。

我想来想去，看着人家发财眼红心动，却一直下不了决心干什么。最好是既能保住学校的工资饭碗，又能挣点外快。所以经过再三考虑，后来我干起了摆地摊卖衣服的生意。大学教授可以卖油饼，中学教师为什么不可以卖衣服？而且摆地摊是小本生意，风险不大。我动用了仅有的二千元积蓄，找到一个当服装厂厂长的学生家长，弄了一些廉价衣服，在夜市上租了一个

小摊位摆起来。我以为这事比较简单，想不到做起来也不容易。来光顾地摊的多数是穷人和乡下农民，买一点东西要反复挑拣拼命还价，哪怕便宜一分钱也好。挣一分钱不知要费多少口唇。更令人难堪的是经常碰到熟人，有的还是学生，看见我摆地摊，个个都来打招呼，那言语神情，有惊诧，有稀罕，有可怜，有鄙夷，好象我是什么怪物一样，令人脸红耳燥，好没面子。他妈的这事也不好干，所以卖了几天后我就草草收摊了。

现在我承认我这种人其实最无能，光会想不会干，又死要面子。伟大领袖曾经说知识份子是一根毛，一定要附在皮上才有作用；听说有一些知识份子不服气，提出过不同看法，还企图摆脱皮子去独立。我想这些知识份子统统都是跟我一样的毛，活该被伟大领袖赶到乡下去好好改造。不过当时我并没有悟到这条放之四海皆准的真理的。我很不甘愿做生意又失败。教书当然可以解决温饱问题，可是难道温饱就是人生的目的？说什么我也要挣点钱。我的理想境界是小康生活。有那么一二十万元，存在银行里。有一套不大不小的单元房，有一间藏书不多不少的书房，有一个马马虎虎的大彩电，有一套过得去的音响设备。想买衣服的时候就买，想请朋友上餐馆的时候就上。到任何场合，不要太派头，但也让人尊重。说起来我的胃口不大，可就是这么一点愿望现在都达不到。我很苦恼。

正在这时，新的机会来了。有一天我突然收到了一封省城来信，拆开一看，哈哈，居然是大学同学刘国宏。他说近期打算来南柯收集古钱，届时好好一叙。

2 书呆富翁摇身变

他说他近年来都在玩古代钱币，颇有所获。现在打算重点搞地方钱币，希望我能帮他留心收集；根据他的考证，南柯是个历史非常悠久的古城，曾经有过一个虽然短暂却文化发达的大殷王国。大殷王国的创立者是闽王王审知的小儿子王延政。王审知据闽后，利用南柯附近丰富的矿产资源，建了一个铸币厂，提供全国所需钱币。王延政建立大殷国后，将这个铸币厂收归已有，铸造了大量钱币，其中最有名的就是大殷至宝。

大殷国灭亡后，铸钱业继续发展。宋代成为全国四大铸币中心之一。当时的铸币厂名为富国监，在此铸造的钱币量约占全国的三分之一；换一个角度来说就是，当时全国三分之一的财政货币是由南柯提供的，这真是了不起的贡献啊。南柯的古钱资源如此丰富，只要把这些地产古钱收齐就足以成为百万富翁了。

读完他的信后，我莫名其妙的激动起来。

以前我常常看到古钱。那是一些比硬币略大的铜片，中间有个方洞，上边有一些标志年号的文字。古人戏称为孔方兄，当地人则叫它“明钱”。有时在乡下人手腕上挂着，有时在小孩帽子上缀着，有时在人家的蚊帐钩上吊着，还有小孩们用来打游戏。好象自己家旧桌子抽屉里还有几枚呢。就这破烂东西竟然还那么值钱？

不过既然国宏说这东西值得玩，那就一定值得玩。所有的古董不都是

象破烂一样吗？可一旦发现它的价值，就成了无价之宝。前不久我还看见一篇什么样文章说有一个价值连城的古代九龙戏水盆，被一个农民用来喂猪呢。一瞬间我的眼前跳动起许多圆圆亮亮的古钱来。每一枚古钱又在一瞬间变成硬挺挺的崭新人民币。我当即行动。回家翻箱倒柜。搞得我老爸莫名其妙，连问我发什么疯？我不回答，只是到处乱翻，指望突然能找出一只宝贝来。然而天下事总是难由人意，平时好象很多的，等你真的找起来又找不到了。我费了好多力气把家里的角角落落找遍，最后只有两枚小小的乾隆通宝。老爸明白我要找的是这个，摇摇头说，“唉呀，这个东西！我们这种穷家哪还能存得住。以前倒是有几个，早都被你娘换针线了！”

我很失望，但也很快就恢复了平静，我想哪能天上就掉下个大元宝来！得慢慢来。

等国宏来时好好向他请教请教。

我在焦急中终于等来了国宏。我到车站第一眼看到他时，发现变了好多。

过去他跟大白鹭一样，又高又瘦，脖子细长，有个大喉结；白净长方脸，鼻梁很高，留了一头长发，戴付高度近视镜。他在我班是老大哥，插过几年队，后来补员回省城，在一家冷冻厂做工。恢复高考第二年才上大学。他读书很用功，整天就是抱着书本啃，很少与同学说话，一付落落不合的模样。不过考试成绩总是很好，所以我也很佩服他。

十年不见，他成了一只大白熊。性格也变了很多，一改过去的寒酸相，一下车就嚷着说肚子空了，要赶快找家饭馆吃饭。

我带他走进车站附近一家看来比较干净的饭店，一坐下他就对老板说，要个包厢，弄几个好菜。老板是个胖乎乎的中年妇女，满脸堆着谄笑，张口报出一大串：“有哇有哇，什么好菜都有！石鳞黄鲶王八鲢鲤……；把我吓了一大跳。我的口袋里只有几十元钱，这些山珍海味哪是我这样的穷光蛋敢点的？”

幸好国宏看出了我的窘态，很大方地说：“你别慌，这餐饭我请。”

我松了口气，又觉得不好意思，“唉呀，在南柯该由我来的。”

他把手一摆说：“算了，咱们的事哪里不一样？不瞒你说，我这几年玩古钱，多少赚了点钱；要靠学校的几块工资，抽烟都不够。”

我这才注意到，国宏抽的是阿诗玛烟，要八九元一包；手上拿的打火机金光闪闪，档次不低。他身上穿的衬衫面料也很精细，胸袋上有个小小的绣花图案，看样子是什么名牌。相形之下，我就寒酸多了。衬衫裤子皱巴巴，都是地摊上买的廉价货。口袋里只有几张烂几几的钞票。

其实在学校里，哪个老师不是这样？在我们中学里很少有人抽烟喝酒，大家都说这样好最有利健康，可真正的原因却是穷的抽不起喝不起，说说面子话罢了。什么健康不健康的，学校里多少人一辈子粗茶淡饭烟酒不沾，可是得病的也最多，什么肝病胆病胃病神经衰弱阳痿不举，一检查起来比比皆是，个个脸黄肌瘦。而那些整天吃喝玩乐的，倒个个红光满面膀大肚圆。我要有钱肯定又抽烟又喝酒，象现在这样整天跟瘟鸡样窝在家里，不抽不喝不玩，有什么意思？

国宏是真发了。看来玩古钱真是一条路哇。我的眼前闪起了一道希望之光。心情一下舒畅起来。所以等后来酒菜上桌时，我觉得胃口特别好，一杯又一杯地敬国宏。弄得他有点奇怪起来，“怎么回事？十年不见，你的酒

量这么好起来？”

我和他唯一的一次喝酒是在毕业前不久的一个周末晚上。那天不知怎么搞的宿舍里只剩下我们两个，开初各躺在自己床上看书，看着看着，国宏突然扔下书对我说：“喂，老弟，去喝杯酒怎样？”

我听他这么说，感到很稀罕，班上很多人喝酒，特别是那些插过队的同学，可是我从来没见过他喝酒。他见我的神情，马上猜出了我的心思。

他说，“你不相信我会喝酒？真要喝起来班上没有一个是对手！”

我被他说，来了酒兴，“喝就喝！”

于是我们走出校门，在一家小炒店坐下来，要了一瓶米烧，一碟鱼皮花生，一盘炒田螺，对饮起来。几杯下肚，我感到头昏脸热，国宏却脸不改色，只是一变平日沉思默想的老夫子神态，滔滔不绝地讲了许多有关自己的事。那天我才知道，原来他已经有了家庭，来念大学后家里就全靠老婆一人供养，生活拮据，难怪从不喝酒。他说他这一代人比我这一代人倒楣多了，虽然生在红旗下，后来却一直不顺。长身体的时候碰上瓜菜代，要读书时碰上文化大革命，该工作时碰上上山下乡，结了婚就碰上计划生育。如今三十几岁了还在和儿子一样上学。

我很同情他，但又不知说什么好，只是一个劲地劝喝酒，我象鲁迅笔下的那个聪明人一样，不断地说：“不要紧的，将来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将来一切都会有会好起来的。”他摇着头说，“算了吧，好不好我自己明白，古人说三十而立四十不惑，象我这样既不能立又不能不惑的，以后找个好点单位养活老婆孩子就不错了！真有前途的是你们这一辈，后生可畏哪。”

那天晚上我们把一瓶烧酒喝得精光，国宏还说了好多别的话，可惜都记不得了。只觉得越说越投机，到后来买单的时候，我们都抢着从口袋掏钱。一共 17 元，好笑的是俩人的钱合在一起还差四角，店主见我们搜遍袋子也凑不起来，肚子里老大不高兴，最后也只好就算了。我们称兄道弟彼此拍着肩拉着手回宿舍。第二天头痛了一天，上课直打瞌睡。

我说：“不是酒量好，这十年来我穷的酒都喝不起，我是高兴。想不到十年后我们会见面，更想不到十年后你会玩古钱首先脱贫致富。我真是好敬佩你呀。”

这些话出自我的内心，国宏听了很高兴，和我又干了一杯后，大发感慨起来。他说：“他妈的这年头老老实实拿工资实在不行了。别看我在大学，可大学又怎么地？徒有虚名。跟中学一样的清水衙门。只要窝在里边不出去，都没法改善生活。你看社会上那些有钱的，哪个是靠拿工资的？都要靠去闯。当然要闯的路子很多，有正儿八经，有歪门邪道，有利用背景，有利用知识，有利用名声，有什么也没有就靠胆大的。”

前不久有一份资料统计说中国首批的百万富翁百分之九十都没读过大学，有不少还是文盲。所以有人叹息说这这世道真不公，手术刀不如剃头刀，原子弹不如茶叶蛋。仔细分析一下，其实也用不着叹息。如今社会正处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的过程中，社会管理一时不完善，谁有胆量谁有本事去市场闯，谁有胆量去钻政策的空子，谁就能发财。那些没文化没正式工作的，反正没有铁饭碗，没有了退路，倒是什么都敢干。而我们这些受过多年正规教育，又有稳定工资的小知识分子。干什么都前怕狼后怕虎，舍不得扔掉手中的铁饭碗。这种心态，怎么拼得过那些背水一战的人？”

这番话听得我如雷贯耳，学校里好多人整天发牢骚，不满眼下处境，

可真要叫他们扔掉铁饭碗下海拼搏，又不敢了。有好几个人在外面跑了一圈，碰了一鼻子灰，灰溜溜地，求爹告娘地仍然回来教书。我不知什么原因，现在看起来就是象国宏所说的。

不过我又有点不服气，我说：“社会转型短期的分配不公是可以理解的，要是老这样下去社会还能进步？我就不信，光靠胆大就有用？我们学了十几年的东西就没有一点作用？”

我这话使国宏大为欣赏。拍着桌子说，“这就对了！目前的脑体倒挂现象只是暂时的。一个社会要进步最终还要靠科学文化。就凭我们这些人读了那么多书，掌握那么多知识，真要下决心，怎么干不过那些文盲半文盲呢？就说这几年玩古钱吧。我起步迟，可进步快。以前是我拜那些钱贩子为师，现在呢，轮到他们拜我为师了。我给你看一篇文章。”

说着他从大黑牛津包里拿出一本杂志，我接过来一看，淡蓝色的封面上印着《东南钱币》四个黑色楷体字，显得十分古朴典雅。我不知道这杂志什么意思，他用手翻开其中一页，

“瞧，这里有一篇我写的关于闽钱研究的文章。”

我顺他的手指看，果然是一大块文章，上面赫然署着刘国宏的大名。

国宏很得意地盯着我，“怎么样，有意思吧，我和钱贩子的高低区分就在这里。”

我佩服得五体投地，连连点头，“那是当然，你的脑子比那些人好用。就是当年在班上，你也比我们强呀。”

国宏扬起头又喝了一杯酒说：“也不能这么说。你也别小看那些人，玩钱币的人形形色色都有，其中也有一些是脑子很好用的，他们在社会上混的本事比读书人大。可惜的是没文化，所以永远只能当钱贩子。而我，就沾了读书的光。既懂得做古钱生意，也懂得研究古钱，什么样的古钱到了我的手上都能考究出名堂写成文章来。就凭这几篇文章，我才能在省城钱币界一举成名

国宏侃的高兴起来，变魔术般拿出一枚古钱，举在我面前，“你说，这枚钱币是什么形状的？”

我一看，那只是一枚很普通的清代孔方钱，所以不假思索就说，“外圆内方嘛。”

他点点头，接着又问，“你知道这种形状的涵义吗？”

这一问就把我问倒了，鬼才知道古钱形状的涵义呀。

他又得意起来。“嘿嘿，不要说你不知道，就是那些成天跟古钱打交道的人包括一些专家都弄不懂。可是我却把它的涵义研究出来了！

咱们中国的钱币，开初并不是这种孔方形状的。先秦时期的钱币，有铲状有刀状，有布状，那只是对日常工具的模仿。处于不自觉阶段。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币制统一起来，才开始采取这种形状，从此沿用了二千年，直到近代才被纯圆状和纸币替代。为什么孔方状的古钱用了那么久，这跟封建社会的文化观念是有很大关系的。

首先是象征天地。古人的观念中，天是圆的，地是方的。而人世间的万物都是天地生的。天地是万物之源。钱币，作为一切商品的固定等价物，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也是人间万物之源，用它可以买到或者说产生万物。

第二，象征母性。你看，这形状象不象女性生殖器？不说不知道，一说吓一跳！圆形的，中间一个洞。不过你不要以为这很下流。其中是有很深

的文化含义的。人类社会要延续发展，生殖是件大事，所以世界上任何一个民族都有生殖崇拜，崇拜的直接对象就是生殖器。女性生殖器母性，当然不是某一个具体母亲而是整个社会的母亲。而钱币对于人类社会的作用，也可以说是万物之母。可以从钱中繁衍出社会万物。

如果我只研究到此为止，那还不算什么，所以进一步深入下去，又考证出了它的第三种象征意义。

那就是道德意义。这个象征有点玄。不过我一解释你就明白。道德是一种做人原则，我们的古人是非常看重这种原则的。老子将它放在天地之上，因为做人的准则也就是自然宇宙的准则。孔子也将它看得高于一切，他的学说理论基础就是道德论，就是教人如何用道德来治理国家。老子的理想道德是自然，是天地，天圆地方；孔子的理想道德是中庸，中庸是不偏不倚，方圆有度；简单说就是，做人要外圆内方。而在二千年的中国封建社会中孔子老子的思想一直都是占据主导地位的统治思想。这也就是为什么一直沿用孔方钱的重要原因。

这下你懂了吧？”

我不是笨蛋，当然听明白了，对他的高论，再次佩服的五体投地。我非常恭敬地敬了他一杯，“想不到钱币里还有这么多的学问，今后我也要走这条路，拜你为师了。”

这时他却又谦虚起来，连连摇头说，“我们弟兄谁跟谁呀，以后一起玩嘛。不过我倒真心劝你，要玩就玩点名堂来。不光要懂行情懂得做生意，还要懂得钻研，我们是读书人，不能跟一般的钱贩子一样，要玩的高雅一点。名利双收，才算真玩家。”

我承认他说的有道理，不过对于还没入门的我来说，眼下讲这些还太早，我感兴趣的是，既然这是一条改变生活的路子，就不妨试试，对于我来说，古钱世界是一个充满神秘和魅力的新世界，只在门口看一眼就被它吸引了。我说，“国宏你有什么入门的资料，今后寄一点给我。”

他拍拍胸脯，“这还用说！我这里有一本古钱图谱，戴葆庭丁福保编，可算是玩古钱的必备工具书。你要就给你。”

他从包里拿出一本厚厚的绿色硬皮精装书来，“这书市场上要卖到一百元一本，我们老同学了就算你四十元。”

我很高兴地接过来，翻过封底，发现定价只有二十元。心想怎么要卖我翻倍价呀，嘴上不说，肚里可就有点不快了。

国宏马上看出了我的心理，笑笑：“这本书我是从市场上买来的，所以就要按市场规律办，我也要赚点工钱嘛。亲兄弟明算帐，请客归请客，生意归生意。”

我这么说我还有什么话说。只是感到这样有点别扭，这人真变的厉害。

想不到变的更厉害的还在后头。我们吃完酒后，他站起来伸了个懒腰，“唉呀，坐了一天车，又脏又累，找个地方洗头按摩怎么样？我请客！”

我吃惊的几乎要晕过去了。

3 风流初验在发廊

要说洗头按摩，这几年南柯实在兴的快。这些店一般都挂着美容店或发廊的招牌。

如果说，象五凤楼这样的古老建筑代表南柯的历史，那么美容店就代表了古城的今天。

几乎没有一条街没有的。有些地段，象汽车站这样来往客商集中的地方，隔几个店面就有一家。

这些店的铺面一般都很狭小，当门装着一块大玻璃，上贴洗头面摩局油美容之类的彩纸剪字，垂着几条绿色人造藤条，挂着一圈不断闪烁的满天星或者水流灯。走进里边，通常是靠墙一面大镜子，镜下一个长案，摆着许多彩色塑料瓶装的洗发香波；镜前是一排几把靠背椅，有藤的，塑料的，也有电镀管的；另一面墙上则贴着一些大幅明星彩照，缀点的整个发廊既俗又艳，令人感到有种梦幻般的意境。

美容店的洗头妹，多数是温州一带来的年轻女孩，到后来也有四川江西和南柯乡下来的女孩，年纪从十六七到二十几岁不等，大家怀着赚钱美梦，离乡背井来当洗头妹。

她们每天大约上午 10 多钟起来，打扫整理好店铺，对着镜子涂抹得花枝招展，然后坐在门前，摆出一付倚门卖俏的样子，等待客人。一般上午客人不多，午后便渐渐多起来；晚上最热闹，有时小小的店铺挤满了人，多数是男人，绝少女客。

我每天上下班从街上走过，都要经过几家发廊。坐在门前的洗头妹差不多都会很热情地招呼。起初她们以为我是外地客，有的居然伸手来拉。后来知道我是本地人，态度就稳重多了。不过有时也会叫我，说：“你是老熟人了，进来玩玩吧，很便宜的呀”。

可是我怎么敢进去？一来本人阮囊羞涩，洗个头再便宜也要一二十元，哪能消费得起？二来也没那个胆子。

不过经过发廊时，有时我也会偷看一两眼。隐约见得里面男人半躺在靠背椅上，洗头妹两只胳膊紧紧抱着他的肩膀，脸贴着他的脸，手在胸前轻轻地按摩着，一付肉麻相，令人不堪入目。不过这些是看得见的，还有许多看不见的名堂。学校里年轻人时常谈论发廊里的艳事。据说有的发廊不但洗头，还做全身按摩，至于按摩到什么程度，就看你愿意付多少钱。总之发廊美容店是藏污纳垢的是非之地。正人君子绝不涉足的。会到那种地方的男人，十有八九是去玩女孩子。热衷于洗头也就是热衷于玩女人。

我虽然是个小人物，但我受的是正统教育，自信还算是个正经人，所以一听国宏说要去洗头，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那，那种地方敢去？”

国宏却大笑，“怎么不敢去？政府都准许她们开店，我们还不可以去？早就听说南柯的女孩既漂亮又风流，正好去见识见识。”

我说，“听说那里很不正经的。”

他说，“别把人统统看扁了。不是所有开发廊的都不正经。我去过不少美容店，多数洗头妹老老实实做生意。正经不正经全在自己。你学学柳下惠，坐怀不乱就行了嘛。

况且，就有点不正经又怎样？这几年我也见得多了，多少在台上看起来衣冠楚楚的正人君子，一到台下见不到人的地方，就露出男盗女娼的本性。我等只是平头百姓，偶然不正经一下又有什么？我看，你再不去就要落伍了。”

这话讲得我脸都红了。在学校这个圈子里，我也常听到有人谈风月讲男女，都是躲躲闪闪遮遮掩掩，欲说还休，没有人象他这样直截了当的。怎么会这样呢？莫非真是大地方开放，人家见多识广，见怪不怪。这几年我虽然亲眼所见不多，可也听了不少，什么某某人贪污受贿，某某人风流成性，学校里社会上骂的，也都是这类人。我不相信那些满口仁义道德的大人物个个都不好，但确实有一部分不好，一个老鼠坏了一锅汤。说起来国宏也有道理。大人物都可以不正经，小民百姓犯点风流错误算什么？这几年我过的这么寒酸窝囊，什么娱乐场所都没去过，确是落伍了。所以我虽然不大好意思，也不再坚持下去了。我想起时常路过的那几家美容店，其中一家装修得比较清楚，那里几个洗头妹看起来也比较顺眼，于是就把国宏带到那家店去。

那家美容店挂着个灯箱招牌，叫温馨发廊。我们才走近门口，一个挺漂亮的高个女孩就来招呼了。这女孩我见过几次面，以前也打过招呼，所以算是熟人了。我鼓足了勇气对她说，“唉呀，这位朋友想洗头。”

她很妩媚地一笑，“要洗就一起进来洗啦。那有不陪朋友的道理？来来，里边请，包你满意的。”一边说一边说拉国宏，国宏很大方地跨进玻璃门，一只手紧紧拖着我，这样我也就身不由己掉入火炕了。

店里还坐着三四个女孩子，都穿的袒胸露臂，脸上化着很浓的妆，眼睛很黑很大，嘴唇鲜红鲜红，浑身冒着一股很重的脂粉香味。见有客人来，齐刷刷地站起来同时眼睛看过来。这神情弄得我满脸燥热，浑身不自在，几乎就想掉头跑了。

高个女孩问我们，“请哪个小妹洗头？”

国宏大咧咧地坐下来，拍拍她的肩膀，就要她洗。我却胡涂了，眼睛不敢看，也不知叫哪个，口里说着随便随便，屁股则一直不敢坐下来。高个女孩见我这种窘状，开口叫：“小蝉，你给这位先生洗。”

我还是不敢就坐，那个叫小蝉的女孩很大方地把我带到靠里边的一把坐椅上，很亲切地请我坐下。直到这时我的心绪才稳了一点，偷眼看看周围。在朦胧的灯光下，我从椅前的大镜上看到，小蝉年纪很轻，长着一张稚气未脱的娃娃脸，五官端正，留着披肩长发，肤色白嫩。只是神态好象有点忧郁。她一声不吭，默默地给我在脖子围好毛巾，然后往头上倒香波。一股冰沁沁的感觉立即从头顶往四处散布。随后，她抬起手臂，开始在我头上抓搔起来。这一抓不要紧，把我的痒感引出来了，随着她的手指在头上循序渐进，我感到了一种从未体验过的舒服，不由得哼了一声。

小蝉马上停住，轻声问，“是不是太重了？”

我说“不不，感觉很好。”

她说，“先生是头一次来吧？”

我说，“洗头是头一次，不过差不多天天经过你这里。”不知怎么搞的，我突然觉得这女孩很亲切，很想和她说话。

她恍然大悟：“难怪我看你有点面熟呢。你看起来很象先生，斯斯文文的。也很少来洗头。”

我说，“当先生的很穷，洗不起头。没有你们挣钱多。”

小蝉却笑起来，“哪有钱呀？我是家里穷，没办法才跑出来给人打工，混一碗饭吃。

还是你们当先生当老板好，不要受人气。”

她一笑起来就非常甜。我想不到这个打扮的花枝招展的洗头妹会有这

种感叹。难怪她神情有些忧郁。看来国宏说的对，发廊妹也不能一概而论。我对她们这些人真是太缺乏了解了，其实就是整个社会对她们这些人都有偏见和误解。总以为这些人怎么怎么地下贱，怎么怎么地要钱不要脸。事实上并非都那样，她们也是人哪。

我既好奇又同情，于是和她聊了起来。原来小蝉是南柯乡下人。小学毕业后在家闲了几年，去年才到城里当洗头妹。这家店的老板平时不在，管店的就是给国宏洗头的那位高个女孩，叫红姐。

小蝉不但给我洗头发，还用手指在我太阳穴和后脑的风池穴上揉了好一阵，才请我到门边的水盆冲净，然后用电吹风把头发吹干，这时我感到一头清爽，精神特好。真想不到还有这种效果，难怪男人爱洗头了。早知道这么舒服，我又何必望而却步？

吹好头发后，我以为结束了，正想站起来。小蝉低声问，要不要做面摩。

我不知道面摩怎么回事，不知怎回答，国宏抢过去说，“不要问了，今天你们有什么服务都上，让我们高兴高兴。”

红姐听了满面春风，“放心啦，我们保证服务到家。小蝉你先给这位先生面摩，我带这位先生去按摩。”说着推开旁边的一扇小门，带国宏走了进去。

我有点不解：“他们不在这里做了？”

小红吓一跳，手指在我面上点了点，“他做全身的，要在里边。你连这都不懂，真是先生啊。”

她这一说，我有点明白了，原来按摩就是那么回事呀。可是我很难把眼前这个还带着稚气的纯朴女孩和娼妓联系起来。我有点不信，鼓了鼓勇气问小蝉，“那你做不做按摩呢？”

她不回答，倒了一点洗面奶，用手在我脸上轻轻摩着，于是我闻到一股黄瓜汁的味道，感到一种适意的润滑清凉。我继续追问，“你不要怕，跟我说真话，到底做不做？”

她停了一会：“一般不做。余先生要做就做。不过我做不好。”

我听到她这么说，心里浮起一种说不尽的感觉。莫名其妙地兴奋起来。这女孩看起来很顺眼很温柔，和她玩玩一定很有意思。我已三十出头了，除了追求过文卿，没有亲近过任何女人。这倒不是说不想女人，我的性欲很正常，晚上经常冲动，有时就想随便找个女人算了，可是急切中哪里去找？最后就只好自己解决。可是到底假把戏，总是不尽意。而且长期手淫对健康也不利。于是我就想不能再这样下去，不能在文卿这棵树上吊死，一定要找个女人了。这个女人一定要漂亮，象文卿一样。一般来说我喜欢那种女人：胸脯要丰满，皮肤要白嫩；性格一定要温柔体贴，善解人意。

总之她是个非常可亲可爱的女人。我晚上想的天花乱坠，等到真的见了其它女人，却又觉得跟我想象中的差距太远，乏味之极。今天倒很奇怪，这洗头妹虽然头次认识，倒似曾相识般，竟唤起了我久不兴奋的神经。

旁边那扇小门又开了，国宏和红姐从里边走出来。小蝉和她咕咚了一句什么便招呼我，“来吧，到里边去。”

我的额头冒出汗，心脏猛跳起来，犹犹豫豫的。国宏拍了拍我肩膀，“别呆了，好好摩，我等你。”

红姐也说，“余先生你有福气，小蝉从来不给人摩的，今天看上你啦。”

我情不自禁站起来，跟着小蝉走进里边，马上觉得好象堕入梦里，全身都漂浮起来。

朦胧中经过一个很长很黑的小巷子，然后到了一个房间，只亮着一只很小的节能灯，勉强辨得清里边情景。一张木架子床，铺着一条草席；一张木桌子，上面放着一只台式电风扇，还有一只小小的床头柜，上边有一只肮脏的铝烟灰缸和一只红色的空烟壳。简陋的不能再简陋了。小蝉一进门，转身把房门关上。我立即感到很闷热，空气中有股浑浊的说不上是尿臭还是别的什么怪味。不过她马上就回过头来朝我嫣然一笑：你坐呀，我开风扇。天气很热。

我不由有点疑惑：“就在这里按摩？”

她说：“是呀，你躺下休息一会。”

于是我照吩咐在床上躺下。小蝉开好风扇，轻轻走过来在床沿坐下来，一股女人的特有芬芳气息扑过来，搅的我心猿意马。抬眼看看小蝉，她也正看着我，脸色在节能灯下面绿惨惨的，眼睛显得特别亮。似笑非笑的。在此之前除了和前妻，我从没有与一个素不相识的年轻女子这样单独相对呢。心一下狂跳起来。不敢再看她。她伸出一只手来，轻轻在我头上太阳穴处揉揉。同时问我：“先生你想怎样按摩？”

我说，“怎么说呢？”

她说：“我是问你想正规按摩还是开放按摩？”

原来如此，我一下就明白了，想起以前在学校里听到的许多关于此类发廊的传闻，壮了壮胆，情不自禁地抓住她的手。

她轻轻地挣脱开去，脸上堆着微笑。一边用手将我的衬衫钮扣解开，在我胸脯上轻轻抚着。一股灼热感闪电般从胸脯传导到脚心，然后又反射到小腹部，我感到了强烈的冲动。猛地将她搂住，很大胆地吻了她的红嘴唇一下。

她顺从地偎依着我，轻声对我说：先生你温柔点，我是第一次做这种事呢。我没回答，谁知道她说的是真是假。不过我倒是真的第一次和女人做这种事。我很激动，但是也很慌乱，只是搂着她不知怎么才好。她躺在我怀里，闭着眼睛，我感觉到她的身子在发抖，有点象待宰的小羊。望着她还带稚气的娃娃脸，突然间，我想起了文卿，唉，我心中的女神，你看看我都做了些什么？真是惭愧呀。

我松开了手，站了起来。

她睁开眼，露出奇怪的神情：“先生怎么啦。”

我说：“不好意思。我要走了。”

她低下头：“真的要走？”

“真的，我有事。以后再来吧。”说着我拿出一张五十元人民币递给她。

她扑上来，吻了我一下。

4 小巷深处怪老头

我踩着小巷子潮湿油滑的卵石路面，去找一个姓赵的收破烂老头。听

徐老师说，这人家里有不少古董，也有不少古钱。他平时走街串巷，常常碰到有人把家藏的古董文物拿来卖，有的甚至当破烂换牛皮糖吃。只要价钱合适，什么都要。不过，徐老师说，此人脾气很怪，是个吝啬鬼。非常节省，买肉从来只是论两，早上配稀饭用油盐炒石子，啜啜就行。积了那么多的古董，可是只进不出，从没听说有谁从他手中得到过东西。所以谁也别想从他那里拔根毛，捞点油水。

照徐老师说起来，这人几乎不食人间烟火。可是不信，现在我对古钱产生了极大的兴趣，很想认识这人一下。

国宏这次来南柯，让我长了许多见识。虽然跟大学时相比他已判若两人，我也不喜欢他的某些方面，比如说他一方面大谈男人的家庭责任心，说什么他是个家庭观念很强的人，不管什么时候，老婆孩子都放在第一位，“糟糠之妻不下堂”；另一方面又对别的女人特感兴趣，一来就去洗头按摩，和那些小姐打情骂俏，还说什么做鸡的比做官的好，因为做鸡只是出卖肉体，做官却出卖灵魂。再比如说他一方面很慷慨，又请我吃饭还替我付洗头的钱，可另一方面又精的不得了，一本丁福葆编的中国古钱图谱，标价 20 元，却卖我 40 元，还说是优惠了。而且他的行踪非常诡秘，白天基本上没人影看见，晚上半夜三更才回来。我问他你在忙什么，他支支吾吾地说是在和那些钱贩子打交道，可是鬼知道到底在干什么。我觉得这人矛盾的简直不可思议。

这两天中他除了侃女人就是侃古钱。他说他见过摸过玩过的古钱成千上万，可就是见不到大殷钱一面。别人见不到没关系，他见不到就是极大的遗憾，从某个角度来说甚至是极大的错误。因为他如今是省城最权威的钱币专家，在全国全世界都有一点名气。

而被钱币收藏界列为中国古代十大珍钱之一的大殷至宝，是本省古钱中最珍稀最有名的，其中一枚收藏在上海博物馆，他去了几次都没见到真品。另一枚在苏州的一个收藏家手中，从来不示人。本省的人没见过本省的珍钱而还顶着个地方钱币研究权威的帽子，真真岂有之理？他因此愤愤不平。

“妈的，我这辈子要是弄不到一枚大殷钱，死不瞑目。这钱是在你们南柯铸的，我就不信在产地找不到。要是没有，倾家荡产也要弄到手！”

国宏为一枚古钱下那么大的决心，让我感动极了。他这一代人，插队过队吃过苦。

比我们这一代更成熟更有毅力。各方面都是我的兄长。因此后来有些自称是“第四代”的人嘲笑说插过队的这批人只满足于把痛苦当作资本，扬言说这批人已经过时，要由他们来终结苦难，我很不以为然。从我来说是一直都很崇敬他们的。

他还说做官要有机遇，碰上乱世，如果敢出去闯，或许还能当张良萧何之类的谋士，混个功名。如今太平盛世，经济时代，根本就没有这种可能。做生意呢，这年头要是没有官场背景，搞官商结合，也根本做不成。况且做生意要斤斤计较，不是清高之士可以做的。所以象我们这样的读书人，玩古董最合适。既有品味，又能赚钱。

按国宏的说法，钱币不仅是一种文化，也是一种商品，这几年邮币卡收藏热，形成了大市场，就连一些半桶水的小贩子，都从倒腾钱币中赚了钱。他很真心地对我说，这几年他靠倒钱币挣的钱，是个六位数。要不然，哪能奔小康？你要也玩起来，保证有好处。比如说大殷钱，只要弄到一枚，就发了。

我对他说的话，开初抱着半信半疑的态度。就那一个锈铜片能值那么多钱？有谁肯出那么多的钱买？可他讲的非常肯定，“你要是找到大股钱，我出三万！”

我一听吃惊的张大嘴巴几分钟合不拢。三万！对我这个穷教师来说简直是个天文数字。我要有这么多钱，还教什么捞什么子的书，还怕学校分不到房子，怕文卿不理我？所以我心动了。

不过我的心没那么大，我说：“真要找到大股钱，你给我一、二万就满足了。”

他听了大为高兴，摇着头说：“那可不好意思，其实象这种档次的古钱，我也是拿去倒给那些真正的大藏家。干脆点，咱们合作吧，挣到了钱，五五分成。”

就这样，我们谈好了将来的收益分配办法，皆大欢喜。国宏一离开南柯，我就开始实施计划。

但是说说容易，真做起来就难。我本来以为南柯遍地是古钱，真的收集起来却又没有了。开初我发动班上的学生，找到一些古钱，对了对钱谱，全是他妈的大路货。令我大为扫兴。凑巧的是徐老师见我到处找古钱，聊起来，很热心地给我提供了一条线索。

这样我才知道了赵破烂这么一个人。徐老师虽然是我的“情敌”，平时也老是一付故作深沉模样，使我对他心怀嫉恨。但就这点上来说，我又很感激他的热心。虽然徐老师告诉我跟赵老头打交道很难沾到便宜。但我信心十足，我想只要是人，总会有缺点。只要我有耐心多跑他家几次，就能打开缺口。

赵破烂的家是南柯小城深巷中最常见那种老式土木结构房子。四壁厚厚的土墙，因为年代久远，长着一些青苔，斑驳陆离；走进青砖大门，迎面一个杉木板屏风，也因年代久远而变的漆黑，转过门屏走进去，四周的木板壁同样漆黑。厅堂上到处堆放着破烂货，成捆的破塑料鞋，乱麻般的废铁丝，垒得老高的旧书和破布。

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在这一片的杂乱中，中堂却挺高雅。正面一张黑漆金字的长条香案，上摆一尊油黑发亮的大肚子弥勒，双手高擎一只大元宝。前右是一只同样油黑的香炉，插着三根正在冒青烟的檀香，发出一股奇怪的混合了破烂的味道。中间挂一幅发黄的山水画，风格古朴，一看就是古人画的。画的两边是一付很有书法功力的篆书对联，我费了好大劲才认出是那么几个字：“多少新诗因阿堵，莫道清流不言钱”，题款是赵福贵泉友惠存，落款是江左钱痴书于南柯。

这中堂书画的意思，以后我才明白，那对联的句子是清末一个大收藏家的诗句，他写了一本专门诗集咏诵古钱，算是集币史上一绝。一般的钱贩子根本不知此人。而江左钱痴又是当今钱币界的一个名人，赵老头能得到他的墨宝，说明也非平常钱贩。可惜当时我并不清楚，只是直觉有点不寻常。

赵破烂正好在家，是个干瘦小老头，满头刺猬般的白发，两只薄薄的招风耳，脸上布满皱纹；只有一点发红的尖鼻子，眼睛看人时骨碌碌转，弯腰曲背，四肢象干枯的柴棍，穿着过大的圆领老头衫和黑布短裤，这付样子，令我想起一只耍江湖把式的老猴来。

徐老师把我介绍后，他皱起眉头来将我打量一番，眼光里流露出一种警惕和不耐烦。

这种态度令我很不舒服，进门前的一肚子信心和勇气跑到爪哇国去了，很想就退出去。

可是想想国宏和我的合作计划，硬着头皮忍住委屈和他打招呼，我说：“我姓余，受省钱币研究会的委托来看你老人家啦。”

这当然是胡说。其实我只知道国宏是省钱币研究会的会员，连这个会的大门在哪儿都搞不清。我之所以打出这个招牌，因为我想来想去，不知以什么身份去见赵老头，杜撰的。我以为这个招牌总比教员的招牌响一点。

老头儿对我打出的招牌无动于衷，只是用沙哑的嗓子问了一句：“你想买古钱？”

我赶快说，“如果有合适的，也买。”

赵破烂点点头，转身走到中堂背后去，我听到里边悉里索罗响了一阵，等他又走出来的时候，手里提着一只沉甸甸的竹箕，扑地一下扔到脚下：“都在这，你自己看吧！”

原来那竹箕里全是古钱，足有上千枚。每一枚长满绿锈。徐老师弯下腰，用手在钱堆上划拉了一下，立即腾起一股绿色灰尘。真不知赵破烂从哪里弄这么多古钱的。我也弯下腰去，抓起几枚来，品相不错，一下就辨认出古钱上的字迹。有皇宋通宝，圣宋元宝，淳佑通宝，绍兴通宝，等等，都是宋代年号的钱。也是我过去从没见过。就在那一瞬间，我对这堆古钱产生了强烈的好奇。心里涌起一股占有欲，很想弄几枚到手。我问赵破烂：“能不能卖几枚给我？”

赵破烂摇摇头说：“几枚不卖，要就全部去。”

这叫什么话！我说，“我只是想捡品相好的几枚玩玩。要不了那么多的，况且其中还有不少很烂的没用。”

这一说，赵破烂瞪大了眼，“我这钱都是好品相的，你到别家去，别想有这么好的！”

说着从竹箕里抓出几枚，你看你看，这枚崇宁通宝，一点破相都没有，有人出十元一枚我还不卖，我看你是徐老师的朋友才卖的！”

我没办法了，只好问老头如果全部买去要多少钱一斤。他说要二十元一斤，那一竹箕三十七斤，总共七百四十元。我又吓了一跳，我的口袋里总共才七十元钱！哪能买得起。所以我不再和他谈这堆古钱的事。我转移话题，问他：“还有别的钱没有？”

老头摇着头说没有。我不甘心，拿出随身带的古钱图谱，翻开大殷钱那一页问他有没有见到过这种钱。老头看了看钱谱，嘴角露出一丝微笑，反问如果有你肯出多少钱一枚？

我犹豫了一下，咬咬牙很豪爽地说，“二万！”我想国宏出价三万，如果三万到手还能赚一万，还是合算的。

可是他对这二万元并不动心，霎霎眼睛，似笑非笑地说，“眼下没有，不过说不定以后会有。”

这种神秘兮兮的样子激得我痒痒的，我说，“如果真有，价钱还可以商量。”

但是老头儿还是咬定说，“没有，好多人都来问这枚钱呢，出的价都比你高，弄这枚钱谈何容易？看来你是刚刚玩钱的，还不知这枚钱的深浅吧。不过以后你要有什么钱弄到手，倒可以拿来卖我。”

这一说我好狼狈，也很失望，只好悻悻地对徐老师说，“既这样我们先

回去吧。改日再来看老人家。”

正想回头离开赵家，突然看到一位年轻女人从大门外飘了进来。好象烂泥塘里突然开出了一朵鲜艳的红莲花，我的眼前刷地一亮。

5 谈婚论爱情女心

真不敢想象这么一个古旧杂乱的地方会冒出一个这么靓丽的女人来。我说不清楚她到底漂亮到什么程度。但一点也不亚文卿。她穿着一身淡黄色的时装套裙，细长的脖子上一条闪闪的金项链。个子高挑，胸部很丰满，脸盘长圆，画着眉毛，眼睛又大又黑，鼻子高挺，嘴唇鲜红。不过我觉得最漂亮的还是她的长腿，线条十分柔和。可惜穿着长丝袜。当然那是美中不足，就整体来说是够有魅力而且是一种成熟的魅力。因此她又比文卿更艳丽，性感。令人想入非非。

我的另一感觉是似曾相识，可又一时想不起来在哪里见到过。倒是她的记性好，大大的黑眼睛看了我一下，马上就说，“啊呀，你不是余老师吗？我是爱玉呀，还记得吗？”

她这么一说，我的脑里闪电般亮起来。

我认识她是在十年前，那时我正在南柯中学实习。当实习老师没有什么具体教学任务，只是跟班听课，协助辅导老师做些零星事情。我听课时一般坐在教室的最后一排，爱玉因为个子高，也坐在最后一排，于是我就和她做了邻座。因此我也就有机会对她进行较为细致的观察。

凭心而论那时她不如现在漂亮但更可爱。我发现她上课经常不注意听讲，老是两眼望窗外风景和操场上活动。有时回过头来看我一下又迅速地扭过头，她看我时的目光很大胆，弄得我倒脸红耳赤不好意思。碰到做课堂作业时，她还老喜欢扭过身体来问我，我不好不回答却又因为她靠得太近，几乎感觉得到她身上的热哄哄气息而难堪。她不认真听讲，却喜欢看一些乱七八糟的课外书。我在她抽屉里时常发现琼瑶的小说，有一次还看到一本“情书大全”。

这样一个学生可想而知成绩如何。所以说老实话当时我对她印象很矛盾。一方面她象一朵早开的花朵很吸引我的注意，使我经常被她弄得心猿意马；另方面也对她的无心听讲不满意。印象最不好的是有一次她考试作弊。

那一次课任教师因为家中有事请假，我就代替他行使全部监考权力。我本来以为只要有了权力就可以让学生乖乖指挥。没想到他们并不买账。试卷一发下去，到处开始交头接耳。这简直是公然藐视我的存在。我很生气，使劲地用教鞭敲了敲讲台，大声地命令说：

“不准说话，不准偷看！”

在我的威胁下，学生们安静了下来。于是我松了口气，反背着手在教室里踱着，居高临下地监视我们。

那时正是夏天，学生们衣服穿的很少，所以我不仅对他们的举动看的一清二楚，同时也透过衣领看到了好几个女生的胸脯，不过这些少女们的乳房并没有小说书中描写的那么好看，跟生梨差不多。有一个女生乳房很扁却

有一个又大又黑的乳头。也就在这时，我突然发现爱玉写几个字就把头往课桌底下看一看。这不很明显的在偷看吗。我快步走过去，想将她的东西没收。可是等我要她交出东西时，她却矢口否认，只是朝我笑。我低头到抽屉看看，确实没有东西。我好纳闷，再仔细看看，哈哈，一下就发现了破绽，她坐的姿势好象有点别扭，膝盖并的很紧。

原来她将偷看的东西藏到裙子底下了。

其实这是当时女生们惯用的伎俩，如果老教师处理就非常容易。然而却使我进退两难。我是个男教师，总不能把手伸到她裙子下面去吧？但是教师的自尊又使我非要让她交出东西不可。经过简短的考虑，我决定维护我的尊严。板着脸喝令她站起来。也许是我过份严厉，她害怕了，很不情愿地站起来，这一站，裙子里的书就啪地掉到地上。

我气忿忿地弯下腰去捡，却看见了她那白嫩浑圆的小腿，散发着一股清馨好闻的气味，我象触了电似的几乎全身酥麻，再也发不出火来。

这不仅是我教师生涯中的第一件难堪事，也是我平生第一次那么近距离地看一个少女赤裸的小腿。虽说以后我也看了不少女人的小腿包括电视里时装模特的性感长腿，都没有那一次的真切。如今见了她，勾起那段往事，我的脸不由得一热。

我问，“你怎么在这里？”

她一笑，“这是我的家呀。”

天哪，原来如此。

那么，赵破烂，这个相貌猥琐的小老头，就是她的老爸了？

我把要走的打算取消了。现在很难说是什么动机驱使，究竟为了古钱还是为了她。

不管怎么说，我当时的脚就挪不动了，况且她也很热情地请我们喝茶。还向赵老头介绍，说我是她的中学老师，以前很关心她的。赵老头听说后态度马上来个180度变化，眼里的警惕性一下消失。也挺热情地请我喝茶。

徐老师看见这种状况，等不住了，说学校里还有事，班上学生在等着，要先走。我也就不挽留，反正他的任务已经完成。于是我们各得其所。

我又认真的偷偷打量她一番，发现她的手上戴着三个戒指，一个黄金的，一个白金的，一个绿宝石的。看样子这几年日子过得不错。这使我感到一阵寒伧，他妈的这世道怎么搞的，一个从不用功读书的中学毕业生，居然比她老师挣钱多的多！

但是她告诉我时的口气很淡然。她说她高中毕业后在一个小集体厂做临时工，天天洗瓶子，辛苦极了。后来这个厂不景气，终于连工资都开不出去，工人自找门路，她也只得在社会上东混西混，做过裁缝，当过餐厅招待；再后来就学起了唱歌，现在在一家夜总会里，收入马马虎虎。

我很吃惊，我记得她在学校里时因为嗓音不好从不唱歌的，如今居然当了歌手。真可谓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啊。

她看我吃惊，嘿嘿一笑，说其实她仍然不会唱歌，嗓子也不好，只是跟着电视里哼几首。那些通俗歌曲，用不着多少技巧；再说，到歌舞厅的人有几个真听唱歌？都是去消遣的。只要你长的形象可以，嘴巴甜一点，结好人缘，随便吼吼也有人送花圈有人鼓掌。

这话令我很有同感。如今电视上的那些所谓歌星，真的有几个懂艺术？有的大明星连简谱都不识，文化程度不如小学生。不照样在台上吼，照样到

处出风头，照样有许多人追嘛。

我突然来了灵感。我想我为了不当教师，动了许多脑子，为什么就不想办法当歌星呢。我在大学里的时候就会唱歌，也懂得交响乐和美声唱法。当然我的嗓音不好，有人说我唱起来象公鸭叫。可是我听好几个歌星唱起来比我好不到哪里去，不过他们敢歇斯底里的狂吼乱跳而已。我要当歌星，不仅会吼叫，还要创意出公鸭唱法呢。

当然这只是瞬间的想法，还没有实现就转到另一个话题了。爱玉说了一阵自己的事后，猛然很天真地问我：

“余老师你一月工资该不少了吧？”

我不知道她为什么问我这个，中国人见了面都喜欢问这个。可是此时我听了却有点狼狈，支支吾吾地说：“唉呀，哪能有多少？三四百吧。”

她有点不信：“不会吧，如今教师地位提高了，大家都说当教员不错。旱涝保收，还可以帮人补课挣点外快。”

我脸都有点红了，我说：“那是一些老资格的老师才有那样的好事。象我这样的，谁找你补？”

她若有所悟的点点头，“我明白了，当老师也和歌星一样有走红不走红的。看来不管干什么，都要出人头地才行！”

这话更叫我无地自容了。心里有点不舒服了。幸而她不再说这事了。很坦率地问我是不是已经结婚？她是结婚一年后就老公休了，如今是快乐的单身女人。

这个问题又让我吃了一惊。看来爱玉很不简单，居然敢休男人。这年头女人也太猖狂了。我们中国历史上从来都是男人休女人的，男人休女人是因为男人比女人强。可是到了如今，男人一代不如一代，越来越窝囊，到处阴盛阳衰。有人说是现代工业污染使得男人精子减少的缘故。不管什么原因，你要是不如女人，被休了就活该！虽说道理明摆着，我的心里到底有点不舒服。所以只是很简单地告诉她我也是快乐的单身汉。

这回轮到她来吃惊了，瞪大了好看的眼睛：

“真想不到！不过这样也好，可以有更多的机会。这年头，有的是机会。人不要在一棵树上吊死。”

这话很对我的胃口，让我想起钱钟书的小说《围城》来。所以我就说，“我很赞同你的说法。树挪死人挪活，如果觉得这种活法不好，就一定要换一种活法。这样人生才有意思。”

爱玉听了这话大为高兴，一拍掌说，“唉呀余老师，你都说到我的心坎里了。那个李经理也老这样说的。人嘛，最重要的是为自己活！只要觉得自己活的好，干什么都可以。”

我问，“什么李经理？”

她说，“一个朋友，长的很帅。很有钱。家庭又很有背景。”

这话让我听了好不舒服，我和她和距离一下拉开了。我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可就是压抑不住。但是我表面上不动声色。瞎聊着不知不觉间天就黑了。爱玉看了看表说时间不早她要准备上班了。叫我在她家吃饭。要有兴趣，可以到她的那个夜总会玩玩，包管潇洒走一回。

我这才意识到再聊下去似乎有点不识相了，于是谢绝了爱玉的好意，起身告辞。她把我送到门口，又重复说，“晚上一定到我的夜总会去玩，一定给你安排个好位置。”

我嘴上说好好，心里十分踌躇。说实话我还从来没有去过夜总会那样的娱乐场所呢。

有点想去见识见识。另一方面我又觉得那只是爱玉说说客气话的，哪能当真？况且那种高消费地方是我这样的穷教师去的吗？

我把赵家之行的情况原原本本告诉国宏后，他大感兴趣，“你这人这么呆？你应该要去听她唱歌，好好利用与她的关系呀。”

我说“她只不过是我过的学生。”

他说，“学生有什么关系，鲁迅的夫人不就是他的学生吗？你要对她没兴趣，我可就下手了！”

国宏的油腔滑调，令我哭笑不得。我说，“看你说到哪里了？正经点好不好？”

国宏见我生气，也就不开玩笑，说起正经的来。根据他的推测，赵破烂可能是一个深藏不露的民间古钱收藏家。估计他的手中会有一些东西，对大股钱也很了解。

我说：“有东西我相信；可要说他对古钱很精通，恐怕高估了，看他那样子只是一个十分抠门的钱贩子。”

国宏却说：“这你就知道了！大凡珍稀之物，世人总要想方设法得到手。集币界也不例外。玩古钱的，没有一个不对珍稀古钱趋之如鹜。为了得到一枚好钱，可以不惜一切。正道的人不惜倾家荡产；不正道的人不惜铤而走险。为此演变过多少惊心动魄的悲喜剧。所以凡谨慎的收藏家，对得手的稀世珍钱，莫不深藏不露，秘不示人。即使这样还难保证安全。所以又有聪明的收藏家，干脆连自身的学问都藏起来，不让人知其精明，这就叫做大智若愚。我看，赵老头属于此类。”

这一番高论，让我听得满头雾水。“可是如果老头真要存心装糊涂，又拿他怎么办？”

国宏说：“只要功夫深，铁棒磨成针。只要取得赵破烂的信任，就不难弄到他的真正收藏。要在他女儿身上多做工作，不妨搞个美男计嘛。凭我的直觉。那个女人对你有好感。反正你没老婆，她没老公，谁也没负担。要是成了赵老头的女婿，将来全部宝贝都是你的。”

国宏这番话说的天花乱坠，使我觉得他人虽聪明，却沾了许多市侩气。我说：“那个女人虽然对我不错，到底是风月场上的人。”

他说，“风月场有什么？我们又比她好多少？就多读了几本书，不也在江湖上混吗。”

我说，“不是那个意思。我是觉得并不怎么喜欢她。”其实不是不喜欢，是觉得如果按国宏的那种动机去追求人家，很有点卑鄙的味道。

他说，“嗨，你这人，这么不开窍！什么喜欢不喜欢的，天下女人还不都一样。感情要靠培养嘛。你已早过了浪漫年纪，讲实际一点嘛。”

我说，“你变得不可思议了。”

我一说又引发他的一通高论：“好泉老弟，世道在变，我们如果不变就完了。历史能够延续到今天，就靠着变。也就有了这恒古不变的变，历史才变得有价值起来。为什么会有稀世珍钱，为什么稀世珍钱会值钱，就因为历史在变。曾经煊赫一时的沉寂了，曾经沉寂的煊赫了。有多少钱币，当年铸造出来时，只是极普通常见的东西，就因了历史的变迁，成了稀世奇珍。就象王延政的大股钱一样。所以我们个人怎么不要变？适者生存，优胜劣汰嘛。

所以我劝你千万不要放弃眼前的机会，听我老兄的，追那个女人！

你只是一个穷光蛋，即使追不成功，也一无所损；如果成功了，那你损失的是贫穷，得到的却是一个世界。”

我怀疑，国宏是不是有点疯了。不就为了弄一枚古钱，犯得上动那么多的心机？

6 见宝不识大傻冒

我决定到郊区村庄走家串户，试试我的运气。这是向赵破烂学的办法。

那几天我反复想想，一个堂堂男子汉为了一枚古钱居然搞什么美男计，实在没什么意思。我对自己向来很自负，但还没有感觉好到那种地步，以为自己真是美男子。其实我只是个文不文武不武的酸书生。

我想她要真值得爱，我也可以不顾一切地狂追死盯，我承认被她的漂亮吸引，意志不够坚定。见了她的面就舍不得离开，离开赵家后头脑里老是浮动着她的影子，有点神魂颠倒。但是我又觉得跟她的距离很远。她的思想见解跟我见过别的女人没有什么太大区别。听她提起那个李经理时脸上眼里流露出来的那种神情，令人感到她很俗气。跟文卿简直不能比。何况她还把老公休了，这一点足以说明她是很要强的女人。而我对女强人是怀着敬畏心情的，哪有勇气和她谈情说爱？

我想既然赵破烂那样的窝囊老头都有办法从农民手中收到东西，我又为什么不可以呢？反正学校放了暑假，我有的是时间。

于是我左手拎着一挂用铁线穿起来的铜钱，右手提着一根硬木拐棍，沿着一条到处坑坑洼洼的简易公路出发了。路旁长满锯齿一样锋利细长的芒芦，叶子象帘幕样密密地直垂到地，不小心就被它割出一道血口。一直走了十来里，眼前忽地一亮，出现了一片很平坦开阔的田野。棋盘般的稻田里，早稻成熟了，低垂着沉甸甸黄澄澄的穗子；稻田的中间杂着一些菜地，红红的辣椒和西红柿点缀其间。路面平坦起来，尽头是一个灰蒙蒙的村庄。黄扑扑的一片土墙，黑屋顶上青烟袅袅。远处是起伏的绿色群山和奔腾的溪流。鸡鸣狗叫之声，清晰可辨。令人想起陶老夫子的桃花源来。

我的心胸豁然开朗，精神为之一振。这几年老呆在学校里，每天过着三点一线式的单调生活，难得到乡下逛逛。此时走出喧闹的城镇，那乡野的自然风光，新鲜空气，令人心旷神怡。

我大踏步走进村庄，一头小黑狗马上从一个大门里跑出来狂吠。还不等我反应过来，跑了两三头出来。一头大黄狗倒竖颈毛，呲牙裂嘴，很愤怒似地带头扑来。我又惊又恼，抡起棍子，那狗见状，一下就退后跳开，躲在墙角吼叫。别的狗见状，跟它的样，再不敢往前扑。我想这狗也真是欺软怕硬，便不理它们，拖着棍子大步走过去。那狗们就只好远远地跟在后面吼叫示威。

我在村街上走了一小段，发现一个小小的十字路口，中间搭着个木头做的凉亭，四边横着几根圆杉木，上边坐着七八个打着赤膊摇着扇子的人，多数是老头，全用好奇的眼光看着我。

我想这些人年纪这么大，肯定见到过古钱。于是脸上堆出笑来问他们有没有铜钱？为了让他们更加明白一点，我又举起手中的那串铜钱，“就是这样的铜钱。”

有一个老头子听完后看了看我，伸出手来，那意思是要我把那串钱给他看。那老头的手，又黑又粗，关节很大，青筋暴露，象只鸡爪。胳膊和胸口的皮肤同样又黑又干，松弛的象是一块布贴在骨头上。一付饱经沧桑的样子。我把钱递给他，他用鸡爪抓起来，凑在眼前，慢慢地拨弄着。

与此同时，其它人也凑过来，好奇地一起看。好一阵子后，那鸡爪老头才把钱还给我，用白屎模糊的烂眼盯着我，嘶哑地慢吞吞地问：多少钱一枚？

我说，一元。

在下乡前，我就一直想如果去收购该怎么开价钱。赵破烂收东西是用糖啦小刀铅笔针线啦之类的东西去换，乡下人根本搞不清值多少钱，所以他有便宜拣。我不是干那行的，不可能带着一大包东西去下乡，只有用钱去买。但是古钱品类极多，各种钱的价钱相差非常大。据国宏说，古钱币一般分成十个等级，一般的十级品大路货十分便宜，一枚不过五角钱。六级就值百元，四级就值千元以上，一级则以万来计算。至于如大殷钱这样的是特级，一般无定价。我翻了翻他卖给我的那本古钱图谱，说的差不多，只不过那本上的定价是解放前的大洋定价。我下乡的目的当然不是去收那些大路货，可也不能一下就叫出很高的价钱，那样即使有东西我也付不出钱。想来想去，只能开比大路货高一点的价，也许能够打动农民。

哪知道亭子里的人一听，连连摇头，鸡爪不屑地说，一元一枚？谁肯卖？起码也要十元一枚！

他这一说，其他人也哄起来，有的说二十元，有的说一百元，还有一个竟说有人来出过一千元的。我听他们七嘴八讲，吓了一跳。看不出来这些样子木讷老实的农民竟如此贪心，不由有点愤怒。

“你们知道什么！一个破铜钱值得了那么多钱吗？不要说一千元一枚。十元钱一枚，我就把手上的东西全卖给你，要不要？”

这一来，他们全哑声了。这时有两个年青人走过来，好奇地翻了翻那串铜钱，问我是不是收铜钱的？我说，“当然是，你要有东西就拿出来看看。”

其中一个说他有几枚，叫我等等。一边就转身跑进一座土楼，一会儿之后又走出来，手中就带了一串铜钱。

我接过来，足有一尺多长一串，大约上百枚。我有点兴奋，满心指望着可能会有所发现。可是仔细一看，全是清代的小钱，康熙乾隆通宝之类，不由大为失望。我松下手：“还有其它的吗？如果有大大厚厚的，我出十元一枚。”

青年人也很有失望，把那串钱拿回去。亭子里再也没人搭腔。鸡爪手自言自语地说，“现在哪还有这种东西？以前我做小孩时村里家家都有，茶碗大的都有。现在全败光了，败光啦。唉。”

那年轻人站了一会儿，想一想又上来问我：“要不要这串钱？”

我对那种大路货没兴趣，没多大油水。就边走边说：“你要肯卖就五角钱一枚。”

可是他却说以前有人出过二元一枚，说有多少要多少。于是他费了很多力气，用一元一枚从别人手上收来的。可是后来等找到那人时，却又说不

要了。你如果要我也就一元一枚全让你。

我不知道年轻人所说是真是假，对这些人的无知和贪心讨厌极了。就调侃他说：“那你就赶快卖给别人去吧。我不要这个。”

他说：“你要不要这个，村里是再没有人有了。”

我听他这么说，冒出一个念头，我对他说：“如果你能找到我要的，我可以出大价钱给你。”

他说：“你想要什么样的？”

我停下来，掏出原珠笔，在记事本上画了一个大殷至宝的钱样，递给他：“你如能找到这个钱，我可以出一千元。”

他一听眼睛放出光来：“真的？”

我说：“我是城里中学老师，姓余，你以后有东西了，可以来找我嘛。”

他听了很高兴，拿着那张纸仔细看了看，很小心地揣进口袋，这才回村去。

我走出村口时，突然背后跑来一个气喘喘的中年妇女，叫着，“师傅师傅，我有一枚大钱。”

我一听，振奋起来，回头站住，要她拿来看看。

想不到她却不肯，反而往后退一步：“你先说肯出多少钱？”

我见她那样子，火又冒上来，妈的这村里的农民怎么都是这德性，东西还没拿来看，就要我先开价。我恼怒地说，“东西都没看到，怎么讲钱！拿来看看再说。”

她转头看看周围，确信没人后，这才从胸前的衣襟下掏出一枚钱来。可她又不肯递给我，用一只手抓在掌心里，只露出一半，伸到我眼前晃晃，立刻又抓紧了藏到背后去。

眼睛看着我，流露出一种渴望。我在匆匆中只看了一眼，果然是枚大铜钱，依稀好象是端平通宝。这钱是宋代的钱，不算珍稀，但还算好钱，只是不知品相如何，得看清楚再说。

可是那女人就是不肯将铜钱交到我手上，仍旧照原样晃晃，一付神秘兮兮的样子。

弄得我火烧火急，真想飞起一脚将她踢倒。我说：“你到底卖不卖？”

她说：“我们妇女人，不知道价钱，你说值多少钱嘛。”

她那可怜巴巴的样子，让我心软了。我依稀记得那枚钱虽比一般的钱价钱高，但也不是很高，便说：“十元钱肯卖，我就买去。”

她听了大失所望，说至少一百元。

她的要价又让我发火了：“哪值得那么多。最多二十元！”

她连连摇头，说太少了，这么大一枚钱呢。是祖上传下来的宝，要不是急着钱用，真不想卖呢。你要真心肯要，就算八十吧。

可是不管她怎么说，我绝不肯再提价了。我虽然对这枚钱有点兴趣，实在吃不准它的真正价格。万一买亏了怎么办？况且我的资本也很少，口袋里总共只有两三百元。每付一元钱出去都要慎重。她见我咬定不提价，只得把钱重新藏到衣襟下，咕哝着说没见过这人的，以前有人出过一百元，我都没卖呢。八十元了还不买。一边就转回去了。

我听她这么说又觉得有点可惜，赶快翻开带来的钱谱，找到端平通宝大钱，果然值得二百元，我很后悔，想追上她买下来，可是她早已走没了。

我很沮丧，走了一个村庄还是两手空空。我本以为只要肯跑乡下，总

会有所获的。

没料到情况比我想的糟多了。看样子在我之前就已有不少人跑过这条道了。所以农民也变得狡猾起来。不过是阿Q式的狡猾而已。明明没用的东西，平时扔在那里任由风吹雨打不当回事，等到真要向我买的时候，却又以为是什么稀世珍宝，漫天要价了。

难怪国宏说，玩古钱跟人交易，不怕内行，不怕外行，就怕半行。内行的知道东西价值，可以商量价钱；外行的不知好坏，可以骗他；半行就麻烦了，他知道是个东西，并不知道到底是什么东西，你要骗他不容易，可你要跟他商量又没理可讲。那些农民是外行，可怎么也那么难说话呢？国宏跟我讲了好多人人生哲理和玩古钱的世故，偏偏就没讲怎么骗这些既蠢又狡猾的乡巴佬。也许这是不一种不可告人的秘密吧？戏法人人会，变法各不同，看来得认真想想怎么骗了。

我看看远处，越过波浪翻腾的剑溪河，对面有一个小村庄。好象有好几幢老式大房子。灰扑扑的青砖风火墙，高伸着飞檐。这种大房子，都是以前有钱人盖的。如今虽然颓败了，说不定里边还有一些古物。我决意到那个村庄去碰碰运气。于是我沿着小路往河滩走去。那里有个渡口，一只小小的平底竹蓬渡船在那里。

上船的时候，天空突然暗了，瞬间阴云密布雷声大作，狂风大起，遍地尘土飞扬。

溪边和村头的大树被吹得东倒西歪，浑身发抖，枯枝黄叶雪片般卷上天空。在田野上游荡的土狗吓的夹着尾巴往回窜。我见势不妙，也和那些狗一样，拔脚狂奔。豆大的雨滴跟着屁股，刷刷地打下来。我把棍子扔掉，用尽吃奶的力气，总算在大雨前跑进了村边的一座房子里。

房子里几乎是漆黑一团，我喘着气摸进去，靠着厅堂的板壁歇了歇。一会儿之后，瓢泼般的大雨下来了，耳里只有一片的哗哗响，天色倒慢慢亮起来，周围的东西也慢慢看的清楚了。原来这是一座新盖的土楼。不大，摆设也很简陋，不过打扫的很干净。四壁贴着几张港台明星彩照，正中的白木屏风上挂着一张红纸黑墨的鬼画符，下边一张长长的案桌上摆着一尊瓷观音佛和一只香炉，旁边堆着一些杂物，顶梁上挂着一束枯黄的稻穗。地上有头肥猪在安然地打着呼噜。

我喊了声：“有人吗？”

好一会儿之后才有人回答，随后便走出来一个三十来岁穿白色对襟衬衫的女人，头发梳的很光，眉眼和顺，只是两手湿淋淋的，看样子是在后面洗什么东西。她看见我时，脸上露出一种好奇和吃惊的神色。

我说，大嫂，我是过路的，借你地方避雨。

她笑了笑，好大的雨，你坐吧。说着转身从角落里搬了一把椅子：“同志你是哪里来的？”

我告诉她是从城里来的之后，她显的非常感兴趣，“你们城里人日子过的真快乐，一天到晚鞋袜穿着，不要风吹雨淋，不要干粗活，有工资拿。晚上有电影看，有地方唱歌。

哪象我们乡下人，一年到头辛苦死，玩没得玩，吃没得吃。命苦哇。”

听她说话是非常羡慕城里人，可她哪知道，城里人也有多少种，快乐的快乐，痛苦的痛苦。所以我就说那倒也不一定，城里也有很苦的，好些人拿不到工资。可是她坚持自己的观点：“不管怎么说，总比乡下人好，不然

怎会只见乡下人进城挣钱，没见城里人到乡下来。”

“那是以前，现在情况不同了，我不就跑到乡下来了吗？”说到这里时我记起了自己的事，“我就是来乡下收铜钱的。”

女人瞪大了眼睛，“你是来收破铜的？”我说是啊，将手中的铜钱串摇了摇。发出沙沙的响声。她很高兴，“正好我家里有一些旧铜，前几时还说要拿到城里卖收购站呢。”边就走到屏风后面翻了一阵，走出来时手里抱着一大堆东西。一下扔到我面前地上。我一看，天哪，竟是一堆大大小小的黄铜子弹壳，每一个都很新。看来她真把我当成收破烂了，我不由得好笑起来。

她指着那些子弹壳说，“这些都是很好的铜，是我家里人民兵训练时拣来的。你要就便宜点卖。”

我摇摇头说：“不要这样的铜，我要铜钱。”

这时她才明白我要干什么了，不解地问：“这东西收去干什么？以前我家里很多的，还有一只铜钱马呢。”

我第一次听到这种东西，感到好奇极了，连忙问什么样的铜钱马。她说是一只用铜钱串成的马，尺来高，非常象呢。是她奶奶做新娘时陪嫁的，听说也是上辈人传下来的，她小时还经常抱在手里玩呢。

我本能地意识到这可能是个有价值的东西，急忙追问：“这东西还在吗？”

她却很沮丧地说，“哪还在呢，文革期间早都被人抄了。要在现在准能卖很多钱。”

他妈的说了半天原来还是一场空！我很失望，“问那么你还有没有其它的铜钱呢？到抽屉里找找，说不定还有呢。”

女人倒也爽快，真的跑到房间里又翻了一阵，结果拿了一只小茶壶出来。我仔细一看，原来是只宜兴紫砂壶，拳头大小，是个竹根造型，壶盖的竹节上有一只螳螂，沾着不少灰尘。壶壁上刻着一些草字，龙飞凤舞，我辨认了好久，才认出那些字，是首七言古诗：

石碾清飞瑟瑟尘，乳香烹出建溪春；

世间绝品人难识，闲对茶经忆古人。

诗后的题款十分陌生，不是什么名人。打开壶盖，里边放着几块石头。倒出来看原来是几个拇指大小的印章。上边的字是篆书，我一个也不认得。印章的材料沉甸甸黄澄澄，其中一块还带着血丝。我想这大概是寿山石之类吧。我很奇怪这个农民怎会有这些东西。便问她怎么来的。

她说是盖这房时从地基挖出来的，可能是原先这村里地主的，也不知什么时候把它埋在地下。她把印章摊在手里，问我要不要，是宝玉呢，多光鲜。可是我怎么会要这些石头呢？我是玩古钱的，对其它的古董不感兴趣，况且我没带多少钱，也买不起。所以我就摇头说不要这些东西。她见我不要非常惋惜地把东西收起来。

事实上真正要感到惋惜的应该是我。几年后我在南柯的一次文物展览上，重又看到这只壶和印章。据介绍文字说，这壶和印章是明朝一位宰相的遗物。此人是南柯人，也是南柯历史上官做的最大的人。他一生的业绩是随明成祖七次北征，通过外交和平方式解决了明朝政权与北方几个少数民族的矛盾，从而成为明朝有数的几个重臣之一。此人还是一个学者和诗人，对朱子的理学有相当深入的研究和发展。写了好几十万字的考证和阐释文章。还创立过一时流行的台阁体应制诗。当然与其它那些历史大名人相比，他算不

得什么，可是对于一个地方来说，就非常有意义；他的遗物不用说也是有价值的。

而且，就算不是什么名人的东西，仅是其中的一块田黄石，就不亚于珍稀级的古钱，而我却与它失之交臂。至今想起来我仍然痛惜不已。只能怪自己是个大笨蛋。

9 财运当头天上来

我开始走运了。一个偶然的机，得到了一批宝福局咸丰大钱的。

宝福局是清代福建地方铸钱机关。清朝咸丰年间，国内经济发生困难，咸丰皇帝为了摆脱危机，大搞通货膨胀，拼命铸大钱（其实就是发行大面额钞票）。同时也准许各省自己铸钱。福建铸大钱态度比较认真，无论形制还是铜的成色都比较好，因此成为后世钱币收藏家喜欢的名品。其中一些版式的大钱，象廓计重一百，也是古钱中的珍品。

不过与大股钱相比，还差一个档次。

这事说起来要亏小木匠小胡。这家伙后来也成了钱贩子，帮了我不少忙。

那天我到学校领防暑费。因为放假，学校里空荡荡的，全没有了往日的喧闹。走到班上时，却听到传来一阵怦怦叭叭的响声。我好奇地过去看看，有人在修理课桌椅。木屑板块扔了满地。此人就是小胡。学校利用假期请人修理整顿教学设备，本是平常事。

何我也不认识此人，所以我看了看就打算离开。就在我调头要走时，突然发现他裤带上吊着的锁匙串上有一枚厚厚的铜钱。

要在往常我根本不会注意，现在玩古钱了，很自然地就被它吸引了。我走过去，和那木匠打了个招呼。他抬起头来，原来是个二十来岁的小青年，比我矮，不过壮得多，胸脯和两条胳膊肌肉鼓鼓的，留着披头长发，圆脸盘，细长眼，两道眉毛间拧的很紧。

我说，“师傅你辛苦了。”

他说，“哪里哪里，你是学校的老师吧？抽烟抽烟。”一边就真的从旁边桌上抓起一包红壳子烟，抽出一支来递给我。

我摇摇手说：“不抽，我只是想看看你的那枚铜钱。”

他听了眼睛一睁，“老师你对这东西有兴趣呀？”

我说：“我是玩古钱的，当然有兴趣。”

他倒爽快，就把锁匙串解下来递给我。接过手一看，是枚宝福局咸丰通宝背一十钱，比一般的清钱厚重的多。我问，“你这钱，卖不卖？”

小木匠很直率，告诉我说这枚钱是挂在裤头避邪的，不卖。“不过你要想买，我倒知道有一个人那里有一大串，有几枚比这还厚还大。”

这么一说把我的胃口吊起来了，连忙问：“哪里的人。”

他说：“这人是个老太婆也是我的亲戚，住在城北郊的一个农场。这枚钱就是从她那里拿来的。我听她说因为手头拮据，想卖。只是不知道如今卖掉没有。”

我想不管有没有卖掉，不妨去看看。但我不认识小胡说的那个老太婆，于是我就拉他带路。他开初不肯，说正忙着。后来我说要是能赚到钱我一定不亏待你。这一说他就来了兴趣：

“既然如此，我就带你走一趟，早听人说有些古钱很值钱的，总不大相信。听你说还真有这事啊。真要能赚钱，我就拜你做老师。”

这样他真的放下手头的木工活，和我两人一起骑了自行车去找那老太婆。

老太婆住在农场的一座破楼里，孤身一人，高瘦个儿，身板硬实。小胡介绍我身份，说明来意后。她很大方，马上回到房间里翻了一阵找出那串大钱，我一看就乐了，果然全是宝福局咸丰大钱，从一十到一百全有，其中还有一枚比较珍贵的廓计重一百，足足二十几枚，沉甸甸的。更令人兴奋的是这批大钱的品相都非常好，每枚字迹都非常清晰，棱角分明，绿锈均匀，工艺精湛。据老太婆说这是前两年她老公在山上挖到的，当时藏在一个小坛子里，非常重。打碎坛子后有好多钱散出来。她把大的留下，其余的都分给农场其它人了。

我说，“我想要你这些钱，不知你愿不愿卖？”

老太婆说，“以前也有人问我。可是我不懂价钱，说贵了人家不要，说便宜了自己吃亏。况且我又不是急着等钱用，也就一直没卖。”

我听她说的跟小胡说的不一样，心里就没底了。看来她也在和我捉迷藏。狡猾狡猾的。可我既然来了就不能空手回去。我摇摇头骗她：“要说价钱嘛，这些钱倒不一定很值钱，只因为我是研究古钱的，所以就想要。”

小胡也在一边帮腔，说我是专家什么的，正在研究古钱。你要是肯卖，就是为国家做了一件大好事。这一说把老太婆蒙住了，连连说，“你们说的我理解。我那儿子也一样，他爱玩邮票，不管什么邮票都要想办法得到。我可以支持你。只是这事得等他回来商量商量。”

看来她是很爱儿子的。我连忙问她儿子在哪？她说在武夷山一所中专读书。我一听有点泄气，等她儿子回来，猴年马月？不趁热打铁，以后老太婆变卦了或者被别人弄走了也说不定的。但是我很快就想出了主意，我说：

“既然如此，我就写信给你儿子吧！”

老太婆听了说：“那可好，我正要找人写信给我儿子呢，老师你就帮我一起写吧。”

这样我就在老太婆家里当场铺开信纸，先照老太婆的意思写了她要说的话，无非是一些家常话，最后提到那些古钱的事。我想了想，加上一笔说如果你想要邮票，我可以用邮票换这些古钱。希望我们通过这次机会交个朋友。我之所以这样说并不是我要真心和他交朋友，也不是有邮票，我是投其所好以达到自己的目的。当然我也想好了万一他真的要邮票，我就去买。学校的徐老师集了不少邮票呢。

尽管我是如此想，却实在不知道老太婆儿子是否回信。万一不睬我怎么办？但是小胡说你放心好了，那小子肯定会答复的。我说你根据什么？他说这母子两个为人很厚道的，很肯帮助人。虽然小胡这样说，我的心里仍然没底。我说为人好坏是一回事，愿不愿卖又是一回事。小胡见我忧心忡忡的样子，拍拍胸脯说：

“唉呀余老师你就放心吧，要是这小子不回信，我再去找老太婆，好歹要把那些东西磨来。实在不行，我就把它偷来！”

我听了吓了一跳：“那可不敢。”

小胡说：“有什么不敢。我这人可不象你们读书人，只要有钱赚钱，什么都敢干！”

这家伙这付腔调，使我对他产生了不好印象。我想这人年纪轻轻的，心就这么狠，以后跟他打交道得小心。所以我也就不再跟他多说什么了。

告辞老太婆后，我和小胡分手，本想到邮电局把信寄走。到了邮局门口我忽然看到一辆班车，前面挂着一个武夷山的牌子。我心里一动，想要是等人家回信，还不知要几天。南柯到武夷山不过百来公里，倒不如亲自跑一趟与老太婆儿子面谈。

我主意打定，就跳上班车。两个多小时后就到了武夷山，很顺利地找到那小子。这个中专生意想不到的通情达理。他一听我的来意后就说，他喜欢玩邮票，知道收藏人的心理。但是用邮票换古钱的事，他觉得很难，因为一来他玩邮票只是低级水平；二来也不知道古钱价值多少。无法确定用什么邮票换才能等值。至于究竟卖不卖，因为古钱是母亲的东西，怎么处理得由老人家决定，他都没意见。他可以把这意思写信让我带回去。

这意思再明白不过了。所以我拿了他给母亲的信马上回头，赶到北门农场，再次找到老太婆。这回去我没有告诉小胡，因为我想现在这事跟他没有多大关系了，以后弄到了钱给他一点报酬就是。意料不到的是当我重见到老太婆时，她对我说这几天里小胡找了她两次，磨着她要那个钱。这小胡从小就不务正业的，所以她坚持不肯，一定要等儿子回信再说。我听了她这么说心里大为惊讶，这小子果真敢干，幸而老太婆知道他的德性，没理睬他。为此我非常感谢她。

我把她儿子的信给她看并给她读过。吹捧她说，你儿子真聪明真懂事，将来一定有出息。把她说的心花怒放，说她这儿子从小就懂事，从小学到中学一直都是三好生。这次考上中专也全靠自己。我从她言辞间听出她对儿子真是充满母爱和希望。就进一步说现在你儿子已经和我是朋友了，今后你也就象我母亲一样，有什么事尽管吩咐我。老太婆听了更加笑的眯起眼，当场就说，“既然我儿子这么说了，你又是老师，我就把那些古钱给你，多少钱你说吧。”

在来之前我就想了很久，按钱谱里的标价，那一枚廓计重一百的就值几千元，怎么买得起？可要是出太低了，未免又有点对不起这么诚实的老人家。审酌再三，决定按十元一枚向老太婆买，一共二十五枚，算二百五十元。老太婆听了没说什么，可等我把钱给她时却又说本来这些东西不该要你的钱，可是我一个孤老妇女要供一个儿子读书，很吃紧的。光开学就要付 300 元呢。我一听就明白她的意思，马上又加了五十元给她。她的脸上一下光彩起来。马上就把那串大钱给了我。

这批大钱就这样到了我的手中。我高兴极了，紧紧地抓住，向她道声谢。转身跨上自行车，又怕她翻悔，使出全身力气拼命踏，一溜烟地飞驶。直到进城了才放下心来，把车速放慢下来。

我把这事打电话告诉国宏，他沉吟了一会，说宝福局咸丰大钱是大钱中的名品，但是也很多伪品，有些人故意铸了便宜卖给农民，又由农民手上出售。我一听吓了一跳，星夜赶到省城，把大钱拿给他鉴定。他一看，眼睛放出光来，惊呼了一声：“好钱！”

我说：“不会假吧？”

他掂着一枚大钱说：“不，全是真的，而且是从未使用过的。你看，这字体笔划，多清楚，真是一丝不苟。这绿锈，多漂亮！没有一点摸过的痕迹。很少见过这样的咸丰钱呢。”

我被他这一说，兴奋起来：“那该值多少钱？”

他数了数说，你要肯卖，按八折算，我出五千元。

我的心怦地一跳，哇哈，五千元！我活了三十年还是第一次赚到这么多钱呢。我说：“你想要，我就卖给你吧。”于是我们一言为定，国宏转到屋里，一会儿功夫就拿出一迭大钞票。可我把钱给他时，突然又有点舍不得，于是留下一枚廓计重一百的，这样还卖了四千元。

现在我的腰包鼓起来了。我跑到街上去，第一件事就是买一套高档西装，古人说，马靠鞍装，人靠衣穿。我得先武装一下自己，别再一天到晚穿着绉巴巴的茄克衫，一看就让人知道是个穷教书的。我在东百挑来拣去，选了一套金利来，连领带一共一千二百元，穿上后在镜子前照照，果然气度不凡，人也精神多了。回到县里后，又跑到邮局买了个传呼机。这玩艺儿对当教师的没什么用，但如今我下海了，也许就用得着了，何况这也是身份的象征。学校里有几个青年教师有这东西呢？我要率先用了，准保让大家眼红不已。

8 落花流水各有意

当我身穿名牌西装，腰别传呼机，走到学校里时，马上引起了老师们的注意。马大冒第一个大惊小怪嚷嚷起来，“哇呀好泉，今天好帅！”

我装出不以为然的神情：“帅什么呀，不就换了套衣服嘛。”

马大冒伸过手来要摸我的西装，：“给我看看，是不是毛料的。”

我看他那大大咧咧的粗俗样子，赶快往旁一闪：“一千多的金利来，当然是毛的。”

马大冒眼瞪的跟铜铃一样：“不得了，利害，利害！”

走到教研组办公室里，老师们看到我这付样子，顿时热闹起来。多数人跟马大冒一样，对我的西装大感兴趣，有的伸手摸，有的刨根究底问价钱，有的趁机大侃金利来的老板曾宪梓。还有一些人对我的传呼机感兴趣，要我拿给他看，看了后就忍不住手痒乱按，弄得吱吱大响。大家都说真是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好泉平时不吭不哈，想不到暗中使劲，成了学校里率先致富奔小康的青年教师。想不到那些破铜烂钱，还那么值钱。

有些人说回去也要翻翻箱底，说不定也就能找出一枚值钱的古钱来呢。

听着这样的话，你说我心里有多舒服。

当然也有一些人对我的回来无动于衷，徐老师就是其中的一个，在大家议论我的时候，他照旧伏在办公桌上备课批改作业。只是偶尔抬起头来看了我一眼，冲我点点头，脸皮上毫无表情，仿佛没看见我的变化一样。不过我想其实他们是要装出一付清高模样，心里绝对嫉妒死了。

不过，我最希望听到的，还是文卿的称赞。虽然爱玉让我动了心，我的心目中，文卿仍然是偶像。尽管她一直对我十分淡漠，可我对她的热情不

减。哪怕她只对我看一眼，我也值了。所以我在心中装满了老师们的夸奖后，踌躇满志地又跑到英语教研组办公室去。

英语教研组里只有三个女教师，我一眼就看到了文卿。她正捧着一本厚厚的大书看，细长的眉毛微皱着，薄嘴唇偶尔一动，那姿态优雅极了。我的热血一下冲到脸上。

坐在最外边的胖老师一下就发现了我的外表变化，顿时笑得眼睛成了一条缝。“阿哟哟，小余今天穿的这么潇洒！”

她这么一叫，其它的一位瘦教师和文卿一下也都转过头来了。瘦老师站起来：“让我看看，这是什么领带，这么漂亮！”

我说：“金利来的，名牌！”

她说：“难怪。小余真舍得买呀。要一百多元吧？”

我说：“差不多。这不是最好的，还有几百元的，一千多元的呢。”

胖老师和瘦老师一齐惊呼起来：“真是不得了，这种高档货也敢买！”

文卿没说什么，但是我注意到她的眼里闪过了一道亮光，我想她看到我这付模样，心里一定是吃惊的。

我终于引起了她的注意！但我故意平淡地说：“这年头，要靠一点工资，哪能买得起。还不是想点别的办法。”

“别的办法？小余有什么办法，赶快教我们一点。”

我看她俩个迫切的样子，有心开开她们的玩笑，我说：“其实我的办法很简单。你们只要一学就会，要是碰上运气，说不定一下就发了。”

“哪有这么容易！”

我说：“你们回家去，到处找找看，有没有古钱。如今这东西很值钱的。不瞒你们说，我就是靠卖几枚古钱赚了一点钱。”

胖老师和瘦老师大眼瞪小眼，“哎呀，那东西还值钱，以前我们都拿它给小孩换糖吃了。”

“你们回去再找找，说不定什么角落里还有呢。你们拿来，我免费给你们做鉴定，找买主。”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鼓起勇气，朝一直在旁听着我们说话的文卿说：“文卿，你家里有没有这类东西呢？”

文卿见我问，微微一笑，哎呀，我的天，这可是她第一次对我有笑容呢，我高兴脚都发软了。她不但笑，还开口说话：“好象是有，不过是银币，也不知道值钱不值钱？”

我想不到她居然有银币。尽管我此时对银币还一点不熟悉，仍然很慷慨地说：“不管什么钱币，都有珍贵的。如果需要，给帮你鉴定！”

她点点头：“银币是我爸爸的，我回去问一下。”

我不放过机会：“那我到你家去吧。”

她却轻轻摇头：“我爸这两天不在家。”

她这么一说，我又失望了。可是也没办法。人家不要你去，你还能死皮赖脸的？不过这次总算比以前好了，总算对我笑了还跟我说了话，这就说明她对我的初步成功还是注意的。文卿是个极聪明的女人，她的眼界很高，看不起没本事的男人。过去她不理我，是我的本事还没表现出来，如今我初露锋芒，她对我就刮目相看了。这么一想我又增强了信心。如果我继续做下去，真的发了大财，说不定我就能得到她的芳心呢。

我很兴奋地离开英语教研室。回到自己办公室时，马大冒闯进来，大

声嚷着：“余好泉，今天你要请客！”

我虽然讨厌这家伙，心情正高兴，也就不计较他了，顺口回答说：“请就请，不就一两百元钱吗？咱们组的人，统统都去。”

大家一听我这么说，全都欢呼起来。但是徐老师却仍在专心致志地写东西。他是怎么啦？他毕竟是我们的组长，他要不表态，别人就只好去了。所以我走过去，对他说：“徐老师，怎能么样，今天跟大家共进晚餐吧，我请客。”

他这才从桌上抬起头来，看看我，一付迷惑茫然的表情。我重复了一遍刚才的意思，他这才笑了：“你请客，好呀！只是今晚我要去县里做一个文学讲座，这不，我正忙着写讲稿呢。实在对不起。大家去吧。”

有这么一句，也就行了，其实大家也不喜欢跟徐老师一起喝酒。我算了一下人数，教研组的人包括马大冒，一共九人，还可以请一个人凑满一桌。我马上就想到了文卿。

马大冒一说我要请她，立即自告奋勇去请。好一会儿后才来，一脸的沮丧：“妈的，她说晚上有事，怎么请也不来！”

我听了有点扫兴，又有点不甘愿，我觉得她对我的态度已有变化，我亲自去请可能她会去的。她要是能参加这场宴会，那该多有意思。所以我又跑到她面前，她还在啃那本厚书。我说了请客的意思后，她先说谢谢我的好意，可是马上又说晚上没空，要去听县里的文学讲座。我说那是徐老师的事，你搞英语的还对文学感兴趣？她说今晚不一样，省里来了一个著名诗人，她早就很想一睹他的风采了。

这么一说，我只好悻悻然离开了。她怎么跟徐老师那么相象？一天到晚埋头读书工作。几乎一点不玩。真猜不透她心里想的是什么？

这天晚上我们喝到很迟，差不多醉了。老师们几次三番欢呼万岁，几乎把我抬上了天。让我真正体验到了金钱的力量。唉，过去也是同一个人，他们几乎都忽视了我的存在。可如今却突然来了个180度转变。不过因为我有钱请他们喝酒吃饭。世态炎凉真是不可思议！难怪有句诗说什么“相逢一笑泯恩仇”。只要有钱，什么历史恩怨都可以化解。

这样看来，人就非要有钱不可。这年头，有钱就是有本事，就能得到别人尊重，就能做自己想做的。所以无论如何我也要多赚一点钱！

第二天我很迟才到学校。一进校门上课铃就响。匆匆忙忙地拿起课本教案走进教室，学生们见我进来，非但不安静下来。反倒交头接耳，指指点点。好象我是个怪人一样。

我很愤怒，用教鞭使劲敲了敲讲台：“不准吵闹！”

学生们对我的威胁无动于衷。教室里一片嗡嗡声。都在用异样的目光看着我。我下意识地低下头来看看，哎呀，难怪他们要笑，原来我的白衬衫胸前有一大块黄油迹，非常明显。我立即想起这是昨晚喝酒时泼了一碗菜汤的结果。因为早上走的匆忙，没注意到。可此时没有办法。我只得硬着头皮把课上下去了。

这天也特倒霉，才上了一会儿课，腰里传呼机突然大响。也不知怎么搞的，声音又尖又急，把我自己先吓了一跳，急忙伸手去关，却已来不及了。学生们的注意力立即被吸引过来，几十双眼睛齐刷刷地看着我的腰间。有几个学生相互挤眉弄眼，课堂里更乱起来。我又气又恼，再一次用教鞭猛敲讲台：“注意！注意听讲！”

学生见我发怒，稍稍安静了一点。可是这个不识相的传呼又吱吱吱地响起来，学生再一次轰然起来。妈的这是谁呀，传的真不是时候！我低下头，一看，原来是小胡，后边还加了个 119。什么急事？看来不回的是不行了。果然才停一会，第三次又急响起来。

无奈之中，我只得停下讲课，布置了一道思考题。对学生们说先准备一下，等会我提问。

随即匆匆跑出教室。到校门口传达室回话。果然是小胡！

我说：“什么事那么急？”

他说：“晚上请我吃饭。”

妈的，为这事！要在我面前，真想摔他个满面花！

我赶回教室时，发现门口站了一个人，竟是徐老师。原来今天处室领导值勤轮到他。

由于他平时威信高，加上个子又高大，只往门前一站，吵吵闹闹的学生们顿时安静下来。

我听到他问坐前排的学生，“老师去哪儿了？”那学生很清脆地回答：“老师回电话去了。”

这叫我多狼狈呀。我默默地从他身边擦过，走进教室。拿起课本继续讲课。也许是他在一旁的缘故，学生不敢再交头接耳了。我才能顺利地把课上完。下完课后我一走进办公室，他就把我叫过去，说要和我谈谈。

我就知道他要和我谈什么了。无非是为了擅自离开课堂回电话的事呗。这事当然是我不对，可也没那么严重嘛。所以我也就满不在乎地走到他的办公桌前。可是一走到他右前，看着他那浓眉下冷静的眼光，我一下就心虚了。

他坐在椅子上转过身来看了我一会，问我什么时候买的传呼机？我说刚刚买的。他说能不能给他看看？我说当然可以。于是就从腰里把机子摘下递给他。他接过手，仔细翻看了一阵，还给我，说了声：“不错，挺精致的。”

弄了半天，总不是为了要看我的机子吧？果然，他开始批评我了。皱着眉头说：“今天这事你实在是不应该的，还好是他值班，要是别人，传到校长那里，连语文组都要被你拖累的。唉。这阵子看你一天到晚忙忙碌碌的，上课有心没思，你告诉我，究竟在忙些什么？”

我说，“其实也没忙什么。”

他说，“我都知道，你最近在玩古钱，发了一点财，所以才买得起传呼机。”

我说，“你都知道了，我还有什么好说。”

他说，“玩古钱不是坏事。我不反对。不过我想提醒你注意，千万不可玩物丧志！”

我知道你是不安心当这穷教师的，可是只要你一天还在拿教师工资，你就得尽一天的责任。把这一天的课上好。否则，怎能对得起国家，对得起学校，对得起学生？”

这时候，文卿走了进来，手中拿着一本书。见他和我说话，便那书放在他面前的桌上。是本《梅里美小说选》。徐教师只是点了点头，继续批评我。她大概听出了什么，很诧异地看了我一眼，我的脸一下燥红了，唉，真是丢面子。

接下去他还说了些什么，我全记不住，也懒得听了。他见我心不在焉，也就知趣地不再说下去，可是最后威胁我说，这次念你初犯，就不上报校长

了。要是下次再有类似的事发生，可就别怪他按学校规定处理了。

我这一听，心里起了反感。我说：“随你便吧。”扭头就走。反正你是对的，我是错的。可我错都错了，你还能把我怎么样？讲那么多闲话干嘛？你不过是一个小小的组长而已嘛。

9 侠义救美怒挥拳

爱玉唱歌的那家夜总会名叫快活林，这是水浒里武松醉打蒋门神的地方，居然被人搬用了。施耐庵老夫子知道了可能会向法院起诉侵犯专利权的，可惜他死太早了。更遗憾的是这夜总会名虽叫快活林，却不象水浒里写的那样风景优美有一片杨柳树，而只有一片五颜六色的灯泡，让人一走进去就觉得恍然如在梦幻之中。

我和小胡进去后过了好一会儿才看清里边的情况，结结实实地被那里的豪华装修惊了一下。歌舞厅很大，四周挂着厚重的深红金丝绒落地窗帘，边上缀着流苏。沿窗帘墙边摆着好几十张单人沙发和小茶几，每一个茶几上放着一朵红玫瑰花。正面壁上嵌着“难忘今宵”几个霓虹灯大字。下面一排大花篮。天花板吊着好些奇形怪状的彩色旋灯，灯光倒映在下面的舞池，仿佛一片流光溢彩的水面。相比之下，学校的那个小舞厅就寒酸多了。

我再三考虑，决定还是要去找爱玉。到目前为止，我还谈不上爱爱玉，可是我爱古钱。得到那批咸丰大钱，使我对古钱更加痴迷。只要有可能弄到东西，我不应该放过任何机会。赵破烂那里肯定有东西，所以我绝对要盯住这个目标。而爱玉就是一座很好的桥。

我觉得象我这样的人，相貌上算不得美男，可在精神上完全是个美男。我承认我上课管学生不如徐老师，在学校里混不出个人样来。可教不好书不等于没本事。我不认为我在学识才华方面比别人差，我搞古钱一出马就成功说明了这点。只可惜学校里知识分子成堆，谁也不买谁的帐，所以多数人不了解我的潜在才能，文卿待我冷淡也是因为对我了解不深。如果走出校门，情况就大不同了。凭我的大学毕业生招牌，凭我的品格和学识，凭我的铁饭碗工作，在那些七七八八的社会游民面前，还是有吸引力的。我要是放下清高架子，屈尊附和爱玉这样的人，肯定会成功的。虽然搞美男计多少有点卑鄙无耻，可跟这世上真正卑鄙无耻的事情相比，又算得了什么？历史从来是以成败论英雄的，只要达了目的，能够成功，什么手段都可以用！

现在回想起来，我当时怎么会冒出这些念头的。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变坏的开始。有人说女人变坏才有钱，男人有钱就变坏；我不全赞成这种说法，男人也要变坏才有钱。

照柏杨的说法就是要变得脸皮厚心肠黑才行。我们学校里的那些人为什么下海老失败？除了缺少拼劲外，很主要的原因就是自命清高，死要面子。脸皮不厚心肠不黑。总以为自己读过几年书，又是公家的人，比种田做工做小贩的高一等，不屑做那些下贱低等的事。可是面子又值多少钱？你自以为了不起，谁又把你放在眼里？我想到了这些道理，恍然彻悟。

我本来想独自一人来的，可是小胡却缠上了我。我一得到老太婆那些

钱的第二天他就找上门来，说还是你厉害，轻轻松松就把钱弄到手了。我对他瞒着我去找老太婆的事很恼怒，不想理他。所以就说：“你急什么啦，现在这些钱还没卖掉，要是处理掉了，我一定会分一部分给你。”

哪知他一听就叫起来：“余老师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了？我找你不是跟你要钱。这批钱再值钱也是你弄到的嘛，我怎么敢分？我只是想求你教教我，我也对玩古钱有兴趣了。”

这么一来我也就没什么话好说了，看来我有点把人看扁了。我从省城回来后，他又找了我好几次，从来不提那批大钱的事，所以我也就不跟他说赚了多少钱的事。他对我毕恭毕敬，口口声声老师长老师短，听了心里很舒服。虽说我自己对玩古钱还是半桶水，也就大方方地收下这个徒弟。他要请我吃饭我就大方方地去。饭后要跟着我上歌舞厅我也没有拒绝。当然我也没跟他说我到歌厅的真正目的。

我看了看表，已经八点，舞厅里却只有稀稀拉拉的几个人。乐池里乐队成员正在懒洋洋地调试乐器。一个三十岁左右打扮的很有风度的女人，迎着我走来，满脸堆着笑打招呼，问我要点什么。一股呛人的香粉味扑鼻而来，这令我很倒胃口，什么也不想要了。

不过出于礼貌我还是道了谢，同时跟着她胡里胡涂地在一个角落沙发上坐下来。很快又有一个小姐端来一杯茶水和几小碟水果点心，放在面前的茶几上。

我第一次到这种场所，摸不透行情，也不知要这些东西多少钱。可我又不好意思说不要。摸摸口袋，还好，还有一千多元，不管怎样，大概总可以应付吧。于是稳下心来，问那小姐爱玉来了没有，她说来了正在化装准备上场。正说着爱玉从后台出来了，妈的差一点就认不出来她了。她身着一套粉红的西式晚礼服，袒胸露臂，头上梳了个大髻子，戴着个小巧的粉红花环。脸上画着细长的眉毛，鲜红的嘴唇，艳丽的逼人。

她一见我，马上走过来和我拉手。那手指甲长长的，红红的，又绵又软。我不敢直眼看她，只是傻笑。她说：“想不到你真的来玩，我很高兴。这几天一直都在盼着呢。”

我没告诉她我这几天的乡下之行和心里的实际想法，只说“本来早想来的，有点事忙了几天。”

她听了眉毛一扬，很感动似地说：“那可好了，只是等一会儿就不能陪了，但是一定会献一首歌给你。”

我说：“不要紧，看看就行了，不过我想知道你要几点才能下班。”

她说：“不一定，要看有没有客人。如果生意好，也可能要到一两点钟。”

我就很豪气的说：“不管几点我都等你，送你回去。”

她听我这么说脸上飞起一片笑容，“那我就争取早点回去。”

我们说了一会儿歌舞开场了。一个仪态风度不错的女主持人出来说了几句欢迎各位光临之类的话，乐队奏起乐曲。爱玉起身告辞上场。

她一离开，小胡就用手捅捅我，“哇，这女人好靓！你怎么认识的？”

我说：“这人是我的学生。”

他挤眉弄眼的：“余老师你真有艳福。这个女人，跟她睡一觉，一万元都值得。”

我听他胡说八道，瞪了他一眼：“你说到哪里去了！公众场所，莫乱吼乱叫。让人听见了不象话！”

他见我发火，吐了吐舌头，闭上了臭嘴，眼睛却仍然溜来溜去，两条腿也晃来荡去，一付土相。

这时爱玉站到台上了，马上就有人送了一只大花篮上去。爱玉鞠了一个躬，当即致辞：“谢谢各位的鼓励，谢谢李经理的花篮，现在我就唱一首《最爱你的人》献给李经理。”

我一听这献辞就感到头皮发麻，我觉得她的声音有点做作。等她开始唱起来时，我的这种感觉更加强烈。我没想到她的歌居然唱的不错，嗓子有点沙哑，但很流畅，一点也不比那些三流歌星差。我不喜欢的是她的表情神态，扭来扭去很不自然，带有明显的讨好评客的意思。唱完一首后，那个李经理又送了一个大花篮。不过第二首她没有献给李经理，而是送给我了。

她的献辞很令人感动，她说她要唱一首“迟来的爱”，特别献给她的老师余先生，衷心祝愿余老师今宵快乐，万事如意！这么一说，把我刚才的不好印象冲淡了许多。老实说我这一辈子还是第一次有人献歌呢。我的心里冒出一种莫名其妙的感动和兴奋。所以我也就学那个李经理的样子，赶快送一只大花篮给她。

我本以为送花篮是一种仪式，等去拿花篮时，领班小姐告诉我要到吧台去买，一只一百元。哇呀，我一听脚就有点抖，我的口袋里虽说有一千来元钱。可是用一百元钱点一首歌，对于我这样的穷惯的人来说，份量真不轻。可是既然到了这个地步，总不能半途而退吧，那也太没有气概了。我咬咬牙，交了一百元给吧台，和小胡提了花篮送上去给爱玉。

她看见我送花篮上去，格外高兴，口里说着谢谢，一边拉着我的手轻轻抖了几下。

这时台下爆发出好一阵掌声，倒让我不好意思了。

回到自己座位上后，听着爱玉唱“迟来的爱”，她好象很动情，声音有些颤抖。眼里亮晶晶的，好象涌出泪花。看着在朦胧灯光中亭亭玉立的爱玉，我忽然产生一种冲动，觉得为什么不可以真心追求她呢？看她在台上唱歌的那形象，就象一朵出污泥而不染的鲜艳荷花，不由人不怜爱。所以她唱完后，我拼命地鼓了好一阵掌，小胡也跟着我把巴掌拍的噼噼啪啪格外响，直弄得全厅的人都回过头来看，我才觉得失态了，赶快停住。

爱玉接下去又为李经理唱了。我发现，她的每一次献辞内容都差不多，除了对象姓名换一换，都是一样套套。一唱完又有别人送花篮，送花篮最多的是李经理，我算算起码有五个。所以她上场的的时间里一首都没空过，而且大部分是为李经理唱的。这使我心里有点酸溜溜的。我觉得爱玉虽然为我唱了，而且说的话也很动听，但是为李经理唱的更卖劲。那个李经理也真舍得花钱，一个接一个的送。我有心想再买一个花篮，总觉有点舍不得。所以一直犹豫着不动。

我看了看那个李经理，是个梳着大包头的中年人。他坐在最靠近歌手的地方，茶几上摆满了点心和啤酒罐，两三个人正围着敬酒，而他也一付大老板架势，半仰在沙发上脸孔朝天，一手端酒，一手弹烟，一付小人得志模样。

我悄悄问站在一旁的服务员小姐，这个李经理是哪里的经理？小姐说他是一家建筑工程公司的，听说还是县里一位领导的舅子，三天两头来这里潇洒，出手非常大。我忽然明白了，原来这就是爱玉说的那个李经理。

而我呢，躲在一个角落里，只有一个土包子小胡陪着。面前可怜巴巴

的几小碟东西，一付寒酸相，难怪谁也不会注意你招呼你了。

小胡见那李经理的神气，很不服气，他见我满脸不高兴，却又坐着没动静，就说：“我们再去送只花篮，压压李经理的神气怎么样？”

我摇摇头，“算了，人家有钱有势。”

小胡扬起眉毛，“有钱有势就那么了不起？余老师你别怕，我口袋里还有几百元钱呢。我去送一个！”说着果然跑到吧台买了一只大花篮，叫我和他一起送上去。爱玉见我们又送花篮，似乎特别感动，献辞的时候多说了几句。引得我们又旁若无人似地大鼓掌起来。李经理一看，马上又送花篮。这一来，我们较上劲了，你一只我一只的争着送，我再也顾不了要花多少钱了，一连送了五六个，直到爱玉唱完了第一轮。

爱玉一下场，那李经理立即坐直起来，大咧咧地挥手招呼她过去，她满面笑容的在他身旁坐下来，还端起酒杯碰杯，神情很亲昵。原来她并不只是对我好的。我很忿然，什么他妈的美男计，国宏说的跟吃鸡蛋般容易。我还以为我在爱玉面前有多大魅力呢？虽然我是个小白脸，还有一张大学文凭。可是在权势和金钱面前，只能靠边站。唉，人比人气死人！

正在我胡思乱想时，爱玉走过来在我身旁坐下，笑笑说：“一直没空陪你，真不好意思。李经理是老顾客，很有背景，不好不应酬的。”

我听她这么一说，刚才的气恼一下就消了。我说：“没关系，我一个人听歌也蛮好。”

她说：“你第一次来夜总会，就碰上我特忙，看今天的样子还要有得忙，实在对不起。你要等不及就不要等我了。”

这一说我的豪气又升起来，“你说哪里话，再怎么样我也要等你下班的。小胡也跟着我说，不管怎样我们也要等你的。”

正说着领班小姐走过来告诉爱玉说那个李经理叫她过去。爱玉点点头，却没有起身，仍然和我说话，所以过一会儿李经理又派人来催她过去。如是两次三番，爱玉只好对我说她过去应付一下就来。哪知道这一应付就出了事。

爱玉一过去，李经理就嚷嚷要罚她酒，又要她喝酒。爱玉喝了一杯，他还罢休，又要她喝第二杯，爱玉不肯喝，他就硬要她喝，拉拉扯扯的，引起全厅人的注意。我听到有人在旁说：这个花花公子，又出洋相了。有人在摇头，说这家伙真不象话。小胡也看不下去，直问我怎么回事？一股无名火顿时从我的肚子里冒出来，我觉得不去帮一下爱玉不行了。于是站起来和小胡一起走过去。

爱玉看到我来，松了口气。赶快拉着我，“李经理一定要我喝，你帮我喝行吗？”

我一听有点楞了，这是什么话？没等我回答，李经理斜着眼看了我一下，摇摇头轻蔑地说：“哪里冒出来的家伙？我不认识。喝了也不算数。”

爱玉说，“他是我的老师，老师帮学生怎么不行。”

李经理不睬她的话，“小玉你这杯一定要自己喝，不然我就从你脖子里倒下去。”说着果真做出要倒的样子。”

我实在忍不住了，对这小子说：“这是公共场所，请你注意点。”

我这一说李经理倒神气起来，冷笑了一下：“你倒行啊。”转过头喊，“老板！”

老板这时也闻声而来，满面堆着笑：“有何吩咐？”

李经理说，“今晚我把你舞厅全包了，你把这小子和其它人统统赶走！”

老板一听吓一跳：“这这不大好吧。”

李经理说：“什么不好，老子有钱，你照办就是。”说着从口袋里拔出一迭百元钞票晃着，看见了没有？

这一来老板脸上就笑不出来了，“哎呀呀，这事有点那个那个。”

我看李经理一付流氓相，热血冲上脑袋。天底下就你姓李的有钱？我也一下拔出口袋里的钱来，往老板面前一放：“老板，他能包，我也有本事包。你叫他走！”

小胡也晃着几张钞票，帮我叫：“就是，我们也有钱，有什么了不起！”

爱玉见状，连忙示意我不要冲动。我以为她的意思是叫我不要跟他计较，拉着她的手说：“既这样，我们就走吧。”

李经理见我拉爱玉，脸色一下就变了。一伸手也抓住她：“不能走！”

这下把我惹急了。我喝道，“你给我放开手！”

他也喝道，“你放手。”

我气极了，冲着那张油光光的丑脸，扬手就一巴掌。

啪！这巴掌好响。李经理想不到我竟敢打我，一时呆住了。他摸摸小白脸，清醒过来，立即暴跳如雷：“你敢打我！”我说，“打你就打你！”一边就再朝他脸上揍了一拳。这回他还手了，朝我肚子踢了一脚。他的几个同伙也来帮忙。一瞬间我就挨了他们好几下。小胡见状，赶快出手帮我。我红了眼，抓起东西就摔，见到人就打，一时舞厅大乱。四处尖叫。我也不知打了多久，只觉十分痛快。直到警察来了才停手。说也奇怪，一停手我就感到身上好几处都痛起来，有什么湿湿的东西从头上流下来，用手一摸，全是血，一下就晕倒了。

10 风流潇洒雨打去

这次打架，虽然有小胡帮忙，很勇敢地挡住了不少拳脚，我还是吃了好大的亏。在混战中我受了好几处伤，头皮打裂，缝了三针。好在都是一些皮肉伤，并无大碍，只是包了一块大纱布，尊容受到一些影响。我长这么大从来没有与人打过架，很奇怪这次怎么会克制不住自己，象一条疯狗。尽管我吃了亏，那个花花公子李经理也被我一拳打得眼眶乌黑，又一拳打得他鼻血直流，狼狈不堪。所以心里还是很痛快。

麻烦的是警察不放过我。

那晚打起来后，舞厅老板马上报警。很快来了两个年轻警察。当时他们没给我难堪，看我满头是血，还打电话叫了医院的急救车来，让小胡送我到医院包扎。可是第二天他们来做笔录，问清情况，见我已没有危险，态度就不同了。

我说：“主要是那个李经理在舞厅耍流氓，我出于义愤才动的手。”我觉得为了维护正气我是作出了个人牺牲的，因此理直气壮。

但是警察却一下就变脸了，有一个长着娃娃脸的嘲笑我，说：“你还以为你是英雄救美人哪？老实告诉你，我们都调查清楚了，是你先动手的！”

我叫起来，“是他先欺侮爱玉的嘛。”

另一个长着马脸的警察凶巴巴的说：“你不要辨，不管怎么说人家总没有先打人。

想不到你这个当老师的，居然这么不文明。你这是违反社会治安条例，得拘留半个月。”

我一听浑身冒出冷汗来。这算是哪门子官司？我觉得有一肚子的委屈，可是谁叫我先动手呢？我不服气：“就算是我先动手，可难道那个流氓经理就没有一点错？”

娃娃脸说，“他当然也有错，也要处罚，我们已经罚他赔歌舞厅的损失。”

马脸却打断他的话说，“你别说那么多，让他在拘留证上签字！”

天哪，真要拘留我呀？本来这事就够倒楣的了，再要在拘留所呆半个月，那就惨了。

只好低声下气地求这两个小警察。我说，“我的确不对，保证今后不再跟人打架了。可是你们也要理解和谅解，我实在是看不惯那个花花公子的流氓相才动的手。爱玉是我的学生，我是为了保护她。”

马脸警察一脸的不耐烦，“算了算了，这女人的事还要你操心，你还是保护自己吧。

不拘留也可以，但是要罚款。”

我一听可以用罚款代替拘留，松了一口气，急忙答应：“罚款就罚款吧，要多少呢？”

娃娃脸说：“按规定，罚五千！”

我一听头皮轰地一炸。我每个月的工资还不到五百，从来存不下钱的。前一阵卖给咸丰大钱赚的几千元钱，买这买哪，花的差不多了。如今到哪儿拿呀？我呻吟着：“这么多，我拿不起。”

马脸说，“拿不起，还会到歌舞厅玩潇洒呀，还会争女人呀？”

我的冷汗从额头流到屁股沟，欲哭无泪：“我是一个穷教书的，一时弄不到钱呀，”我欲哭无泪。

也许是我的这付可怜相，感动了这两个铁心肠警察。娃娃脸说，“你要确实没钱，就罚三千吧。不过你得告诉我们，那个帮你打架的人是谁？住在哪里。”

他问的是小胡，小胡昨晚送我到医院后就回家了，不知他此时在哪里。况且即使知道，也不能告诉他们。人家是帮我的忙，终不成最后还把他牵扯进去？所以我说“那人是学校临时请来的杂工，我实在不知他住哪里。我求你们不要找我，我是帮我的。有账都算在我头上。”

娃娃脸说，“你还够肝胆的嘛。”

我看他态度不错，就想恳求再减免一点罚款，马脸却又凶起来，“你他妈的还叫什么？老实说就这三千也是看在你当老师的份上才减的，限今晚十点钟把钱交到派出所，否则就请你到拘留所！”

说完扬长而去。

我的头脑一片茫然，呆了好久才缓过气来。现在看来除了乖乖把钱交了别无选择。

不管怎么说罚款总比拘留好。我听说不管谁，一进了拘留所，那些老犯人就要先打他一顿，以后有了吃的还要先孝敬犯人头。叫人不寒而怵。

更重要的是，要是这事在学校里张扬出去，说余好泉这人居然在舞厅

争风吃醋打架，简直大损为人师表的形象，以后我还怎么见人？唉，无论如何也不能进拘留所的。可是我的所有的钱不到一千元，还有二千多到哪儿拿？

想来想去，只有借钱了。

这年头最时髦的一件事就是借钱，连我们校长都在大讲为了学校发展，他要采取借钱建设的办法。只要能借得到，先用再说。学校里教师们议论起来，都说还是校长思想解放。认真摆一摆，县里哪家企业不借钱呢？只不过他们借的是银行的钱。再看那些个体户大款，最有钱最摆阔的也是借钱最多的。这些人借钱的时候就没想过要还钱。发愁的只是如何才能借的到钱。只要借到了，钱在我手中，不还你拿我怎么办？吃光了用光了输光了，要钱没有，要命有一条！过去是债主威风，杨白劳会被黄世仁逼债逼的喝卤水自杀。现在风气变了，最威风的是欠债的，杨白劳要是打定主意不还钱就该黄世仁去喝卤水自杀了。

可是这条路对于我来说不适用，我这人最怕的就是向人借钱，不但要看人脸色，以后还得一直背着个人情债，晚上都睡不好。所以我也不借钱给人，免得遭到黄世仁的命运。当然主要的原因是我没有钱好借人。我很佩服那些到处欠钱照样吃得下睡得香的人。

就凭这一点，就足以说明我这人成不了大事，还坏得不够！可是如今不借钱怎么办呢？

我思索了很久，突然眼前一亮。嗨，我的手头不是还剩一枚咸丰廓计重一百吗？这枚可是值不少钱呢。事到如今只好牺牲这枚古钱保自己了。

我立即快步跑回小巷中自己那个光线昏暗的房间。我把那枚钱翻出来，在台灯光底下重新审视一番。这枚钱是我开始玩钱后弄到的第一批有价值的钱。有了这批古钱，我才有名牌西装，才有传呼机，才引起学校里教师们的重视，才使文卿正眼看我。可是也正是这些钱，让我昏了头，玩什么潇洒，让我转眼又成了穷光蛋，唉。真是倒霉透了！

我找一把尺子，把那钱量了一下，直径 7 厘米厚 0.8 厘米。掂在手里沉沉的，通体长满均匀的薄薄绿锈，发出一种幽幽的光彩。字体是浑厚刚劲的楷书，钱背的穿上下有一百两字，边廓上有计重五两四个阴字，品相极佳，令人爱不释手。可是如今为了筹钱，只得将它忍痛割爱。

打定了主意将这枚咸丰钱出让，给谁又费了好多脑子。我初入钱道，认识的钱币收藏者不多，最好是让给国宏。我对古钱发生兴趣，主要是受他的影响。他也说过今后如果弄到什么好钱，一定要先让他过目，先让给他。他说你初入钱道，不知其中深浅。玩钱的人多数心都很黑，你要不小心就会上当受骗。我们是老同学，有福共享有难同当，绝不会黑你的。上次的那批咸丰钱，他果然给了个好价钱。我相信国宏的话，可是如今他在省城，远水救不了近火。

那就拿到市场上去吧。最近在邮局门口，天天都有几个人在那里摆地摊卖邮票。我经过那里时看了一下，居然也有一些钱币摆着，问了一下，那些摊贩们都说也搞钱币买卖。仔细一看却并没有什么好货。况且那些贩子们一个个长得灰头土脸，相貌极其猥琐，跟他们也谈不出东西来。跟他们打交道实在没什么意思。

于是我想到赵破烂。我不信国宏说的他是什么深藏不露的大收藏家，但他既然什么古董都收，肯定也会要这枚大钱的。只是不知他肯出什么价。看他那付吝啬鬼的抠门模样，估计不会出好价钱的，但也不妨试试。我不是

正要拉关系，想从他那里弄大股钱吗？只是此事不能让爱玉知道，我不想让她知道我穷到这种地步。昨天在舞厅打架，已经给她带来很多麻烦了，我也不想再给她添麻烦了。

赵破烂正好在家整理收集来的破烂，浑身都是灰尘。他见了我，也不停手，只是朝我笑笑。我问爱玉在家吗？他说没在。我一听放了心。赶快拿出那枚咸丰大钱。他一见这钱，眼上放出一丝光亮，不过马上恢复正常了，伸过青筋暴露的脏手，把钱接过去。

只掂了掂，很平淡地问我：

“是不是想卖这枚大钱？”

我说，“是啊，好几个人都想要这钱呢，但我想来想去还是给你比较放心。”

他点点头说，“我这人最讲公道，你有东西只管放心给我，不会让你吃亏的。你要真想卖，我就跟你交易一回。”

说着就把钱抓着，走进房间。出来的时候递给我2张百元大钞。

我一看几乎跳起来：“这么一点？”

他说，“给你200元了还嫌少？”

我说，“我急要用钱，你要就算八折。”

他听了露出很惊讶的神情：“什么八折？我听不懂。”

我说：就是按实际价钱的八折。

他还是不懂的样子：你讲干脆点，要多少钱。

我想不到他是这个态度，只好说，按八折算就是800元嘛。

他连连摇头，“这个钱，哪值这么多。”

我听他把价压的这么低，有点急了：“你看清了没有？这是廓计重的，不是一般的一百大钱。”

他说：“看到了，我怎么不知是廓计重的？廓计重的又怎么样，你还以为是象大股钱那样的珍宝呀？老实说我是看你这人还算厚道，又是阿佩的老师，才肯出这个价的。

一般人我还不理呢。就这个价我都要亏了。”

想不到这老家伙心好狠，我觉得我是低估他了，心里很不高兴，我说，“这钱的实际价钱要值1000元呢，至少你也要给我七折。”

他瞪大了眼：“哪有这样的事？我是收破烂，不是做古钱生意的，和那些钱贩子不一样。那些贩子，只知道把古钱变成现钱，哪懂得珍惜宝物？古钱是古人留下的遗物，珍稀古钱能留到今天不容易，我们更应该珍惜。决不能对它心存邪念。这也就是我虽然玩古钱却很少跟钱贩子打交道的缘故。余老师看你样子是刚开始玩，千万不要一开始就走了邪道。不要象那些钱贩子一样。一门心思全钻到钱眼里。你是有文化的人，阿佩也说你人很好，我才跟你说这些。你想想，把钱让给我，让我来珍藏它，不比卖给钱贩子有意义吗？”

这一番大道理讲得我傻了眼。国宏讲了那么多也没有讲这些道理。他只是说玩古钱既能赚钱也能陶冶情怀，所以深为我赞同。要按赵破烂的理论，我就不能讲钱。可是这一来我就筹不到足够的钱来交给警察了。我是穷教师，暂时还没到这种思想境界呢。我对跑来找赵破烂做交易有点懊悔了。我想不到这老家伙这么厉害，只感到心里空落落的。

一股无名火从我脚心底涌上来。赵破烂见我脸色难看，顿了一下脚，

踢踢踏踏跑到厅堂后面，拿出上次给我看的那筐宋钱，扔在脚边，很慷慨地说，“这样吧，你把这枚钱让给我，500元，一分也不能多，不过你可以从这里再捡几枚去玩，不算你钱。”

我实在不想和这老家伙做生意了。他的那些钱都是一般的小平钱，拿来做什么？我倒不如把这钱拿到邮币市场上去碰碰运气。我从赵破烂手中一把夺过我的大钱：“算了我不想卖了。”

赵破烂料不到我会有这一手，一下就急了：“嘿嘿，你这人怎么回事？我都出这么好的价了，你还不卖？好好，我就再加一点给你。”

正在这时，门外响起一阵脚步声，爱玉回来了。

我急忙闭嘴不再谈钱的事，老头儿也好像不愿让她知道在和我做买卖。扭过头去把那竹筐的古钱收起来。爱玉一见我就叫起来：“嗨，你在这里！我刚刚还到医院去找呢。”

他们说你出院了，没事吧？”

她到医院去了？这令我很感动。我说没事，只是那两个小警察在找麻烦。我把警察找我的经过简略说了一下，没提我正在筹钱交罚款的事。我问：“他们没有找你罗嗦吧？”

爱玉笑了笑：“那倒不会，我认识他们，我去找他们看看能不能再少罚一点。”

她那一付肝胆义气的模样，使我刚才被赵老头搞坏的心情又好许多。我说，“那又何必，已经给你找了许多麻烦。”

她说，“哪里话，你是为了我。我感谢你都来不及呢。”

我拍拍胸脯说，“你的事就是我的事。那个李经理太不象话了。”

她笑了笑说，“昨天他是喝醉了。其实这人平时挺不错的。对我也挺好。”

他妈的这是什么话！我心里立即不痛快起来。便不再多说，推说还有点事，向他们告辞。

11 说巧不巧遇豪客

我快步直奔邮币市场。

所谓的市场，不过是每天有几个人在那里摆地摊做邮币卡生意。地摊一律用一块塑料布铺地，上面放着东西。多数是邮票，用大大小小的集邮簿装着。五颜六色，吸引得不少年轻学生在一旁徘徊。最热闹的时候是节假日，南柯城里那些邮币卡收藏爱好者差不多都会集中于此。地摊上除了邮票，也有一些钱币摆出来。不过都是一般的宋钱清钱，有时有一些好点的，价钱高得吓人。那些钱贩子一个个土头土脑，相貌猥琐，满怀鬼胎，张口就存心斩客，让人一看就厌烦。我觉得跟那些人打交道真是自丢了身份，所以去了两次后就懒得再去。可是这回没办法了，真要能卖出好价钱就只能到那里去。我也学他们的样子，漫天要价，说不定就能碰上一个冤大头呢。

快傍晚了。那些贩子正准备收摊。我急匆匆地闯过去，一只手晃着那枚大钱，见人就问：“要不要咸丰大钱，要不要咸丰大钱？”

我这一嚷，马上就有几个贩子围过来。一个中年贩子问我怎么卖？我反问你们怎么买？他们却没有一个人回答。我有点生气，他妈的这些人真是滑头之极，都想套出我的底价。跟那些乡下农民一个德性。我当然知道这大钱究竟能值多少钱，我的手头有一本丁福葆的钱谱，那里标着这枚咸丰钱的价格。虽说那是解放前的参考价，与现在的市场价也差不多。我是可以报价的。但我心里想只要能多卖钱，就尽可能地多卖。让他们先说。可是这些混蛋却不吭声。

后来我才知道，玩古钱的-包括一切玩古董的，其实都这样做生意。古钱这样的东西，跟一般的日用商品不同，从来没有定价，全是随行就市。只有那极少数财大气粗的大玩家，才会采取先定价后看货的办法来吸引他所要的珍稀品。等到真的引出东西之后，再来杀价。南柯城里的这些人，都是一些钱贩子，哪有那么大的气魄？

所以我抱了很大的期望来到这市场，最后却大失所望。我看他们不搭腔，最后只好按我所知的市场价报。一说出来，贩子个个直摇头。有一个说，打五折我就给你买。我说这价钱钱谱上不是标的很清楚吗？现在只有涨没有落的。他们说钱谱是钱谱，现在行情不同了。何况你是在本地卖，五折价就很不错了。我再和他们辨，他们好象串通起来一样，就是不松口。弄得几乎就想破口骂娘。就在我进退两难时，背后突然有人叫道：

“余老师！”

我扭头一看，竟是小胡，和我一起的还有一个皮肤很黑，眉毛很粗，穿着黑T恤，显得很精悍的中年汉子。

我很奇怪，小胡怎么跑这里来。也许他还不知道，那两个小警察正在找他呢。所以我急忙把他拉到一旁：“你还敢在城里到处跑，警察为了昨天的事罚我三千，也要罚你呢。”

小胡说：“唉呀，早上我已被他们找到，罚了一千啦。”

我听了很不好意思：“嗨，都是我不好，连累你了。”

他不在乎的说，“没什么没什么，就当我赌钱输了一回。只要你以后有好处别忘了我就行了。”

小胡这么肝胆使我大为感动，心想今后要是赚了钱一定要好好酬谢他。不等我再说，他就介绍那位黑汉子说是他的一位肝胆铁哥，姓吴，也爱玩古钱的，而且是个大款。他在向黑吴介绍我时则说我是大学毕业生，对古钱很有研究。也是他的肝胆铁哥。这样小胡就一下有了两位铁哥。

黑吴就露出一种对我很感兴趣的神情，主动伸过手来紧紧拉住我的手，很用力的摇了几下，连声说：“久仰久仰。小胡多次提到过你，今天总算有缘。”

这使我对他的第一印象好极了，只是手被他握的有点痛。

我说：“我刚刚开始玩，水平不高。今天是想到市场上看看咸丰大钱的行情。可是这些小贩我妈的合伙来压我的价。”

不知怎么搞的，我虽然跟黑吴刚认识，却忍不住想跟他多说几句话，以发泄我的愤怒。

黑吴轻轻笑了笑：“这些小贩，都是鬼嘛。你有东西，让给我好了，我这人只要中意，再多钱也要的。”

我就把我的那枚大钱拿出来，他一看就惊呼：“好品相，难得！余老师要多少钱？”

我说：“我也不跟你讨价还价，真要，就给 2000 元一枚。”

黑吴听了点点头：“值！不过按规矩，总要压一点，这样吧，我也不讨价，八折，1600，你要愿意，就成交。”

这个价，虽说跟我原来设想的还有差距，总算差强人意。看来去，还是这个黑吴干脆，所以我马上同意了。把手上的大钱给了他。接过黑吴给我的一迭人民币时，我一点也没有第一次赚到钱时的兴奋。心中浮起一种莫名的酸涩和失落感。虽说这一来一去，一枚钱就赚了一千多元！但这些钱一会儿就要交到警察局去，不属于我了。而我目前手头最珍贵的东西却从此失去了。唉。

黑吴和我谈生意的时候，那些小贩始终在一边看着，没有一个人说话。等最后成交了，他们也就散开，仍然去看他们的小摊。黑吴在他们的摊头上转了转，摇摇头，对小胡说：

“走吧，看来这些人没什么东西。我们去喝两杯酒，余老师一起去。”

我的心情不错，所以也就同意了他的邀请，跟着去喝酒。令我想不到的是，黑吴带我去的那个酒家，竟如此的雅致。

那座酒家名叫绿竹酒楼。门面不大，也不起眼，一如南柯的一般酒楼，大门旁是个吧台，壁后摆着一个大酒柜；正厅顶上一个水晶大吊灯，四周一圈小桶灯。正中摆着两张大园酒桌，铺着白台布。穿过大厅，后面的雅座环境却很好。一个不大的包厢，暗红大理石铺地，本色杉木板墙裙，天花板也用同样本色杉木板装修，挂着一个同样原木色的宫灯状吊灯。桌子是仿古八仙桌。正面墙上有一幅行云流水般的行草书法镜框，上书李白的名诗“将进酒”：

五花马，千金裘；将儿呼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

更令我满意的是窗外的景色。推开窗户，外面是水面宽阔碧波荡漾的溪流，河是飘着几只小小木船；远处是横跨河面的大桥，彩虹似地倒映水面；近处窗边有一丛极茂密的绿竹，枝叶摇动着，几乎要伸进窗里。

黑吴邀请我坐下，一会儿小姐就端上酒来。酒瓶的是个古色古香的黑瓷壶，壶身上蟠着一条龙，龙头做壶嘴，龙尾做壶把。起先我以为是专门做的酒壶，仔细一看却是装酒的瓶子。壶身有几个篆体字，分明是南柯春三个字。

黑吴说：“这是你们南柯最好的白酒，喝过吗？”

我摇摇头。我们南柯有一个全省最大的酒厂，我知道的只是它生产一种名叫笑哈哈的白酒，平时喝的也都是这种酒。可是从来也见到过这种包装的酒。笑哈哈酒广告做的很蛊惑人：喝了笑哈哈，天天乐哈哈！可是酒却不怎么样。在我看来和别的白酒没有多大区别。今天这种酒，不知味道如何？

小姐打开酒壶，倒了一杯出来，顿时弥漫出一股浓烈的酒香。我情不自禁抽了抽鼻子。

黑吴端起小酒杯，轻轻地啐了一口，我也学着样子用舌头尝了尝，清甜顺口，有一股令人极为舒畅的轻微烧灼感。果然不错。小胡把一杯酒一饮而尽，直皱眉头。

黑吴告诉我说，这种南柯春是引进贵州茅台酒的配方与技术酿造的。喝起来和真茅台没有多大区别，但是价钱却只有茅台的三分之一。真会喝酒的人都爱喝它。黑吴说：“我这人没什么别的嗜好，就是爱喝点酒，而且特别喜欢喝南柯春。”

我说：“我对喝酒没讲究，也没酒量，今天这南柯春还是第一次喝呢。”

小胡说：“我也和余老师一样，乱喝，不知道什么好坏，我喜欢热闹，几个人划划吼吼才好玩。”

说话间几杯酒下肚，我的脸热起来，也兴奋起来，觉得跟黑吴很投机。这人看来阅历很深，见过一些世面，不象小胡虽然肝胆却缺乏教养，给人一种不稳重的感觉。也不象国宏聪明却总让人有点精明过头。他给我的印象是直爽，却又很有城府，没有那些一般钱贩子的俗气，多了一点江湖气。心里这么想，嘴里就说了出来，我把最早找赵破烂卖廓计重大钱的事告诉了他：

“他妈的这老头真是抠门极了。”

黑吴静静地听说，不时地劝我一杯酒，等我说完了，笑笑：

“玩钱币的人有几个不是这样小家气的？这钱不算什么，要紧的是珍品钱不要随便出让。以后你要有好东西，给我好了。老实说，我喜欢做大生意。象这种小生意，统共就那么一两千元钱，全赚又有多少？要搞就搞大的，这才过瘾。我的目标是大股钱。只是太难了。”

唉呀，他竟也盯上大股钱了。这样看来我们也是同道了。我说：“南柯是出大股钱的地方，只要肯努力，总有一天会搞到的。我对这枚钱也很感兴趣，也很有信心。”

他的眼里放出光来，问我是否已经掌握了一些大股钱的线索了。我说：“赵破烂可能有。”

他摇摇头，“你说那老头真有大股钱？根据什么？”

我哼了一声：“就根据老头的为人！原先我找他时，一点也没表现出懂古钱的样子，只是个收破铜片的。实际上这家伙精的很，比谁都精。这么精的人收了几十年破烂，又从不出让。如果说南柯有人有大股，唯一可能就是他。他要是没有，别人更不可能有。”

黑吴继续摇头：“那倒不一定。有时踏破铁鞋没处找，有时得来全不费功夫。不过你的分析也有道理。我知道这老头。这人很难打交道的。谁也没见过他的真东西，也没有人从他手中弄走过东西。倒是他从别人手中搞走不少东西。至于大股钱，至今完全是个迷。这钱不是随随便便能得到的。去年有人出一万美金请我弄一枚，可是直到现在也没有一点线索。余老师你要有意，我们合作吧。”

小胡听了大张嘴巴：“哇，一万美金，八九万人民币哪。”

我听他那么说，心里大为震动。他说的价怎能么跟国宏说的价不一样呢，简直象洪水猛涨。这是怎么回事？看来国宏对我也留了一手。与其如此，倒不如跟黑吴合作。只是不知道怎么合作。

黑吴说：“这还不好办。你出力我出钱嘛。你是本地人，又有许多学生，只要坐镇在这里，一有线索就追下去。象这赵破烂，我与他素不相识，如果找他，未必有所获，可是你要去就不一样了。真有发现，马上通知我，我就带钱来搞定。赚到钱了一起分。”

我这人从来重感情轻钱财，决不会叫你吃亏的。小胡你说是不是？”

小胡连连点头：“是是，吴哥为人够朋友的。我也会跟余老师一起找的。”

这样当然好，要不然，真要找到大股钱，没有钱也弄不到手呀。这黑吴是个豪爽人。

我很高兴地拍着胸脯说：“放心好了，赵老头再难打交道，我也有办法。”

他女儿跟我不错，我只要把她泡上，就解决了。”

他一听我这么说，放声大笑：“看不出来余老师还有这一招呢。喝酒喝酒。”

离开绿竹楼的时候，我简直象在腾云驾雾了。

我摇摇晃晃地走上剑溪大桥。风很大，很凉快。我倚在栏干上，让风吹了一会。

已是入夜，桥上和城市楼房的灯光五颜六色地投射在桥下的水面上，象是撒了一地珠宝。我想这要是真的该多好，一定不顾一切地跳下去捞它一把。我要有了那么多的财宝，命运一定会发生巨大的改变。可惜那只是一场虚幻，水花一搅就碎了。唉，这世界真奇妙，可是也真不公平。象我这样脑子并不笨，读了那么多书，老老实实做人勤勤恳恳工作，却穷的一无所有，谁也瞧不起你，三十出头了还是光棍一条。而那些胸无点墨，只懂得搞歪门邪道的人却能到处发财，花天酒地。

钱这东西真是好东西。难怪莎仕比亚会借着李尔王的口说，金子啊，黄黄的金子，只要拥有它，可以使鸡皮老太婆变成妙龄少女，可以使白发老翁变成青年；也可以使白痴成为天才，丑行变为美德。我什么也不缺，就缺金钱。以前躲在学校里只是感觉到了，现在走到社会上，感觉就深了。要是有钱，可以把舞厅包下来，也可以把爱玉的歌包下来，你李经理还有什么好神气？要是有钱，小警察的那几千块还用得着这么发愁？真是他妈的。

站了一会儿，我回过身来想走，猛地看见不远处有两个人也倚在桥栏上，认真一看，是一男一女，男的胳膊搂着女的，女的躲在男人怀里；卿卿我我，旁若无人。再往前看，这桥上每隔一段就有一对搂搂抱抱的，让人看了好生眼热。

唉，什么时候我也能和一个意中人象这样在晚风灯影中悠闲地散步呢。文卿啊文卿，我是多么的爱你。我爱你的美丽，我爱你的端庄稳重，我爱你的一切。我愿意为你奉献我的一切。只要你一句话，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可是你对我总是那么冷若冰霜。你总是象一只美丽仙鹤，独自飘飞在蓝天云际。难道你真的心中另有所爱？不不，我不相信，你和徐老师好，那只是朋友关系罢了。徐老师是个非常优秀的人，我们也很敬佩他的。

我知道了，你喜欢的是优秀的有成就的男人。你看不起我是因为没有看到，我也个优秀的男人，只不过我的优秀在学校这种环境里表现不出来而已。只要我走出校门，我就能找到我的闪光点，你就会对我刮目相看！

我边胡思乱想着边慢慢走向前，桥栏边那些男女的影子不断扑进眼帘。令我奇怪的是那些女的都穿的那么少那么薄，个个露出套着肉色丝袜的丰满颀长的大腿。显得特别性感，令人想入非非。突然间我觉得血液里有一股异样的感觉涌动起来，我的性欲来了。

12 栽花插柳有缘份

我一定去找文卿。不管她对我怎能样冷淡，她在我心目中都是最美好的。我一定不能放弃追求。我看了看手表，快近七点，这时她可能会在家里

吧。我加快脚步，一阵风似地穿过大街闹市，来到她家门前，那是一幢机关宿舍，据说住的都是一些科局长，高大，沉着。一些窗子亮着。过去多多次来到这里，可都没有勇气走进去。这回我鼓足了劲，直闯而入。凑巧的是，居然就在楼梯口碰到了她，如同仙女下凡般飘然。

见了她的面，我却不知说什么好了。只是盯着她笑。她倒大方，停住脚步问：“你怎么来这里？”

我极力使自己镇静下来：“我来找你玩呀。”

她的脸上闪过一丝惊讶：“真的呀？”

我说：“你不是说，家里有一枚银币让我鉴定一下吗？”这话当然是借口，我是醉翁之意不在酒。

她沉思了一会：“那可太谢谢你了。可是真是不巧，我今天没空。”

我的心里一沉，没空，没空，哪能一次找她都是没空，我说：“什么事那么急？”

她说：“明天我要去省里参加优质课评选，今晚跟徐老师约好，请了几个老教师来听我的课。”

她总是这样，教书读书那么投入。我很失望，“看来你真的是很忙，唉，那些事有什么意义呢？教的再好还不一样。”

她笑了笑：“可是有什么办法，吃了这碗饭嘛。”她抬起手腕看了看表，“你看，时间就到了，让他们等不好。真抱歉的很。”

边说着擦过我身边，头也不回，飞快地跨上那辆粉红的小木兰，一阵突突声，就消失了。

我独自站在楼梯口，扫兴极了。什么忙啦有事啦，恐怕都是借口罢。唉，我又自讨了一场没趣。现在，该去哪里呢？

我想起爱玉，她长的真是既性感又漂亮。那丰满的胸脯，浑圆的小腿，那妩媚的眸子。令人见了想入非非。什么美男计，其实就是不为大殷钱，也可以追追她的。我是光棍，他没老公，怕什么呢？我爱的是文卿，但有情人不一定都能成眷属，何况文卿一直都有不领我的情，这实在太叫人心酸。而爱玉呢，现在我还不能说爱她，可是至少被她吸引住了。如果说文卿是天上的月亮，看得见摸不着；爱玉就是眼前的电灯，不仅看得见还能感受到温度。除了文卿还没有别的女人使我有这种感觉呢。这就够了。

至于她呢？我不敢肯定她是不是爱我，但我凭直觉她是喜欢我的。我想只要我提出要求，她也许不会拒绝的。对了，现在去找她，对她说我爱她，然后，拥抱，接吻，宽衣，上床————。我加快了脚步，一股风地朝前走。很快就到了她唱歌的那家歌舞厅。只见门口灯红迷彩，人影憧憧。此时她一定在里边的。我要把她叫出来，叫她马上跟我走。

但是等我走到大门口，我的腿一下软了！

大门口有个看门的中年妇女，伸出手来要我买票。我正想买，楼上歌舞厅里音乐大起，传来主持人娇滴滴的声音，说第一个上场的是爱玉小姐，为李经理献上一首“枕着你的名字入睡”。唉，我一听这声音，心里涌上一股说不上是什么的滋味。刹那间我的头脑清醒了许多。昨天我还为了她和那小子打架，事情还没了结呢，今天她就为他献歌，未免有点太那个了！我很想冲上去问问她为什么要这样？

可是认真一想，我又有什么权力责问她？我究竟是她什么人。况且那李经理在场，弄不好又要打一架。算了算了。不去找她了。

我很沮丧地往后转，漫无目的瞎逛着。忽然，有个甜甜的声音在叫：“先生洗头呵。”

我抬起头来，是一家美容店。不过不是我和国宏去过的那一家，那个叫我的洗头妹，头发染的金黄，画着很浓很浓的妆，眼眶乌黑，妖艳的令人倒胃口。我的脑子里浮起了小蝉的面容，认真想一想，却又模糊的很。只记得是个个子小巧，皮肤白嫩，长着张稚气未脱娃娃脸的女孩。她的小手洗头时感觉很轻柔，很舒服。那次跟国宏去洗头按摩的情景历历在目。对呀，为什么不去找小蝉呢？小蝉是个洗头妹，但是也自有她的可爱之处。从古到今，有多少人狎妓，有宋代皇帝赵构泡过京都名妓李师师，有唐代诗人李白将狎妓喝酒当作人生雅事；我记得还有一个宋代武夷山词人柳永，一辈子都在妓女堆里混，最后死了还是众妓女为他送葬。活也风流死也风流，风流了也就风流了，不风流也就白不风流了，名人凡人都是可以风流，我一个微不足道的光棍汉偶然和妓女风流一下有什么呢？

一边想着一边就到了小蝉儿的那家发廊，老远看到门前满天星闪烁闪烁。隔着屏风玻璃，里边似乎有两个男人在洗头。我的满腔勇气刹那开始消失，心里突觉得怦怦怦地跳的发慌，我知道是怀着鬼胎的缘故。尽管那两个男人也和我一样，可我很不好意思让别人碰到。于是就在发廊对面的街道上慢慢地踱了一圈。回头来的时候看到里边洗头的人出来了，这才鼓足勇气走过去。

那个叫红姐的女孩走出门口送客，和我碰个正着。她立刻满面堆出笑来招呼。我就顺势走了进去。

我一眼就看到小蝉正在对镜弄妆，有心要叫她，话到嘴边又吞了下去，只嗨了一声。

那红姐记性很好，居然还认得我，说：“先生你好几天没来了，小蝉天天在念叨你呢。”小蝉听她说话，回过头来见是我，脸上笑出一朵春花。指指里边的一张藤椅：先生坐。

我觉得她好象比上次见到时更加可爱，白脸上红扑扑的两朵晕云。

我壮着胆子，大方方地往椅上一坐：“这不就来了吗？今天还要请你按摩呢。”

她说：“先洗头吧，你好象喝酒了。”

我说：“你的鼻子好灵哪。”

她伸手点点我的肩膀：“你呀，酒气好重，一进门就闻到了。为什么男人这么爱喝酒？我可讨厌喝酒了。”

我扑哧笑了出来，为什么男人爱喝酒，谁能答得出来？其实我并不爱喝酒，可是不爱喝不等于不喝；反过来也一样。世上好多事都这样，我不爱当教师，偏偏当了；我爱金钱，偏偏就没有。这是一个永远无解的题目。所以我也就不回答了。我借着酒性，一下抓住小蝉的小手：“这么说你讨厌我了？”

她连忙说，“不不，先生你是好人，我很喜欢你的。”

我听了这话，好不高兴：“真的？”

她发誓说：“骗你是小狗！先生人又好，相貌又帅，哪个小姐不喜欢呀？”

红姐也在一边插嘴：“是呀，你虽然只来过一次，我们这里小姐都喜欢你的。你和上次那个先生，都很斯文。”她这明显是讨好顾客的套话，可听

了总叫人舒服，我的胆子更大了。心想既如此今天一定要跟小蝉好好玩玩。不过我不想在她们的什么黑不溜秋臭哄哄的地方，我想把她带回去。

我把这意思告诉了她们。小蝉不吭声；红姐似乎有点犹豫。这一来我就有点生气，我说怎么啦，都敢按摩，还不敢跟我走，这样我以后就不来了。说完就闭上眼皮不说话，听凭小蝉在头上抓挠着。

过了好一阵子，我冲好了头，红姐才附到我耳边悄悄地问：“先生真的想叫小蝉跟你去玩？”

我说，“那当然，我照样出钱。”

她说，“10 点前生意很多，老板一般不肯放我们出去。不过我看你这人很好，小蝉也喜欢你，就破个例吧。可是我要把话跟你说清楚，如果是陪夜，钱要加倍，先付。”

我不知这是什么规矩，说到底还是个钱的问题，妈的真是不折不扣的婊子。我心里有一丝不快，但也没说什么；我想既然我来玩了就不在乎钱了，反正口袋里的钱也是别人的，不花白不花。当下就掏出刚刚卖了古钱得来的钱，数了三百元给红姐。红姐收下后，叫我在前边先走，小蝉随后就来。这时大概有九点吧，街上行人还很多。我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独个儿走了一段路，行人稀少下来，路灯也很昏暗了。停下来回头看，小蝉果然跟在后边，等她赶上来，我便拉起她的手一起走。

她象小鸟一样依偎着，问我带她去哪里？我说：“到我家去。”

她停了下来，似乎有点害怕地问：“你老婆不在？”

我说：“哪有那样的事，要是在家还敢带你去吗？”

小蝉这时才露出笑容：“你呀好花心。老婆不在就风流。”

我这时才告诉她：“不要以为我是胡来，我是条光棍汉，不喜欢的女人瞧都不瞧一眼的。”

这回轮到她惊喜了：“真的？”

我说：“骗你是小狗！”一路说笑笑，不觉就到了小巷深处的家，我悄悄打开大门，发现邻居们都关着房门看电视，赶快拉了小蝉溜了进去。

进了我的房间，我还记得关紧门，把灯拉开，小蝉倒不好意思起来，叫我把灯关掉。于是我们就在黑暗中紧紧拥抱起来。小蝉确实很温柔，抱在手里简直肤滑如水，软若无骨，真是感觉好极了。我本想好好地和她做一次爱的，哪知我那天喝多了酒，心雄万夫却临阵疲软，费了好多力气也指挥不动武器，只是干着急。末了小蝉只好轻轻地对我说，干脆休息一会再说，反正今天晚上有的是时间。我想这也没错，便同意暂时免战。

谁知这一放松眼皮就沉重的睁不开，四肢也象被绳子绑住一样动弹不得。胡里糊涂地睡过去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等我醒来时，眼前一片漆黑，脑里一片空白，只觉得口干唇燥，伸手去摸电灯开关，却摸着了一个人躺在身边。哎呀，这是谁呢？

一瞬间，昨晚的事情想起来了。真混，居然把妓女带回家来！我低声骂了句，额头沁出汗来。拧开了床头灯，果然是小蝉。她睡的正酣。披散着乌黑的长发，脸孔红扑扑的，身上穿着一条小小的粉红裤衩，两腿浑圆；赤着胸脯，挺着两只笋尖似的结实乳房，性感极了。我本来还在责怪自己好荒唐的，这下却控制不住，情不自禁伸摸了摸她的肩膀，这一动她就醒过来了，睁开大大的黑眼睛揉了揉：“哇呀，好想睡。”

我摇摇头说：“我也睡死了。”

她说：“你呀，一上床直睡到现在，喝的好醉。”

我爬起来，从桌上拿过茶杯咕嘟咕嘟喝了几口，这才觉得完全清醒了。看看手表，已经三点多钟了。我忽然觉得有点难为情：“你能不能把衣服穿起来？”

她有点不解：“天还没亮，你要赶我走了？”

我说：“没有那个意思，只是觉得这样不大好。”确实我是不好意思，竟把一个发廊妹带到自己家里来睡觉。万一被人知道就麻烦了。说到底，你有一千一万条历史依据，小蝉还是个妓女，而我是个嫖客。我们之间所做的事在文明社会里可是非常见不得人。

我很想叫她马上走，但又开不了口。看她那样子，不象个坏人，出来做皮肉生意只是为赚钱而已。坏就坏在自己起了邪念。现在后悔已来不及了，我叹了口气叫她穿好衣服，我们聊聊天。

小蝉只得穿上衣服，其实也就是一条半透明的连衣裙。依然靠在床上。她微笑着说：“先生你怎么一点也不象社会上的那些人。”

我说：“那些人怎么啦？”

小蝉叹息着，靠在我肩膀上：“那些人哪象你这样斯文，一个个是色狼。老欺侮人的。要不是家里穷，我也不想干这事。”

我的心里起了一般怜意，把她象小孩般搂住。我起了好奇念头，问她家里的情况。

她很老实地全部告诉了我。

她说她今年十八岁，家在南柯一个很偏远的山村，至今还没有通公路。村子很穷，大部分人还住在土墙木屋里；她的父亲身体不好，不能干重活整天不是喝的醉醺醺的就是和村里的人赌博；家里全靠母亲支撑。两个弟弟还小不能干活。因为家里穷，她只上了一年初中，就跟着村里先跑出来的年轻人到城里来打工。可是打工也难，一个月只赚二三百元，除了自己吃喝住用，剩不了几个钱。父亲一打电话来就是要钱。她整天就是为钱发愁。所以后来就到发廊做洗头妹，比打工好赚钱。至今已经做了快半年了。

难怪她要走这条路。要是好人家女孩，这样年纪还是读书撒娇的时候，可是她却过早地挑起了人生的重负。跟她比，我觉得自己又幸运多了。一股男子汉的豪情油然而起，我拍拍胸脯说：“可惜我是个穷教书的，要不然一定支助你再去读书！”

小蝉听我这么说眼里闪出亮光，撒娇似地倒在我身上，一只手在我胸脯上轻轻抚着：“我要有你这个大哥就好了。”

我拍拍她的脸，说：“那我就做你的大哥哥吧。”忽然间我的心中充满柔情蜜意。

我说我们还可以再睡一觉。干脆迟一点，等这里的人都上班走了再走，免得让人碰到。

一边轻轻按了按她的乳房，低下头吻了一下……

就在这时，我突然看到她的胸前挂着一枚古铜钱。我奇怪极了，抓起来仔细一看，竟是枚天后通宝！不由得跳起来：“你怎么有这个钱？”

小蝉低头看了看，很不以为然：“挂个古钱避邪呗。我们村里家家都有的。”

我说：“真的？都是这样的？”

她说：“真的。有些人还有老大个呢，小孩子常拿来扔着玩，还有去打水漂的。你要喜欢玩，我就把这枚送你。”

我几乎有点喘不过气来了，连声说：“好极了好极了！我就爱玩这些东西。你真是个好孩子啊。抱住小蝉，狠狠地亲着她。”

是啊，怎么叫我不激动呢，这枚天启通宝虽没有大殷至宝那样珍稀，可也不是一般的古钱。它是元末农民起义军陈友谅称王占据江西时所铸钱币，因为时间短，铸量不多，现在已是很少见了，市场价一枚大约五千元。我虽然为小蝉付了300元，却从她那里得到了数倍的钱，这生意划得来呀。

当然我不会跟小蝉说这些，要说穿了秘密，也许她就不肯给了。我很快就控制住了自己的激动，不动声色地将那枚带着她体温的徐天启钱收起来。现在占据我心中的全是这枚古钱，我重又富有起来了。我一点也不悔带了个妓女回家，反倒暗暗庆幸这次艳遇了。

13 高山小村真贫穷

开始爬山的时候，我兴致勃勃，觉得有意思极了。

这里离开县城一百多公里。扑入眼帘的全是郁郁葱葱。这里的山势险峻高大，山路陡削崎岖。路的一边悬崖峭壁，一边万丈深渊。奇怪的是尽管山坡上石多土少，却依然生长着高大的树木。密密层层，遮天掩日；有些地方树木稀少，地上长着绿毯般的骨朵蕨。巨大的马尾松耸立其间，每一棵松树都有两人合抱粗，暗红色的主干直插云天，仿佛一条条乘势欲飞的红色巨龙。不断地传来婉转的鸟鸣和哗哗的林涛声。正是赤日炎炎的大暑天，置身山间，一点也不感觉到热。

我不禁赞叹：“美极了！这里的风景胜过多少的名胜啊。”

小蝉的想法却不同，她说：“我从来也不觉得。我最讨厌的就是呆在山里，你要是从小到大天天看这山走这山路，你也会烦的。”

事实上要不了多久时间，我也开始烦了。当我在山路上走了不知多远，那陡削的山路和树林却仿佛还没有尽头时，我的心情就变了。我的脚底开始疼痛，腿肚子开始发胀，渐渐全身肌肉和关节都觉呆滞僵硬起来。我喘着气问：“还有多远？”

小蝉说：“不远，爬上前边那个最高的大山头就差不多了。”

我抬眼看，层层叠叠的大山深处，果然有一座最高的山峰，形状象一个尖利的大三角，峰顶上有几朵白云缭绕着，显得飘飘渺渺。那里还有村庄？真是令人不可思议。我感到两腿更加沉重，心里开始发慌。回头看看小蝉，却没有一点疲倦吃力的样子。蹦蹦跳跳，不时地到路边采野花，手里拿着一大束了，五颜六色的。活脱脱一个纯朴的村姑少女。

因为偶然地发现了小蝉有枚徐天启钱，又听说她的村庄里好多人家都有古钱，我来了兴趣，决意到这个山村跑一趟。

我以前从没有到过甚至都没有听说过这个地方，又没有任何熟人，所以就叫小蝉带路。我踌躇了很久，该怎么跟她说。我与小蝉已有两度春风，虽然这个风才开始吹就停了。但那要怪只能怪我自己。人家已经把所有的一

一切都奉献在你面前了。不管怎么说也尽了男女之情了。小蝉的温顺可爱令我很满意，可是毕竟对她了解不深，况且目前我们的关系还只一种买卖关系，充其量是比较良好的买卖关系而已。如果叫她停了业给我带路，会不会提出更多的金钱要求呢。

但是如果没有她带路，我就走不成；即使到了那里也没有人理睬。我相信那里山高路远，说不定还是一片未开垦的处女地，极有可能弄到好东西。小蝉的这枚钱就是证明。

她给了我这枚好钱，再给她一些钱也划得来。就是不知她肯不肯。

可是我的顾虑完全多余。小蝉一听我说请她带路，当场就答应了：“大哥要我做的事，到哪里去都行！”

想不到这女子虽然沦落风尘，却这么有情有义。我说：“你要肯带路太好了，我会开工钱给你的。”

她却噘起了嘴：“我们这样的关系，还讲钱吗？只要大哥你以后不要看不起我。”

我不知如何是好，只有把她更紧地拥抱爱抚。

她轻声对我说：“大哥，以前我还从没对别的男人这样呢。不知怎么的一见了你就感到亲切，有好多话想跟你说。”

这令我很惭愧。一个风尘女子对我这么信任，这是始料不及的。我当然不会爱她，更不会和她结婚，我找她不过是解决一下性饥渴而已，但是现在情况发生了变化。她是一个妓女，在肉体上并不那么干净；可是在心灵上却依然很纯洁。这样我就得重新考虑我们的关系了。至少也要把她当作小妹妹来看待。

我说：“我对你印象也很好，和你在一起玩很愉快。”

“大哥你要真的心里有我，可以经常找我玩的。”

她想的好天真！我不禁有点好笑：“象我们这种穷教书的，哪有那么多钱？偶然为之差不多。何况那种地方也不能老去的。”

她却很认真地说：“你常来，红姐会优惠你。我也不会要你的小费。其实，我们店里的女孩子，如果不是穷，谁也不愿做这生意的。我们最希望有真心爱我的男人，至少也要会懂尊重体贴人的。如果有那样的人，一辈子做他的相好都行。”

我觉得她太年轻了，才会有这样浪漫的想法。做一个正经人的相好，哪有那么容易的！况且这人要是没有钱，连自己都养不活，就是懂得尊重体贴人又有什么用？所以我对她说：“看不出来你还这么单纯。要依我说你还是趁年轻挣些钱，有了本钱之后再学点手艺或者做点正当生意，再找个合适的男人成个家最好。哪能一辈子洗头按摩，或者做人相好的。你是命不好，出生在苦人家，没有机会读书，要不然何止于这样。”

两天之后，她果然跟我一起走了。本来老板不肯的，说最近发廊的生意很好，人手不够，还打算再到乡下找女孩子呢。可是她骗老板说妈妈病的很厉害，一定要回去一趟，红姐拗不过她，答应给她三天的假。

请这三天假，她要少赚不少钱。我觉得有点过意不去。本来我可以跟她说清楚为什么这么起劲地去找古钱的。其实我也是在挣钱，如果找到珍稀古钱就可以换到大笔现钱。

她给我的那枚徐天后就值不少钱的。但是话到嘴边又吞了下去。

小蝉是对古钱一无所知才肯把徐天后钱送我的，要是知道了竟能卖许

多钱，还肯送吗？更不用说为我带路了。况且玩古钱多靠运气，花了几天时间跑那么远路，真能找到珍稀古钱还好办，万一找不到怎么办？跟她解释半天也说不清楚，可能还以为我骗她瞒她呢。既如此，倒不如让她蒙在鼓里更好。将来真的弄到了珍稀古钱发了财多给她一点钱就是。

所以小蝉问我找这些古钱做什么时，我装着淡淡的樣子说：“没什么，我只是喜欢收集，好玩而已。”

她瞪大了眼：“那东西脏死了，有什么好玩。”

我对她的无知很放心，我说：“你不知道，这里学问大着呢，外行的人看古钱只不过大小不同，可在内行的看来每一枚都有不同，从古到今，有记录的古钱就有几千种。

不但大小不同，还有形状不同，铸造的铜铁成色不同，年代不同，字体不同，一玩进去就会被它迷住的。”

她若有所思：“这么说，那些古钱就是很值钱了？”

我最怕的就是小蝉往这方面想，偏偏她就要问，于是只好顾左右而言它：“你那村里还有没有别的什么古董。象玉器、瓷器之类的？”

她想了想：“可能有的。一些老人手上都有玉镯，听说很值钱的，也有人来收过。”

我一听心里怦然一跳，古董贩子真是无孔不入啊，那么偏远的山里也会跑。就不知有没有古钱贩子跑过。要是跑过了我就白跑了。这么一想，脚下突然觉得发软走不动了。

我问：“还有多远？”

“快了，你要走累了就休息一下，喝点水。这里有眼泉水。”

果然路边的悬崖下有一个脸盆大的泉水坑，坑虽不大但很深，里边的水非常清彻，水里飘着几根绿丝般可爱的水草，有几头全身透明的小小鱼儿在轻轻地游动。泉坑旁竖着根两尺高的小木棍，顶上插着一只斜口小竹筒。小蝉走过去，拿起小竹筒，舀了一筒水递给我：“喝吧，这水很甜的。”

我正是又累又渴，接过来喝了一口，哇哈，果真甜津津，凉沁沁的，浑身顿时感到说不出的舒服。于是咕嘟咕嘟一口气将那筒水喝光。让我喝够了，小蝉自己才喝，她拿着竹筒小口小口啜饮的样子十分优美，我的头脑里情不自禁浮起一首民谣来：

高山有好水，平地有好花，人家有美女，没钱莫想她。

我再次叹息，小蝉的模样气质，哪象个穷山村的苦孩子。象她这样的女孩，要是出生在城里人的家庭，不知有多么宝贝，怎么也不会沦为洗头妹。命运真是太不公了。

喝完了水，又歇了一会，精神好多了。我想既然都走到这里了，无论如何也不能打退堂鼓了。于是继续往上爬。等到终于上了那个峰顶，看到村庄时，太阳落山了。通往村庄的山路上，头戴竹笠，背插柴刀，打着赤脚的山民陆续回村了。他们看见回家的小蝉，纷纷和她打招呼，同时又用一种十分好奇异样的神情打量我。有的对我点点头，友善地笑笑；有的则一言不发脸无表情地瞪着我，令人感到怵然。

而那些村姑们，则用一种带着羡慕和多情的眼光瞅着我。我甚至听到有个村姑嘻笑着问小蝉这是不是你老公。小蝉则不置可否，只是笑笑而已。

这个小山村的女人，全长的出奇水灵灵，一个个身材苗条，皮肤白皙，红通通的蛋脸黑油油的头发，即使是穿着质地很差的化纤衣衫也掩不住她们

自然色彩。

而男人，几乎都很矮，但是粗壮结实，脸孔棱角分明，一付蛮悍模样。

走进村庄的时候，更多的人看我来了。特别好奇的是小孩子，一会儿就聚集了十几个，紧跟在背后，有的拉我的背包衣角，有的则向我作鬼脸。好象我是从哪里来的怪物一样。弄得我好不自在。

好不容易踩着嶙峋不平的毛石铺就的村街，穿过村庄，到了那一头，一座红土干打垒，倾斜的几乎要倒下的小楼房前。小蝉说：“到了，这就是我家。”

我随着她跨进低矮的小门，一片昏暗，好一阵子才辨清里头的东西。我做梦也没想到小蝉的家竟寒呛到那种地步。土屋里头是歪歪斜斜的木板墙壁，也许是年深日久，也许是烟熏火烧，板壁全黑不溜秋没有一点光泽。屋子的地上是潮湿不平的泥地，一只半大的黑猪在焦燥的走来走去，发出阵阵尖叫；一只老母鸡在地上东抓西扒；木屋的后边是灶间，有一个用泥土打成的灶台，歪歪斜斜，也象是要倒；上边铺着几块木板，放着两口大锅；灶台的一边是一只长满青苔的用整根原木挖成的木头水槽，一根毛竹从墙外透进来，有一股泉水流到木槽里；一边是张挂在壁目上的活动饭桌，桌下有个满是炭灰的火塘，一只老狗伏在上边，用昏花的两眼盯着我，有气没力地抬起头来吼了两声便又垂下头去；灶膛里好象有火，一点微弱的光映着灶前。有个老头一动不动地坐着那里，手里抱着一个竹火笼，脑袋几乎垂到膝盖。旁边有个十几岁的小男孩靠着他坐着。在灶后则是一个老太婆，满头蓬发，正在忙碌着切一个大南瓜。锅里正冒着热气，发出一股近乎发酸的味道。

我的头皮发麻起来。整个屋子只能用一个词来形容：垃圾堆。

生活在其中的人就象在垃圾堆中刨食的乞丐。

我的心灵产生一种强烈的振颤。一刹那理解了所谓“贫穷”的真实含义。我的家庭在城里属于靠劳动工资生活的贫困之家，从小就饱尝手头拮据之苦。自己参加工作后情况有所好转，但是仍然清贫。正因为如此才这样不安份守己，到处奔波着想弄点钱发点财。可是跟小蝉家的境况相比，我的贫穷又变成了富有。从前我在城里那些有钱有势趾高气扬的人们面前，总是感到自己的卑微渺小，可在小蝉家人面前，我突然感到了一从未体验过的优越感。这世上有许多人比我过的好，但是毕竟还有更多的人比我过的差。

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小蝉以及无数象她这样的农村姑娘蜂涌进城，毫不羞耻地当街拉客依门卖俏，以自己的人格和尊严作代价换取一点可怜的原因了。孟子说衣食足知耻辱，当一个人在基本生存问题都得不到保障的情况下，人格和尊严又有多大的意义？与这些人相比，我的生活又充裕的多了，至少还有稳定的工资保障，温饱不用发愁。尽管如此，我和象我一样的人还不满足，还在削尖了脑袋想使自己过的更好一点呢。

为了使自己过的更好一点，同样的不顾人格和尊严。不同的只是卖的贵一点和贱一点而已。小蝉如果也象爱玉那样生在城里人家，如果也象影视明星那样，难道还会当洗头妹吗？

我转头看看小蝉，在这一片昏暗中，此时显的特别光彩，就象垃圾堆上一朵亮丽的花朵，真是令人感到惋惜，使人能够理解了。

小孩眼睛最尖，一见小蝉，马上叫起来：“姐姐，姐回来了，给我吃的东西。”说着一下跳起来就搜她的提包。紧接着是正在烧饭切菜的老太婆回过头来看见小蝉，脸上露出大欢喜，马上又回过头去喊：“他叔，蝉仔回来

了！”

于是那灶前的老头儿梦醒般抬起头来，睁开昏花的双眼，冷冷地看了看，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只咕噜了一句：“一走就半年，钱也不寄些来！我这条命总要送在你手中。

哼。”

说着便大喘起气来，越喘越紧，喉咙里发出一种沙哑无力和充满痛苦的自行车胎泄气般的声音，头又低下去，整个身体缩成一团。小蝉见状，赶快跑过去用手在他背上捶着搓着。过了好一阵他才又把头抬起来，这时不再说话了，只用眼睛死鱼般盯着我。那老太婆见了我，显出十分高兴的样子，热情地倒水泡茶，我从她粗糙如树皮的手中接过茶碗，发现碗里还有一大块冰糖。

她盯着我问：“先生姓什么？是做什么的？”

小蝉赶快告诉她说我是余老师，她的朋友，来村里玩的。她没说我是来找古钱的。

我在路上特意交代她不要说，免得节外生枝，惹人疑心。

小蝉的家里虽说穷的叮当响，但对我这个难得来的城里人很热情。小蝉娘弄了好多菜，炒腊肉啦，薰老鼠啦，炸蜂仔啦，还有什么野菇，腌笋，苦珠糕，南瓜干之类，摆了满满一桌；又舀了一大壶陈年老红酒，据说是已经八年了，烫的香喷喷的端上来。我对那些菜很感兴趣，那些东西虽然都是山野土味，可是城里人很少吃到的。可惜每一样菜都煮的那么咸，简直象打翻了盐坛子一样，实在吃不惯。不过那红酒倒非常对胃口。

倒在粗瓷碗里，绿沉沉的，上面浮着几点蚂蚁似的余曲，入口醇厚甘甜，几乎觉不出酒类通常有的凌厉。我多喝了半碗，面孔立即通红，浑身发热起来。

在吃饭的那段时间里，村里人特别是年轻女孩子跑了好几个来，她们不上桌吃喝，只是站在一边嘻嘻哈哈地和小蝉攀讲，眼光则不断地往我身上溜达。很明显的，她们对我大感兴趣。她们不知我是干什么的，但在她们眼中，这个城里来的先生，长的斯斯文文，白净的脸皮，细嫩的皮肤，干净的衣服，哪是村里那些五大三粗肮脏的年轻人好比。我直觉到她们虽说平时跟小蝉是好姐妹，这时心中不由生出几份妒嫉。都是一样的农家女孩，到城里去了几时就变了。穿的衣服漂亮了，人变白净了，用的化妆品也高档多了。还找了个城里帅哥；看来躲在山头上是没出息了，还是要到城里去闯一闯。

她们不比小蝉笨也不比她难看，小蝉能得到为什么她们不能得到？

大概是这么想着吧。有的就放肆地伸手去摸我的衣领，问我这是什么料子做的。这些村姑们的大方弄的我十分尴尬，看来她们把我当做小蝉从城里带来的女婿了。其实不但她们这么看，小蝉家里人也有这种理解。可是只有天知道我与小蝉的关系！而小蝉对这一点误解也似乎很乐意接受，有时甚至还故意作出和我特别亲热的样子。

吃过晚饭后天已很黑了，村里的电灯亮起来了，只是不知何故灯丝红红的，有气没力地眨着。村子很快就寂静下来。小蝉说如要看电视她可带我去村主任或者村小老师家看，那里有黑白电视。村里人都去他们家看。但是我觉得困极了，只想早点睡觉。于是小蝉把自己原来的房间让出来。

这房间里只有一张架在板凳上的木板床，铺着一条草席，枕头是几本

不知什么年月的书用麻线捆在一起。我翻过来看，是文革期间版本的毛泽东选集。

床头有一张矮小的白木桌子，上边贴着一张不知哪能里找来的刘晓庆影照——唯一有点闺房气息的东西。房间的一角，有一只尿桶，发出一股极重的尿臊气。没有蚊帐，也没有电风扇，倒有一床厚厚的被子。小蝉说山村晚上很凉，下半夜还要盖被子的。

果然，睡下以后我一点也不觉热。但皮肤上好象有许多虫子在爬，咬得我浑身奇痒，一晚上都睡不好。

14 悬崖古棺新希望

第二天一早，便有人拿了古钱来给我看，原来头天晚上小蝉跑去跟村民们说了我想收集古钱的事。引起他们极大的兴趣。

这个村子虽小，古钱还真不少呢，有人还拿了整串的来。看来还是一片未开垦的处女地。可惜都是一般的清代乾隆通宝康熙通宝之类小平钱。有几个宋代钱，也是一般的宋元通宝开禧通宝之类，且品相不好，多数锈迹斑驳字体模糊。半天下来，人来了不少，也看了不少，却没有什么收获。因为买卖做不成，村民很快失去了兴趣，到下午就没什么人来了，只有两个小孩还在拿着几个小钱纠缠。

我有点后悔花这么多力气爬这趟山了。

我的失望情绪很快就让小蝉察觉了。这半天她一直跟在身边，帮我找人、看古钱，讲价钱。因为她的缘故，这村里人特别好说话，没有一个人象城郊农民那样漫天乱要价。

五角钱一片铜钱对于他们来说已经相当满意了。有几个人把铜钱拿来后，见我不要，干脆就送给我了。看他们的样子，是想不透我这个瘦瘦的白面书生为什么会对这些破破烂烂的铜片产生那么大的兴趣。他们只是很遗憾没有什么值得我要的东西。

见我的脸上神色越来越不好看，小蝉想了想，鼓足勇气对我说，村子后山上有个崖洞，洞里有好多棺材，里头死人身上可能有古钱。只是那地方很吓人，不知我敢不敢去。

我一听就兴奋起来。小蝉说的不就是悬棺葬吗？关于悬棺葬，我并不陌生。我读过一些历史书，早就知道中国南方一些地方的古人有悬棺葬的习俗。离南柯不远的武夷山就有不少悬棺，我到武夷山时专门借了一架望远镜到九曲溪的实地观察过，还跑到武夷山博物馆仔细看过陈列的那具悬棺，以及从棺里取出来的那只龟形木盘陪葬物。不过当时也就是看看而已，并没有想到其它的。更没有想到在南柯的一个偏僻山村竟还有悬棺。

小蝉说，她们村里人是从不把棺材放在那里的。放在那里的是邻近一个村庄的人，而且都是姓姚的。据说姓姚的祖上做过大官。他们每年清明都要聚在那里祭祀祖宗。那地方她跟着村里胆大的年轻人去过，但只是在外边看看。听说有一个叫猪佬的人去撬过棺材，回来时带了好些死人的陪葬品，

也有古钱。当时这人很高兴，将那些东西给一些村里人看，还说下一次要多带几个人一起去撬。那几个村人看了那些东西都有些眼红，打算去了。哪想到当天晚上，这个猪佬就在村旁被老虎吃了！村里人听得一声震天动地的虎吼，接着一声惊叫，急忙赶出去，那老虎已经拖着猪佬窜出老远。村人见状吓的魂飞胆散，老辈人都说是报应，从此年轻人再也不敢打那些棺材的主意。

我不相信什么报应不报应的。撬棺材其实就是盗墓，这事确实有些缺德。但是如果不去试一试，岂不可惜了？这几年我从报纸上看过好些关于盗墓的事，不少珍贵文物就是盗墓来的。然而真正因为盗墓被抓起来的又有几个？既然别人能干，我为什么不可以干？说不定就能发现珍宝发个大财呢。这个悬棺葬以前从未听人说过，谁也不知道，只要做的机密就不会有事。

我咬咬牙，决意去冒一次险。嘱咐小蝉不要跟任何人说。天黑后悄悄地去。

等我真下了决心，小蝉却又紧张起来；“泉哥你真要去，万一跑只老虎出来怎么办？”

我说：“你怕了？”

她说认真想想就有点怕，心就怦怦跳。说着拉起我的手按在胸前。我顿时感到软温在握。徒然间，心底涌起一股男子汉的豪气壮志，我想这时不要说老虎，不管什么猛兽我也有勇气和它拼斗。我紧紧握住小蝉的小手，大声说：“不要怕。有我在你什么也不要怕。真要有老虎，我也敢打死它。”

大话是这么说了，心里到底有点发虚。想来想去，为了预防万一，让小蝉找来一把锋利的柴刀，又跑去村里小店买了几串鞭炮和一个简易打火机，几根尼龙绳，一切就绪后，就到吃晚饭时间了。

这天晚饭照例的很丰盛，有一大壶红酒，又有好些人跑来看我，问七问八，弄得我不胜其烦。好不容易吃完了饭，那些女孩散去，小蝉家里人也去睡觉了。我看看手表，将近九点钟。城里此时正是夜生活刚刚开始之时，山村却开始进入黑甜乡了。我带上早准备好的桶包，按照与小蝉约好的，偷偷溜了出去。

村里的狗觉察到了，狂吠起来。所幸的是没有碰到村里其它人，一点儿没阻碍就跑出了村。

这天晚上的景色非常好。天上半个月亮，没有一丝云彩。月光挥洒下来，山林仿佛披上一层银辉，沉默而又刚强地屹立着。山路蒙蒙胧胧的，每一块石头依稀可辨，用不着手电。我借着酒兴，飞快地走着，好象腾云驾雾。怪的是，小蝉竟也跟得上。七拐八弯的，也不知顺着山路爬了多久，等小蝉说到了时，我才发觉我们已爬到了一个很高的山顶上。这山顶没有多少树木，只是一片乱草丛和大石块。从这里远望，四周的群山尽在脚底，苍苍茫茫地绵延到很远；风很大，带着一股刺骨的寒意。小蝉指指地下，说就在那里了。

我顺着她指的方向看过去，是一片悬崖，底下黑洞洞的，深不可测。我小心心地探过头去，打开手电一照，仔细看，果然下面有一个石洞。从这山顶到那洞口还有相当一段距离，而且是一段相当陡峭的悬崖。怎么下去呢？我问小蝉，她说你不是带了绳子吗？以前我们采岩菇都是腰里系着绳子爬下去的。这一提示让我想到了办法。放下桶包，从里边拿出尼龙绳来，一头系在旁边的一丛小树根上，另一头扔到悬崖下。我鼓了鼓勇气，用手拉着绳子，沿着悬崖爬下去。小蝉也壮起胆来，紧随在我后边爬下去。好在这天月色很好，周围一切都看得清楚。悬崖看起来陡，实际爬起来不远，没多久就到了

洞口。

在上面看来很小的洞口，其实并不小，高宽都有好几米，跟城门洞一样。从洞口一眼就看到里边摆着好几十具棺材。有旧有新有大有小，有破有好，有的只是原木，有的则漆成朱红还描着金线图案。很明显，那些新的是近年才放去的。空气中散发着一股说不出的阴森森而又带点霉烂的怪味道。

我说：“小蝉，你来帮我打手电。”

此时我的酒意有点消了，忽然有点寒战战的。但我想既然来了就不能退却，好歹总要干它一下。

小蝉声音抖抖的：“我就在洞口，不进去。”

我说：“手电照不进，里面看不见。你还是跟着我吧。”

她却坚持不进去：“不不，我不敢进去。你也不要进去太远。”

我无可奈何，只得由她。想想也难怪，这么多棺材摆着，阴森森的，谁知里边有些什么东西？一刹那间我的头脑里浮出许多关于鬼怪的可怕传说，又是骷髅，又是僵尸，交错在一起，似乎突然就会从那些棺材里爬出来，令人不寒而栗。但是事已至此。硬着头皮也要干下去了。我摸摸背后，柴刀还在；又摸摸桶包，那几串鞭炮也在。再看看手中那根钢钎，足有拇指粗一米长，沉甸甸的，这些武器都在，胆气陡又涨起，挺挺胸，大踏步走进了棺材堆。

我观察一阵，选中一具看起来十分破旧但很大的棺材。破旧，说明年代久远。跑了那么远的路找古钱，我最希望的是能找到那枚神秘的大殷钱。此钱在五代十国时期流通的，距今已有一千多年；只有那时的棺材才最可能有这种钱。大，说明棺材的主人有钱有身份，棺材里才有较多较好随葬的东西。即使没有稀世古钱也会有别的东西。当我走近去时，发现棺材前面有个同样破旧的牌位，字迹十分模糊，根本没法辨清什么年代。

我想，不管三七二十一，撬进去再说！

我咬咬牙，举起带来的那根铁钎，将尖头塞进棺材盖的缝里，使劲一撬。嘿，本以为要花很大力气的，却好象碰到棉花一样轻松。那棺材盖一下歪到一边了。再撬一下就哗啦掉在地上，露出了里边的东西。手电一照，空荡荡的，只有几根勉强还有形状的骷髅骨散在里边。原来是已被人盗过了！难怪这么好撬。

真是出师不利！我很失望。但很快就平静下来，你都知道来这里盗棺，别人就不知道吗？世界上又不是你一个人聪明。这一具被盗过了，终不成这里的几十具都被人盗过吧？

于是我转移目标，选中另外一具大棺材。这具外形看来十分完整，年代也很久，不象被盗过的模样。我撬开盖子时颇费了一点力气。等到把盖子掀到地下后，果然里边骷髅十分完整，一付安祥静卧着的样子，没有被破坏过的痕迹。只是骷髅头黑森森的眼洞鼻孔和毗裂着的牙齿令人觉得恐怖。但事已至此也就只好对不起。我用钢钎尖轻轻拨拉开遮盖在骷髅上的东西，那是些已经腐朽如土的衣服。一眼就看到了散落在棺材边的几枚钱！

我很兴奋，把这些铜钱小心翼翼地捡起来。借着依稀的手电光，辨认了一下，全是宋代钱。看来这具棺材的主人是宋代人。可惜的是这些宋钱除了一枚宋徽宗用瘦金体书写的崇宁重宝较好外，其它的全是普通钱。我摇摇头，有点不甘愿，再用铁钎将骷髅手拨了拨，发现每只手里都有一枚铜钱；

看来是个死要抓钱的角色。我拾起来后，又去拨拉骷髅头，于是从嘴里掉出一枚颜色有点发白的铜钱，哇，仔细一看，却是一枚玉制的祥符元宝。祥符元宝本来只是一般的钱，但是玉钱就不一般了。钱谱上没有关于玉钱的记载，或许还是一个新发现呢。我的心怦地一跳，赶快将它放进桶包。

我把那具骷髅差不多翻了个身，却什么也没有了。看来这个棺材的主人并不富有。

我呸了一口，开始撬另外一具看来也象年代久远的。这次就熟练多了，三下五除二就解决问题。这一晚上，我疯了似地一具一具地撬过去，至少撬了十几具棺材，每一具里都找到几枚古钱，开初我还辨认一下，但到后来想想何必要在这时辨呢？先拿回去再说嘛。

所以进度就快起来。令我奇怪的是这些棺材里随葬品都很少，除了放几枚铜钱，别的什么也没有。只在一个棺材里有一只灰绿色的玉镯，猜想这个人是女人。我不客气地把它捡了起来。时间就在不知不觉中过去，等到我感到有点累了的时候，天也亮了，红红的曙光从对面山顶上直射进洞内，一切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了。

小蝉早就呵欠连天了，这时振作起来：“天光了，我们得快走，要是被人看见不好办。”

我这才醒悟过来，这个晚上真是投入啊，几乎都不感到累。掂掂带来的桶包，里边的铜钱很有一点份量了。可惜还有好些棺材没撬开，但只好走了。于是我稍稍整理了一下随身带来的东西，走出洞口。这时发现洞口脚下是一座很高很陡的悬崖峭壁和烟雾笼罩的峡谷，从下面根本爬不上来。我抬头看看上面，也是一片巨大的石壁，如果没有绳子的帮助，也爬不下来。想来要将棺材放进这个洞里，必定花费许多力气。古人也真是奇怪，为什么要将棺材放在这样的地方？我以前看关于悬棺葬的文章，都说这是一个迷。回去后花点时间研究一下，说不定解得开这个千古之迷呢。

我又回过头去看看洞内，棺材撬得七零八落，很有点狼狈。不由有些内疚。我知道我所做的是一件很缺德的事。人家在这里宁静的安睡了几百上千年，可是你却把他们的永恒之梦打断了。这些山民的先祖，跑到这里来，也许正是因为山外受尽了种种折磨痛苦，不堪承受；也许遭到了不公，犯了大法，为躲避追捕；也许是为了寻求一块安居乐业的净土；总之他们离开了俗世与世无争的在大山里休息生活。可是你今天却为了一个自私的卑微目的而又把他们暴露在尘世。如果真有灵魂的话，不知他们会不会给我报复与惩罚？

一阵山风吹来，我打了个寒噤。小蝉又在催促快走了。在晨光中，在一片巨大的山石中，我突然发现，小蝉显得那样单薄弱小，她的头发有些凌乱，脸色苍白，薄薄的衣服紧粘在身上，全身的曲线轮廓分明，一付尚未完全发育成熟的样子，令人可怜。

她为什么跟我一起来呢？是为了我吗？这女孩虽然沦落风尘，却依然那样天真纯洁。

可是我却骗了她。忽然间我觉得自己犯了许多不可饶恕的罪过。很想把这些从死人身上盗来的铜钱还给他们，把真实的话跟小蝉说说，给她一些报酬。

但是来不及了。

我们刚刚爬上山顶，就碰到了一群愤怒的姚姓人！

15 刀下逃生得后福

不知道是巧合呢还是有人通风报讯，还是怎么回事，总之活该我倒霉。平时这个高远隐秘的山顶岩洞极少有人来的，偏偏今天一大清早就有许多人来。

看他们的形象，一个个长着棱角分明的黑红脸孔，眼睛细长，颧骨突出，个子矮小，腰肚粗壮。下身穿着宽大的黑色布短裤，上身穿着破旧的白汗衫；打头的几个一身素白，头上戴着白帽子，手里提着短短的扎着红白纸条的小丧棍。簇拥着一具涂红漆的木棺材，慢慢地从山下迎着我们走上来。

原来是送葬的。

他们把棺材抬到这里，不用说是要葬在岩洞里了，而且肯定是姚姓家族的人了。

我一看心就虚了，暗暗叫声糟糕；看看小蝉，她的脸上也露出惊慌的神色。我赶快停住脚步，想要回避。回望身后，脚下是不知有多陡的岩壁，下面是不知有多深的峡谷，只见烟雾笼罩着，海浪般起伏着。下去，几乎是不可能的事，不小心就摔个粉身碎骨。

可是要从原路走，那群送葬的姚姓人和棺材已将那条唯一的小路堵住。

老天保佑吧，现在只好把希望寄托在运气上了。我定了定心神，急忙将撬棺材的钢钎扔到旁边草丛里，若无其事的迎着人群走过去。

那群人看见这么早就从山顶上下来两个人，脸上果然露出了惊诧。其中有个年轻人似乎认识小蝉，开口问道：“是你呀，这么早跑到这里来做什么？”

小蝉说：“我比你们早一步脚来。我来采岩菇的。”

她镇定地举了举手。我吃惊地发现，不知什么时候，她的手里多了一大把黑不溜秋的木耳似的東西。

这倒一点不假，小蝉手中的确实是岩菇。这是一种闽东北大山深处特有的菌类，状如黑色地衣，只生长在海拔千米的悬崖峭壁上。岩菇通经活血，去瘀却积，清凉解毒，治疗风湿，内伤，月经不调有特效。是珍贵的民间草药。但是因为岩菇生长在悬崖上，采集就很不容易。常要冒着生命危险。所以有句俗话说“采煤是埋了没死，采岩菇是死了没埋”。

那年轻人把目标注意到我身上，有点疑惑地问：“这个人好象是城里人，也是来采岩菇？这一问把我问的额头冒出了冷汗。”

“是啊，我本来没空，是他请我来的。说有个香港亲戚指名要吃岩菇。”

小蝉机智的回答令我心头石头落下，急忙接上腔：“是啊，现在外边有钱人就喜欢吃这一类土东西。”

“一斤卖多少钱？”

我胡乱回答：“好几百吧。”脚下却并不停止，从棺材的旁边小心地绕过去。

那人听了似乎很感兴趣：“哇，明天我们也去采来卖你，要不要。”

这时我们已经穿过堵住小路的人群，走到了通往山下的路上。我边说边加快脚步，只想尽快离开这里。但是正在这时，有个人喊起来：“不好，岩坟里的棺材让人偷了！”

“一定他们做的恶！”

“抓住他们！”

“打死他！”

就象捅翻了马蜂窝一般，送葬的姚姓人哄起来。

一听到这吵声，我脑子里也哄起来，说声：“快跑。”拉着小蝉，拔腿飞奔。但是姚族人也立即追来了，他们一边追一边骂着难听的话，有人还将石块扔过来，就擦着脑袋飞过。还有一块竟打中了我的肩膀，幸而石块不大，不觉得很疼痛，只是踉跄了几步。

此时什么也顾不得，只有一个念头，跑，跑！拼命地跑，跑的越快越好。跑就是成功，跑就是胜利。我三步并作两步，顺着山路从上面往下面跑，不，几乎是跳。只听得耳边风声呼呼，眨眼间就窜到了半山坡。眼前已是茂密的阔叶林了，只要再加一把油就能逃离了。

但是那些姚族人到底是从小在大山里长大跑惯了山路的。平时挑着上百斤的东西还奔走如飞，何况此时空着手？几个年轻人跑的特快，两下半就追到了我的背后，有一个人一下就伸手抓住了我的桶包，同时喝道：“跑，看你跑哪里！”

我在惊慌之中，本能地转身挥动右拳，猛地朝抓住我的那人面门打去。这一拳极其准确，只听那人大叫一声唉哟，马上松开了抓住我的手，一骨碌摔倒在地上。我觉得背后一轻，猛地又往前窜了几步。一眼瞅见路边有根二尺来长胳膊粗的柴棍，马上弯腰捡起来抓在手上。虽说我从小到大除了那次和李经理打过一次架从没与别人打过架，但此时我的头脑里本能地意识到今天可能又要打一场了。看这些山民气势汹汹的样子绝不会轻易放过我们的，不打恐怕逃不掉。既然决意要打一场，我也就横下心来了。况且也跑不动了，总不能这样象被狗撵的野兔一样没完没了的逃下去吧。还有小蝉，她是个女孩，也跑得上气不接下气，披头散发了。

这么一想，我就干脆停下来。正好这里的路面平坦，旁边有一棵合抱粗的大松树。

我转过身来背靠着大树，对小蝉说：“你先跑，我来对付他们。”

我想在这样的关键时刻，我决不能把她扔掉。小蝉却不肯，跑了几步又停下来。她的意思是死活都要跟我在一起。说时迟那时快，那几个年轻山民又追上了。我咬咬牙，手里举着柴棍，怒目吼道：“谁敢过来，我就打死他！”

山民们想不到我这个刚才还在仓惶逃跑的城里书生，突然变得这么勇猛起来，全都楞住，果然停了下来，不敢贸然再追。但是他们很快就看清了形势，我们只有两个，其中一个还是女孩子，一下胆又壮起来。其中一个个子最高的长条脸的年轻山民，哼了一声，猛地拔出背后插着的柴刀，小心翼翼地逼近来。那柴刀是把长柄劈刀，足有三尺长，刀刃闪闪发光，令人生畏。

我浑身发抖，咬牙克制住害怕，又喝了一声：“再上来我就不客气了！”

那人却象没听见似的，依旧逼上来。一步，二步，三步……；他举起了柴刀，要是被他砍中，我就完了。再也不能等待了，我脑中闪过学校里体

育老师每天早晨练武术的架势。依样学样，弯下腰身，拉开弓步，使了使暗劲，抡起柴棍，从右向左朝那山民举刀的手横扫过去。我本想万一这一棍打不中，就再飞起一脚踢他下档，谁知那人竟笨的连用刀挡一下都不会。我的柴棍猛打在他太阳穴上。就象打一只大笨猪。只见他手中拿着的柴刀慢慢松开，哗啦掉在地上，人也慢慢地倒了下去。

我长吐了一口气。见那人倒下去后一动也不会动，却又紧张起来，糟了，莫不是完蛋了？出了人命就不好办了，背后竟冒出一阵冷汗。

小蝉吓得尖叫一声：“不好！”

其余那两人见状也吓了一跳，急忙蹲下去把长条脸扶起来，一边大声叫着他的名字。

一会儿之后，长条脸叹了口气，睁开了眼睛，举起手摸摸脑袋，然后指着我说：“你你，好狼心啊。我跟你拼了！”挣扎着爬了起来。

见到那人没死，我放了心，将柴棍扔掉，拔出插在后背的柴刀，恶狠狠地说：“你们来吧，一起上我也不怕。”

也许是我那凶神恶刹的模样令人害怕，那些年轻山民胆怯了，犹豫着不敢冲上来。

于是双方就对持着不动。小蝉见状，赶快对他们说：“你们有话可以好好说嘛，这样打有什么好处。”

长条脸在其他人帮助下站了起来，脸色苍白，看来这一棍是将他打怕了，所以只是嘴硬，并不敢真的拼命，可又不甘愿这样败退，他说：“是他要打嘛。偷了我们祖宗的东西，还打人，我们决不肯放过他的！”

小蝉说：“我们只是下去看看，什么也没拿。”

“我不信，你那桶包里是什么，敢不敢拿出来看。”

“那些东西都是我们祖宗的宝，你敢拿出来？”

我当然不肯让我们看包里的东西，那些古钱是我费了九年二虎之力弄到手的，怎么能让他们再拿回去？可是不让他们看又过不了关。我灵机一动：“有什么不敢看，只是要跟你们说清楚，这里没有什么宝，都是些不值钱的烂东西。”

说着我打开桶包的拉链，抓出几片古钱：“你们看嘛，全是些烂铜片。”

“我不信，里边没金银。都倒出来看。”

这种口气惹的我急起来，把桶包底拎起来，里边的东西全掉在地上，果然全是烂铜片，上边一只灰绿色的玉手镯，还有一枚玉通宝。但是玉通宝很难看，我说：“看见了吧？有宝没有？”

他们看了一下，有点失望，面面相觑了一会，长条脸说：“不是有只玉镯吗？”

我说：“你们要就拿去。我不希罕。”

长条脸弯下腰去把玉镯捡起来，翻翻那些铜钱，固执地说：“说不定这些东西就是宝呢。你把这些东西都留下！”

我又转了个念头：“这些东西对你们来说没有一点用处。倒不如我拿钱向你们买吧。”

一听我这么说，长条脸心有点动了：“你肯出多少钱？”

我摸摸口袋，里边也就只有二百来元钱，所以我说：“给一百元。”

长条脸连连摇头：“说的轻松！最少也要一千元！”

我哪有那么多钱？他还以为我真是什么大款呢？我还想讨一下价，跟

他们磨蹭下去。

可是后边追我的人又来了，小蝉眼尖，拉拉我：“算了，他们不要就算了，我们走吧。”

这时我也看到了后边赶上来的一大群人。真的还是快走吧，再磨下去谁知会出什么事？我再拼命也打不过那么多人的。只得恋恋不舍地望了望地上那堆古钱：“不卖就算了，我也不要了。”

边说就边走，那几个年轻人立即蹲下去捡那些铜钱，不再关心我们了。我转过一道弯，拉着小蝉又跑起来。直到跑回村里才放下心来。

小蝉父母全然不知我们晚上做什么去了，也许是根本就不愿知道，对于他们来说，只要女儿有钱拿回来就万事大吉。至于这钱是怎么来的，他们懒得去管。女儿在城里挣钱，城里钱好挣；城里人也都有钱。要是女儿能嫁个城里人，更是福气。因此他们对这个女儿带回村里的城里人照样热情，照样为他煮腊肉喝老酒。

我却沮丧极了，眼看到手的一批古钱没了，那是多大的一堆钱哪，说不定里边就有大殷钱呢。唉。我吃过饭后闷闷不乐地回到房间，百无聊赖地把那只桶包从里到外翻过来，打算清理干净一点，把日用品装进去，明天一早就回城。那知才把桶包一翻过底，当地一声，掉出了一枚小小的古钱。

那钱在铺着稻草的床上跳了几下才停下来。我随手捡起来看看，品相差极。通体包着一层灰色的泥土，字迹非常模糊，看不清是什么年号的。我失望极了，本想把它扔了，转念又觉得何必扔呢？总算是这次冒险唯一的收获吧，留着做个纪念也好。于是又把它拾起来，凑在灯下，用随身带的小刀刮了刮灰土。表面的灰土很容易就剥落了，里边不是通常的绿锈色而灰色，原来是枚小小的铅钱。

在所有古钱里，铅钱品质最劣。中国的方孔圆钱，从秦代开始发行，主流都是以铜为原料。而铅钱的始作俑者，当推五代时的闽王王审知。王审知据闽后，早期还算节俭，到了后期就开始奢侈荒淫起来。闽国地僻人稀，财力有限，哪能满足闽王及其儿子们的要求？为了解决朝廷的财政困难，王审知便以铅、铁代铸钱。王审知一开始铸铅钱，当时的和后来的一些昏君便争相仿效。所以大凡铅钱，都是那些行将崩溃的王朝为了苟延残喘而铸的，质地极差。当时不为百姓欢迎，后来也不为收藏珍重。我知道这段历史，也知道前年沙溪口电站工地曾经出一批闽王的开元通宝铅钱，只值五角钱一枚。所以一见铅钱心就凉了。

可是再认真看一下，天哪，那上边的字迹依稀竟是“大殷至宝”的样子！

我的心一下跳到喉咙，再一看，果真是大殷至宝，一点也没错！

我终于找到大殷钱了，虽说是铅的，但总是大殷！世界上仅存的稀世古钱大殷至宝。

我紧紧地揣住这枚铅钱，在床上连打了好几个滚。

好泉吾弟：

来函收悉。得知你近来奔波乡间收集古币，甚慰吾心。过去吾曾与你说过，吾等书生，一无政治背景；二无万贯遗产；要想改变处境，活的更好一点，全靠自己。但吾等书生意气太重，既不善于钻营拍马，又不工于心计，又爱面子，故无论从政还是经商都难成功。但做学问又太清贫。唯一能走的路就是利用吾等知识所长，选择一些稍能来钱的高雅事业做做。故集藏古钱不失为一种吾等大有可为的事业。一来高雅，非有情趣有知识者不能为；二来经济上不无小补，只要买卖得法，虽不能赚大钱，至少也能以钱养钱。故吾劝你不妨搞搞这个。南柯古为八闽首府，历史悠久，物华天宝，文物遗产极丰，只要肯留心，必有所获。

至于弟所得之大殷小铅钱，确是首次发现，意义重大，吾亦为之高兴。然而若论其钱的价钱，因铅钱质地品相都差，故无论何种均不为钱币收藏家所珍重，故价钱均较低，据吾估计，不过一、二千而已。这在铅钱中已是顶尖了。尽管如此，还是值得庆贺。此枚大殷铅钱的发现，不但弥补了闽钱史上的一个空白；更重要是，再一次证明大殷铜钱一定能在南柯找到。

近来吾再次研究南柯历史，找到一些当年闽王铸币遗址的线索。所以吾想，要找大殷，似可花些精力发现遗址所在。然后考虑挖掘遗事宜。当然此事要吾俩两人合作。你是南柯本地人，对本地情况熟悉。是否可以考证一下何处是龙津，遗址即在龙津。

吾已向省钱币学会报告了你的情况，理事们一致同意吸收为新会员。随信寄上会员证。今后有事需学会出面的可来信告知，吾待合适机会再来南柯与弟重叙。

即颂

大安。

愚兄 国宏顿首

90, 8, 10,

国宏的信总是那样半文半白的，看了十分别扭。大殷铅钱的价钱比我原先想的要低的多，未免令人失望。可是他劝我寻找铸币遗址的建议却使我觉得柳暗花明。这几时没头苍蝇般到处乱窜，大海捞针般乱搜寻，有一些收获，可是付出的时间精力太多了，而且还有许多危险。不如照国宏说的去找遗址。这样可能会以最小的代价得到最大的回报。

一旦找到遗址，说不定就是一座钱库，那我将成为世界上拥有大殷钱最多的人，因而也是最富有的人了。玩集藏的人有不少是搞独门收藏而成大家的，象玩邮票的“猴王”；玩钱币的“刀币王”；我也可以成为“殷钱王”的。

我立即跑到学校图书馆借南柯府志。国宏说遗址在龙津，龙津在什么地方呢，我虽是本地人却从来没听说有这个地方。但是不知道的并等于不存在。先翻府志看看有没有记载。学校图书馆似乎有一套。但是我走到学校门口才记起来这时正在放暑假，管理员是外地人早回家了。学校借不成，就到别处借吧。县图书馆肯定有的。于是我转身到图书馆去。走了几步，猛抬头看见眼前一幢房子挂着博物馆的招牌。

何不到博物馆去呢？县博物馆秘我那个中学是共建文明单位，以前我和其它教师带学生去过几次。记得那馆长是个长得十分结实粗壮的黑汉子，有人介绍说我是个考古专家，还是个劳动模范。想来找他借府志没问题，有

些问题还可以向他请教。

博物馆有一个极其雄伟高大而又古朴的朱红大门，门上嵌着许多拳头大的铜钉。据说这是宋朝时所建孔庙，已有八百年的历史。同时也是闽省最大的孔庙，八百年来香火一直很旺。但是自从民国废除科举制度后，这庙就渐渐败落了。解放后先当作国家粮库，文革时又被当作某个工厂的废铁仓库。直到拨乱反正后，重视历史文化建设，这才改为博物馆。

走进大门，是一片长满杂草的空坪，靠墙的两边竖着十几块一人多高的碑刻，多是古人关于孔庙的记录，也有两块是新近某个领导关于重修孔庙的撰文。空坪的中间有一个半个篮球场大小的水池，池前立着一块牌坊，上刻“棂星门”几个大字，也不知什么意思。走过棂星门，是一堵极高极大的红粉墙，正中有个很宽很大的木格门，门里一个很长很宽的回字形走廊。据说当年的乡试就设在这里，走廊隔成一个个蜂窝般的小间，考试时每个考生坐一间。但是如今那些隔间早拆除了，只留下许多柱子让人想见当年的状况。回字廊的中间是一个很大的草坪，摆着许多树根盆景，种着各种花草。走过回廊，才是大殿。殿顶飞檐画栋，殿门是朱红木格门，殿中端端正正立着一尊泥塑彩绘孔子像，打扮与古代的帝王一样，俗的不能再俗了。殿的两边则摆着好些玻璃柜，陈设着一些文物。这就使得这座大殿变的不伦不类，搞不清到底是庙宇还是博物馆。

孔子像前有个很大的香案，上边摆着个大香炉，插着几根冒着青烟的檀香。有好几个人正在那里顶礼膜拜。我看了一阵，才弄明白原来他们是在祈求孔老夫子保佑子女考上大学。看着他们那么虔诚的样子，我不由暗中发笑。这年头连大学教授都在校门口卖油饼了，你们还一门心思地往里钻，真是愚不可及！可是这世界就有那么一些人甘愿做愚人。你他妈的有什么样办法。

穿过大殿，有一座二层小楼，这才是博物馆办公室。因为前边大殿十分高大，把光线全遮住了，办公室就阴森森的，要开着电灯才能看得见。

我走进的时候，凑巧馆长在办公室里，很生气地教训站在面前的一个小青年。那小青年虽然一动不动地站着，表情却是木然的毫不在乎的模样。我见状一时不敢走进去，只在门口站着。趁这机会打量了办公室一眼，马上发现靠墙有两个很大的书柜，柜顶上散放着好些破旧的陶罐瓷瓶。地上一角摆着好几个木箱子，也是一些破破烂烂的陶瓷。

我对这些古董没有兴趣，眼光一略而过。但是其中一个箱子却吸引了我的注意力。

那是整整半箱的古钱！真想不到这里还有那么多的古钱啊。一股热血轰地冲上头脑，恨不得一下就扑到那箱子前，翻捡一阵。要是这些东西能让我所有这好了。可这是博物馆的，肯出钱都不能买。我只好强压住冒上来的欲火，很小心恭敬地朝馆长笑笑：“馆长你好。能不能打扰你一下？”

馆长斜过脸，见有人来，翻了翻眼皮，不冷不热地问：“你是哪里的？”

“我是中学的余老师呀，前几时还带学生来过你这里呢。”“原来是余老师，看我这人，就是健忘。请坐。”

这时那小青年趁机溜了出去。馆长立刻把他喝住：“别想溜！倒杯茶来。”

我在桌旁一个破了一只角的黑沙发上坐下来，说明了来意：“我想借一

本县志，能不能帮忙。”

馆长听了有点怀疑地看了看我：“你要这东西干吗？”

我说：“我想翻一些资料。”

他想了想，摇摇头：“我这里的东西从不出借。”

没想到一开始就碰了钉子，我有点悻悻然，但又有点不甘，既来了这里，怎么能空手而归？我说：“其实也不一定要借走，就在这里翻翻也行。”

“开玩笑，那么厚一大迭，翻翻就行？你到底想找什么。”

我忽然想起其实我不就是要找一个地名吗，问问他说不定就知道呢。于是我说：“对呀！我应该请教你这个大学者的。”

谁知这一说，馆长倒面露笑容了：“谈不上什么大学者，略知一二罢了。这本县志，全南柯恐怕只有我最熟悉了。”

看来这馆长是个喜欢戴高帽的。我顺着他的兴头问：“我想知道，我们南柯有没有一个叫龙津的地方？”

馆长略思索一下：“过去有个叫龙津里的地方，就是现在的城南一带。”

我说：“龙津和龙津里仅一字之差，会不会是同一个地方呢？还有没有其它叫龙津的地方？”

他反应很快，极肯定地说：“不，不可能，如果是南柯的龙津，就只有一个龙津里。”一边打开书柜门，从那里拿出厚厚的府志放到面前的桌上。

这是一大迭足有半尺厚的线装书，封皮是一个兰色的布盒，上写着《南柯府志》几个字。馆长把它打开，翻到其中的一面，“你看，这是明朝的南柯疆域图，只有一个龙津里。”

我顺着他的手指，看到一张黄底黑线条的地图，果真是当时所绘，十分粗糙，但是方位一点不错。明朝以前南柯分成好几个里区，龙津里确是在城南，好大的一片。有山有水。可是这一来倒胡涂了，那么大一块地方，铸币遗址具体在哪里呢？

“龙津里有没有什么古代的遗址？”我不好直问，小心地绕着圈。

一提这些，馆长来了兴头：“那就多了。又翻开府志的另一页：当时城南那里是南柯府衙门所在地，除了衙门，还有书院，寺庙，祠堂，这些建筑后来都废了，如今都只有遗址。”

我很想问他有没有闽王铸钱遗址，但是话到嘴边又吞下去了。这个秘密到现在还只有我和国宏知道，我可不想让这位怪里怪气的馆长知道我们的意图，所以就不再多问，只是请求馆长让我翻翻府志。绝不借走。也许是我刚才和我谈的还算投机吧，这下馆长慷慨地同意了。

于是我从他手上拿过府志，仔细看起来，上边是木版竖排的繁体字，读起来很吃力。

我一行一行地搜寻过去，突地，“富国监”三个字跳进眼帘。我大喜，在这一条读下去。

那上面清楚地记着富国监的始建与废弛经过。富国监始建于五代，最早为闽王铸币所在，宋时发展成为全国四大铸币中心之一，到元初才废于火灾。可惜的是监址的准确方位没记清，只说废了后改为护国寺。

这一来大致也就可以弄清楚了。我记得这个护国寺，小时我还去那里玩过，不过早已没有香火，政府将它改为国家粮库。留下来的寺庙建筑只有一个大雄宝殿，和后面坡上半截砖塔。还有很多高耸入云的楠树，上面终日盘旋着大群的鹁子。

要不是府志记载，谁知道那地方曾经是一个规模宏大的铸造中心，谁知道那里曾经储藏过无数人们梦寐以求的金钱。我打算抽一个机会到实地去认真勘察一番，以便找出确实的钱库地点。

就在我专心致志地阅读的时候，馆长被人叫了出去。我读完了富国监的记载并将它抄下来时，他还没回来。此时办公室里只有我一个人。

我站起来，眼睛一下就看到了放在墙边的那半木箱古钱币，不由自主走了过去。里边是大大小小的古币，间杂着一些破陶片。最引人注目的上面有几枚茶杯口大的洪武通宝和大中通宝。这些是明代的钱币，值得好几百元。我还是第一次看见呢。一股欲望陡地冒起来。我弯下腰伸出手，拿起两枚看看。我发现，这两枚明代钱品相极佳，钱肉厚实，钱廓完整，字迹晰，上面的铜绿均匀干净，漂亮极了，令人爱不释手。我回头看看外面，静悄悄的。为什么不趁这机会偷两枚呢？这个漂亮的钱币，谁见了不动心？只将它往口袋里一扔就行了。那么一大箱，馆长哪会注意少了两枚呢？

我咬了咬牙，打算把那两枚明钱放进裤袋。正当这时，响起了脚步声。我吓了一跳，顾不得细想，连忙把钱藏进裤袋。装作一付很随便的样子，反背着手抬头看墙上挂着的书法条幅。那条幅是用草书写的，其实我一个字也不认得。

馆长走进来的时候骂骂咧咧的，似乎又碰到什么不爽快的事。我赶快转身过来和我搭讪，我乱夸说：“不错，这幅书法不错，真是龙飞凤舞。”

馆长摇摇头：“什么不错，乱涂罢了。”原来这是他自己写的。我不经意的奉承，又使他高兴了：“余老师过奖。你对书法也有兴趣？”

我含糊其辞：“我只是给学生教教常识而已。哪敢在你面前班门弄斧。”

“你太谦虚了。不错，真懂的人才谦虚，哪象那些半桶水的偏要咣咣响。你看如今那些当官的，会写什么字？狗爬一样难看，偏偏还喜欢到处题字呢。出洋相。”

这话激起我的同感，连连点头称是。馆长便越发高兴了，很关心地问：“喂，你刚才要找的东西府志里有吧？要不要别的什么资料？”

看来这馆长脾气虽怪，人倒不错，我对他产生了好感，便不想对我保守秘密了。

我说：“馆长先生，不瞒你说，我正在寻找闽王当年铸钱遗址。”

馆长有点吃惊：“你找这个干什么？”

“我对古币有些兴趣，很想研究研究这个遗址。”

“是吗。可惜我太多事了，他妈的这个馆要做的事太多，钱却没有。只有一些破铜钱！”

“其实你这堆古钱中也有一些有价值的。”

“哼，那算什么！我这馆里的文物，随便什么也比这堆破钱珍贵。可是哪一件也不能卖，不但不能卖，还得花钱保护。你看，我这办公室里堆着这么多东西，就是没有地方放，没有钱盖仓库啊。我找县长多少次了，一提这事他就摇头说没有钱。可是他妈的这里说没钱，那里盖高级宾馆，买高级小车，吃喝玩乐，又花钱如流水。真是腐败透顶。

唉，干我这行苦啊。”

我附和着他，连声是是。想不到当了馆长也有那么多苦衷。不过认真想想也可以理解。他的牢骚，我也有所感受。我的学校说起来是县城里唯一的中学，可是至今还有相当一部分教师住在五、六十年代盖的土木结构旧屋

里，有些教师连那么破旧的房子都没有。教师们反映了好久，据校长说县里已有规划了，可是一晃几年过去，规划还在纸上，住房困难问题依然没有解决。而另一方面，那些有钱有势的，却一个个住进了漂亮楼房；就连那些不三不四的，也都过得比老师强，社会分配越来越不公。我也就是因为忍受不了这种不公，才削尖了脑袋捣鼓古钱，以图能够弄点现钱改变一下困境的啊。

但是尽发牢骚又有什么用呢？况且此时也不是时机，我的裤袋里还有两枚沉甸甸的古钱呢，我得赶快离开这里。所以我也就不再说些什么，只是唯唯而已。闽王铸币遗址的大体方位找到，目的达到了，似乎该告辞了。正想说再见时，突然浮起了一个念头，既然找到了遗址，为什么不可以叫馆长一起参与呢？博物馆是可以对任何地下文物进行挖掘的，那是合法的。而一般的人如果去挖就是违法的。我只要参与挖掘就行了。只要参与了，不怕没机会弄得到东西。

可是当我把这个想法跟馆长说的时候，馆长却连连摇头：“难！我这里有好几个要挖掘的古代遗址，都没办法挖呢。”

我不解：“为什么？”

他说：“没钱呗。遗址不是靠你我一两个人挖的。要雇工人，要赔偿地面损失。麻烦着呢。现在县里嘴巴上都讲历史文化重要，可只要一向县长要钱，就叫苦连天了。可不是，你看我这博物馆，房子这么老了，一下雨就漏，我打报告要一万元钱维修，一直还没批下来呢。”

不知怎么搞的我冒出了说假话的念头。我想搬出省里的牌子骗骗他。于是我说：“省钱币学会说如果县里同意一起挖掘，我们可以出这笔资金。”

馆长一听说省里会出钱，口气就变了：“如果是这样，似乎可以考虑考虑是否挖掘了。不过这事要请示县长。”

我松了口气：“那就请你抓紧时间找县长一下。”

走出博物馆的时候，我摸摸裤袋，那两枚钱稳稳地藏里边，我加快脚步，离开博物馆很远了，才把它拿出来又看了看，确是明代大钱。小心地再把它放进胸袋。我想这次到博物馆收获可不小，遗址弄清了，古钱也弄到了。我好高兴。

17 血溅古屋满城骇

我给国宏写了封信，告诉他关于“龙津”铸币遗址的情况和博物馆长关于挖掘遗址的意见。在等待回信的日子里，我又顺利地做成了几笔古钱买卖。最合算的一次是收到一枚大清开国通宝。

那是一个城郊青年农民，带了一大串古钱找上门来的。前一段我到乡下走家串户收集钱币，留过一个地址，叫他以后有了东西就来找我。当时因为讨厌这家伙的贪心和无知，开他一个玩笑没指望回音，料不到他竟当真去收了。这批古钱，多是清代小钱，品相不错，开初那乡下人要五元一枚。一般的清钱哪值五元一枚？一看那人一付渴切贪婪的模样心里就恼火。可是如今人家送上门来了，你不好不理他。

认真一翻捡，发现其中有一枚比较罕见的康熙通宝背大清钱。一般的

清钱背面均是满文，或者一满一汉，极难得有背面全汉文的。这一枚就值得上千元了。我不动声色，和他讨价还价了很久，最后以一元一枚成交，总共花了二百来元。

我倒掉了一部分古钱，只留着小蝉的那枚徐天后。这枚钱虽说得之偶然，可它不仅带给我好运气。更重要的是毕竟是小蝉的心意。她是个风尘女子，可对我却是一片诚心，我怎能么能将她送给我的东西卖掉呢？现在我的口袋重又鼓起来了。虽然仍住在破旧的老房子里，心里重新充实了。走到街上的时候，看到琳琅满目的商店，又敢进去逛逛问问了。我又买了两套衣服，都是名牌；还买了一辆雅马哈摩托车。当我一身名牌骑着摩托车在街上一溜烟穿过时，心中那个得意，真是别提了。

我把摩托车开到学校里，又在老师们中引起一阵小小的骚动。马大冒大惊小怪地拍着我的肩膀，连声“佩服佩服”地叫。徐老师本来从不注意这些的，这回看我这付行头，连连说：“真是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啊，想不到你玩古钱竟玩出名堂来了。”

我听了他的夸奖很得意，可口头上还是说：“没办法呀，这年头不搞第二职业。过不了日子。”

徐老师点点头，不无遗憾地说：“还是你能干。你在中学里委屈了。你早就应该到外面去闯的。唉，我是命中注定了，要吃一辈子粉笔灰的。”

望着他的背影，我忽然发现他的背有些佝偻，头发也有些灰白，裤子绉巴巴的，一付寒酸相。我第一次体会到了某种成功的优越感。徐老师是文革前复旦大学毕业的，学问功底很好，口才也很好，又写的一手文章。为人诚恳踏实，工作兢兢业业，是我们学校里最受学生欢迎的老师之一。校长经常表扬，叫青年教师学习他。最近又提拔他当了教务长，过去我总觉得徐老师是一个难以超越的巨大形象。在他面前总有一种深深的压抑和自卑。但是现在，他的形象却变的单薄了，寒酸了，可怜了。象他那样辛苦半生默默无闻，没有一点人生享受的生活，过的有多大意义呢？

文卿到教育学院学习去了，我的摩托车也就没法在她面前露脸。令人感到一点遗憾，一点空落。不过也就那么一点罢了。我想只要我能赚到大钱，能成功，我总有一天会赢得她的芳心的。所以对追求她重又充满了信心。

除了买卖顺手，我还收到了好几封信。都是玩钱币的，不知从哪里听说了我余好泉的姓名，也许是国宏说的，纷纷写信来要与我交朋友，要交流钱币。我闲着没事，便一一回信，同时也借机了解了解行情。

说来也奇怪，当你对钱币一无所知的时候，即使价值连城的稀世珍币也引不起你的兴趣。然而一旦跨进这个世界，随着对古钱币的了解越来越多，你的兴趣就会越来越浓。

哪怕是一枚稍为稀罕点的古钱，也会使你激动不已。而随着兴趣的增浓，你会觉得每天的生活中都有某种渴切的期待在冥冥中不断地召唤着，刺激着你的精神，让你每天都充满新奇和活力。现在我对古钱的兴趣，已不仅是为了它的金钱上的意义了。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我忽然明白了国宏以前对我讲过的许多关于古钱的话。我感到愉快极了。

但是那几天最重要的事是查出了大殷铸币遗址的准确地点。

我到护国寺跑了一趟，发现那里的香火又恢复了。大雄宝殿上曾经倒塌的佛像又塑了起来，足足有两层楼高；门窗和四壁也都重新粉刷过，气象一新。有一个大约五十来岁的老和尚，穿着深褐色的加裟，坐在佛像前敲着

木鱼念经。我在大殿转了一圈后，又到周围看了一番，在寺门的后边树林中，发现了一座宝塔遗址。四周散落着一些残砖断石，塔基则完好无损。

以前听人们说过，文革前这座塔好好的，文革开始时造反派破四旧，有一个年轻人背着一大包炸药，独个儿将它炸掉的。后来这人在武斗中被人用手榴弹炸死，可见的是受了报应。我不相信什么报应不报应的，我以为这人的死完全是必然的。一个人敢独自炸塔，必定是个爱出风头，十分蛮撞的人。这样性格的人必然喜欢在武斗中逞英雄，而逞英雄的结果就死的特别快，不被炸死才有鬼呢！

我在塔基前徘徊了一阵，将要离开时，心里突然有种直觉：这里是不是当年钱库呢？

回到家后，我翻出明代编的县志，那本县志的开初几页上有一张富国监的草图，还有一张护国寺的草图，我把这两张图仔细对了对，果然，塔基所在地就是钱库所在地！

我兴奋极了。仿佛看到了钱库中堆满了大股古钱，每一枚都是刚铸好的，又厚又大，字迹十分清晰，品相好极了。我很想把这发现告诉国宏，可是转念一想，何必呢？既然这事目前只有我知道，就让我暂时保存这个秘密。等以后有机会时再说吧。这世上有许多事还是要防一手的。所以我就压下了要和别人分享发现快乐的想法。

还有一件使人意外的事是，小胡突然又出现了。

我不喜欢小胡的粗俗品性。一见了面，也不管是不是认识的，就信口胡吹，可是一吹过了也就忘记了。整天东溜西跑，没头神似的；又会赌钱，欠了不少赌债。不过我还是感谢他那天在舞厅里帮我和吴经理打架的肝胆行为，要不是他帮忙，我吃亏更多。所以客客气气的招呼他喝茶。

小胡一坐下就说：“知道不知道，爱玉家出事了。”

我因为忙着弄古钱，好几天没找爱玉了。我对她的感情十分矛盾。一方面，我觉得她挺不错。尽管她过去留给我的纯情少女形象已完全变了，变成了一个珠光宝气满脸浓妆八面玲珑的女人，但是反而平添了许多成熟魅力，令人情不自禁对她想入非非。况且她待我也不错，总给我甜甜的微笑，轻软的话语。但另一方面她又给我一种虚伪做作的感觉。原先我以为她只对我热情，在舞厅才发现其实她不管遇上什么样的人堆着笑脸。

对那些有权有势的还特别亲热。什么长什么老板，叫的一声比一声甜。

我说不出来这样做有什么不对，心里就是不喜欢她那样。小蝉为钱出卖肉体，她却为钱出卖色相，从某种角度来说与小蝉没有什么区别。可是小蝉待人真诚的多。我更不喜欢的是她有那么多的熟悉关系，那么大的神通。连那些横行霸道的小警察都给她面子，原来要罚我三千元的后来她去说情就少罚了一千元。我承认在解决舞厅打架的事时她出了一些力。可是我不愿领她的那份情。她只不过是天份很一般的学生，却在我面前表现出一付处处比我强比我吃得开兜得转的样子。这未免有点使人气沮。所以有几次我走到她家门口却又改变了主意不进去。

开初我有点不介意：“出什么事了？”

小胡说：“赵破烂被人杀了！捅了好几刀。”

我一听跳起来：“不可能吧？那老头还会有仇人？”

的确是，赵破烂虽说小气抠门，可也只是做生意抠门而已，平时对人还是和和气气，从不招惹是非。怎么会有人杀他呢。

仇人是没有，可他有古董，是古董害了他。

小胡说，这事他也刚刚知道。刚才他本要去找赵破烂做一笔生意，走到门口发现他家围了好多人，还有警车停着。一问，才知道赵破烂昨晚九点多钟被人杀了。据说身上被人捅了七刀。杀他的人在房间翻箱倒柜，把存折现金统统抢走，至于东西被拿走多少，谁也不知道。小胡想挤进去打听个明白，可是被警察拦住了。想起我和爱玉的关系，所以急忙跑来告诉我的。

我浑身热血奔涌起来。不管怎么样，我和爱玉的关系非同一般，碰到这种时候，不能不理的。爱玉没有兄弟姐妹，赵破烂为人又很孤僻，平时没有朋友往来，遇到这种事，一定很需要人帮忙。不管出于什么角度，我也该去看看。我坐不住了：“走，去看看。”

我们一路飞跑着到达小巷里赵家时，看热闹的人群散去不少了。警察局的人已经检查过了现场，只剩下一个小警察在看守现场。有几个人正在走进走出的忙碌。爱玉坐在厅堂的一角，眼眶红红的，表情十分悲痛，身上穿件十分朴素的黑衣裤，一付带雨梨花的模样，令我一见心也紧缩起来，叫了声：“爱玉！”

爱玉抬起头来，急站起来哽咽着说：“余老师！真想不到哇。昨天我出门前还交代我，大门要关好。等我回来就出了这种事！我妈早去了，我也没有兄弟姐妹，就只爸爸一个亲人，现在真不知该怎么办。”

一股豪情从胸中陡然升起，面对着这个悲伤的似乎是孤立无援的漂亮女人，我突然觉得自己有了一种责任和道义要帮助她。我说：“不要紧，有什么事要帮忙，只管说！”

她说：“我也不知道要做什么，我已通知了几个亲戚来，可是都是乡下人，也不知道要做什么，这里一切都乱糟糟的。我爸还在房间里。”

小胡也来了劲，很慷慨地说道：“不要紧，我们既来了，就会尽力帮你的。红白事我都帮人办过，我知道要做些什么。现在最要紧的是要把灵堂布置起来，把你爸抬到大厅里来。布置的事我去张罗，老先生的事就让余老师去办。记住，给老人家换好衣服！”

我按小胡的吩咐随爱玉走进赵破烂的房间，大吃了一惊。

那房间好象被人彻底翻了个遍似的，到处散乱着东西。所有的箱子和抽屉都被翻开了，里边还有不少杂物扔到地上。到处洒着血迹，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说不出来的霉味和腥味混合的怪味。

赵破烂浑身是血，蜷屈在床前的地上。他的个子本来就小，就下看起来就更小，简直就象一堆破布。我长这么大还是第一次看见被杀的死人，心中不禁有点害怕，可事到这个地步也没办法。只好硬着头皮走近去。

赵破烂身上的那几个刀口看的十分清楚，并不很大，似乎是用小刀捅的，刀口附近血已干涸了。老头的脸朝天，眼睛睁的老大，但是表情没有一点害怕的样子，只是一付惊讶。也没有反抗搏斗的痕迹，看来是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被杀的。

这时那个小警察走了进来，我问有没有查出什么结果。小警察摇摇头：“凶手很狡猾，没下指纹。只有几个脚印。”

据初步查勘的情况看，凶手有两个，而且是认识赵破烂的人。否则晚上赵破烂不会开门让人进屋的。从死时的情况判断，赵破烂是在去拉抽屉拿东西的时候被人从背后一下用铁锤敲昏，然后再用小刀捅死的。赵破烂被杀后，凶手在房间里翻了很久，似乎要找什么东西。他们检查的结果是房间里

没有发现现金和存折，估计是凶手拿走的。赵破烂不可能没有一点钱的。至于数目多少谁也不知道。凶手还拿走什么也不知道。连爱玉也搞不清楚。但据她说前不久赵破烂曾经将多年收集的古董玉器，瓷器书画佛像之类整理了几箱，大部份捐献给省博物馆了。自己留下不多的几件，但是这几件东西摆在那儿没动。

赵破烂房间里果然挂着一张省人民政府名义发的荣誉证书。从老头抽屉里找出一张省博物馆的文物收条和清单，上边开着一百多件赵破烂捐献的古董文物。小警察把清单拿给我看，我粗粗一览，心中大为震动。我对文物是门外汉，不知道那清单上开列的东西有多少价值，可是有几张书画的作者倒有所闻，有唐伯虎的，郑板桥的，康有为的，林则徐的，————；就凭这几张也就不得了，何况还有别的许多东西！所以如果要论价值起来，这批文物简直就是无价之宝。而赵破烂竟毫不保留地送给了国家。想不到平时他那么抠门，却有这么崇高的思想境界。

我再认真看了一遍，发现清单上没有一枚古钱。这就说明，赵破烂没有将古钱捐献掉。

我一下明白了，凶手是冲着古钱来的！

既然是认识的人，一定是以前和赵破烂有过来往的人。赵破烂平时来往的人只有两种，一种是卖破烂的，一种就是玩古董包括玩古钱的。虽说我从没有看过赵破烂收藏的珍稀古钱，老头儿把好东西藏的很紧。但我凭直觉知道，老头儿手头有东西。否则就不会有关于他有大殷至宝的传闻了。也不会有人慕名而来找老头看钱币甚而至于与他做古币生意了。

过去我没有玩古币时，根本不知道珍稀币对人的吸引力，可是现在我很清楚珍稀币对一个玩古币的人的魅力。为了得到它，他会不惜一切手段和代价的。我自己在乡下收集钱币时不也有过想将那死抓住好钱乱叫价的农民一下打死的念头吗？我为了寻找大殷至宝，不也用尽心机玩什么令人恶心的美男计吗。

我把这个想法告诉了小警察，当然，我不会说什么美男计的。小警察恍然大悟，拍拍脑袋：

“我还想赵老头去拉抽屉找什么呢。肯定是拿古币给这两个人看。他想不到这两个熟悉的人会对他起杀心的。也难怪我们检查时发现房间里有一堆古币被人翻过了。我们正在猜想凶手为什么要去翻这些破烂呢。你的分析很对。凶手一定想找赵老头收藏的珍稀古币！凶手一定是捣腾古币的人。”

说着他跑了出去，一眨眼就没影了。

我搞清了凶手的目的，心中觉得通畅了好多。亲自动手把老头身上的刀口用纱布塞紧，再用胶布粘住，免得血水再流；然后把刚买来的尸衣给他穿上；可怜老头勤俭一生，死时家里连一件新衣服都找不到。最后叫爱玉和亲戚帮忙把他抬到竹躺椅上，放在厅堂正中摆好，用一块大白布蒙住。又在他脚跟前和头边点了两根蜡烛。等到绪事停当，一天过去了。我累的腰酸背痛起来。

等到终于将赵破烂的丧事忙完，已是一个星期之后了。

在这几天时间里，我收殓老头的尸体，给他换寿衣，合棺材，送葬入土；接待前来吊唁的亲朋好友，帮助厨房劈柴、挑水；什么都干。我长了三十多岁，从来没有这么辛苦过。也不知是什么动机和力量，驱使着我象一部机器般不断地运转。这次小胡也表现出了空前的热心，自告奋勇担当起料理丧事的总调度，天天都来指手划脚，不过也仅此而已。真正动手的还是我。爱玉有事也总是跟我说，或者叫人找我，一时间我俨然成了赵家的主心骨，许多人都把我当成她的男朋友。

送葬结束那天的最后一餐洗厨宴席上，因为爱玉再三要我替她当主人，我便只好一再地代表东家为大家敬酒。使得大家都以为我就是爱玉的新女婿了。我原先浑然，到后来自己也觉察出来了。表面上虽不说什么，心里却别扭起来。这叫怎么回事呢？我和爱玉是有那么一点特别的关系，可到底还没有到议论婚嫁的地步，甚至连恋爱还没有正式谈呢。我来帮助爱玉料理丧事，纯粹出于同情与友谊。总觉得象爱玉这样一个单身女子，再强再能干，突然出了这么大的事，定有许多为难之处，最需要人帮忙的。关键时刻还是男人顶用嘛。否则这天下就不是男人统治了。至于是否利用这机会进一步发展与她的关系，赢得她的芳心，我还觉得还是要慎重考虑。

以前国宏叫我搞美男计，通过爱玉接近赵破烂，那不过是玩笑，目的是利用机会打探追寻大殷至宝，对此我很不以为然。寻找稀世古钱当然很重要，但是也犯不上那样的挖空心思。如今赵破烂见了玉皇大帝，他的古钱也许被凶手洗劫一空，再为了那种目的去追爱玉已没有必要。何况，我的真正意中人 是文卿，无论她对我多么冷淡，我也不会对她变心。既然如此，我就得认真想想是否还要继续我们的关系了。

但是现在不容我再犹豫不决了。这天所有的帮忙客人吃完洗厨宴告辞东家时，我正打算和小胡一起走。爱玉却把我叫住了。

爱玉眼睛仍是红红的：“你也要走？”

我说：“事情差不多完了，我想我该走了。”

“不要走嘛。我有事要跟你商量。”

我有点不解：“还有什么事？”

爱玉有点不快：“我要你留下嘛，你就留下嘛！”

“那小胡呢，等我一下吧？”

爱玉却不说话了，把头扭到一边去，小胡知趣，拍拍我的肩膀，神秘地笑笑：“我有事先走，你们商量吧。”

这时已是晚上十点多钟了，把老头送上山后，灵堂也撤掉了，只在厅前的香案上挂了一幅赵破烂的遗相玻璃框，下面点了两根蜡烛，一支檀香，三只小酒杯和一些供品。

电灯幽幽的，使得这个本来堆满破烂杂物的古老厅堂突然间好象特别空荡荡起来。

“你看还有什么事要我做的？”

爱玉给我倒了一杯凉茶，示意我坐在墙边的木沙发上。自己也在旁边坐下来。长长的叹了口气：“你已经做了那么多事了，不要再说什么事不事了，好吗？”

我嘿嘿一笑，不知说什么才好，只好喝了一口茶。觉得自己浑身粘粘

的，汗水又开始冒了，“我想要是没什么事了，我就明天再来吧。”

爱玉有点艾怨地说：“真的要走？就不能陪陪我吗？”

“时间不早了，我还留在这里，不大好吧。”

我结结巴巴地说。爱玉说的话，其中意思我一下就明白了，我不是笨蛋，哪能不知道爱玉的心，她是在委婉地表达一种信息。我直觉到爱玉爱我。可是我呢？

她是漂亮的，有魅力的，象一朵盛开的红玫瑰花；特别是在舞厅里穿着轻纱般的晚装，乌黑发亮的头发上戴着细小的花环唱着如泣如诉的情歌时，映着那五彩的朦胧旋转灯光，更显得仙女般风度翩翩美丽迷人，难怪乎有那么多人为她捧场。也难怪我为之心动，不由自主地嫉妒别人对她献殷勤。我承认我自从重见了爱玉后，在她的美色面前意志很不坚定，尤其在性欲冲动时我甚至打算对她说我爱你了。

可是当我更近地观察更深地思考的时候，又觉得她离开我是那么遥远，她对我来说就只是舞台上的美好形象。我不喜欢她在歌舞里的化装，不喜欢她近乎虚伪的祝词，不喜欢她交际花似地四处逢源；我也不喜欢她显露出来的要强和能干。我觉得与她并不是生活在一个圈子里的人。我们之间要谈什么爱还为时过早。爱是浪漫的也是非常严肃的，不仅是一种感情，更是一种责任。只要你将它扛在肩膀上，你就一辈子都要背着往前走。

我们心自问，你能背得起吗？值得你背吗？

所以我不敢正面接过她抛过来的彩球，只好含含糊糊。

见我没反应，爱玉抽泣起来。这一来我慌了，急忙安慰她：“嗨，我也不是说一定要走嘛。这房子这么旧这么大，又出了这么一件事，一个女人家守在这里害怕的。你要我陪陪你，我就陪嘛。”

爱玉愤愤地说：“你走吧，我不要你陪，就是再有坏人闯进来杀我也不要你陪！”

这气话说的我简直无地自容：“嗨呀，这么说就不好意思了。”

“有什么不好意思！”爱玉抬起头，“不好意思的是我，死乞白赖地求你陪我，是我自己贱。哼，我知道，你嘴巴上老是讲的好，可心里看不起我。我笨，不会念书；老爸是个捡破烂的，被人看不起；我自己又没有正当工作，成天在歌舞厅里混；我又是离过婚的人，比不上那些黄花闺女。

可我又有什么办法？我的命苦。我妈早去，从小我就是个没妈的孩子。我爸是个好人，也疼我，可是为了一家人的生活我一天到晚在外边奔波忙碌，没有多少时间照顾我，我不但自己照顾自己，还要照顾我爸，给他做饭洗衣服，清理屋子，还常常一个人晚上看守这座大房子。就因为家里事多，我一直念不好书，不然我至少也能考上个中专，我打心眼里喜欢读书，喜欢读书人的满肚子学问，所以那时我就喜欢你这个当老师的。可是你眼睛里没有我，看不上我这个不会念书的黄毛丫头。

高中毕业后，我本想找一个好好的工作。可是我爸这么一个捡破烂的，又没有有权势的亲戚，求了多少人也没有正式工作。你知道不知道，我学过裁缝，卖过青菜，也跟我爸去收过破烂，也学过做生意，卖衣服，卖鞋子；可是所有事情都很难做，不管做手艺还是做小生意都很辛苦，赚的钱也是小钱，只能混饭吃，而且还常要被人欺侮。混了几年，最后我发现，女人要多赚钱，就要靠她的姿色。这年头开放起来，一些人先富了起来，男人有了钱就变坏去玩女人，女人只要伺候的男人高兴就可以从他口袋里大把大把的

掏出钱来。所以这几年有那么多的女孩子去做鸡，没有谁强迫她们，只是为了钱，为了多赚钱。这门道我很快也就看透了。

可是我到底是好人家女孩，我爸虽然是捡破烂的，却从来堂堂正正的做人。我是绝不会做出卖给肉体的事。我就看中了歌舞厅，那地方是个挥金如土花天酒地的地方，但是毕竟比洗头店档次高的多，不用卖身，只要唱红了，也能赚大钱。我想来想去，没有比这更好的赚钱办法了。我到歌舞厅去看过好多次，发现在那里唱歌的女孩好多比我长差，只知道学着港台歌星嗲声嗲气的唱几首通俗歌。她们能唱，为什么我就不能唱？

我开始学唱歌，我不会识谱，就跟着广播录音带哼，想不到那些通俗歌学起来好容易，没多久我就会唱几十首了。我就找了家歌舞厅去试试，开头我规规矩矩的唱，自然没什么人捧场；后来我才发现，在歌舞厅唱歌，不一定要唱的好，可一定要嘴巴乖巧，会应酬。女人天生就会说话，所以我也很快学的会察言辨色说好话。这一来情况就变了，有人点歌，有人捧场了，也很快走红了。

说实话，这两年我是挣了一些钱的。我不再缺钱花了，想买什么就可能买什么。但是你知道不知道，我同时失去了很多东西。

歌舞厅这地方是有钱男人的天下。你也见到过了，象李经理那样，只要有钱，可以把整个舞厅包下来玩乐。男人上歌舞厅来干什么呢，当然是来消遣的。而消遣又要有女人。会来歌舞厅唱歌的女人一般都有色有艺，是最好的消遣对象。没有几个男人不是色迷迷的盯着我们这些歌手的。有些还动手动脚。有的人硬要你陪他吃宵夜。如果不满足他的要求，就来捣乱，有时还会把你拦在半路。真叫人害怕，可是这还好，我是本地人，只要不理他们，也不会怎样。可最令人伤心的是家里人不理解。我爸是个老脑筋，知道我到歌舞厅去就天天罗索。这倒也罢了，再怎么着也是自己的爸爸，不至于怎么样。我的老公可就不同了。

你不知道吧，我高中毕业后两年就结婚了，老公是个普通工人，没什么文化，很早就到工厂做事了。人也不算坏，结婚头两年也还对我不错。可是后来我一到歌舞厅去，他就变了，常常和我吵，骂的很难听。我知道，这是他在吃醋，到歌厅去后接触的人不是有权的就是有钱的，而他既没钱也没权，他害怕我会不忠实于我。其实这是多余的，我从来没想过背叛他，可是他不相信，总是为一些小事发脾气。变的越来越小心眼。弄得我实在无法忍受，最后只好和他离婚。

离婚也真难哪，开初他坚持不离，后来又狮子大开口要他十万元，本来他如果真的坚持下去我也就算了，可后来那么狠心的要钱就叫我看透了他，原来这人也是个小人，我咬咬牙，给了他五万，总算离了。现在我是一身轻了。

如果不是碰到你，我不再去想男人的事。男人是没几个好东西的，这几年我也看得多了。他们对女人好就是想着和她们上床，却没有几个真心实意的。每当这时，我就会想起你来。你是个读书人，书生气很重，可我不知前世什么缘，就喜欢书生。直到现在，我也觉得你还没变，你也许不会爱我，可对我总是真心实意。你肯为我打架，肯在我最需要帮忙的时候帮我，可你却对我没有非份想法。你是个难得的好人，我总想抓住你。余老师，你却一点也不理解我的心！”

这一番话，听得我如痴如梦。我想不到她对我有这么复杂的心思，我

和她的距离一刹那间缩小了，她再也不是歌舞台上若即若离的云中花雾中月了。我无言以对。只好伸手轻拍着她的肩膀，她也不再激动，默默地伏在我膝头，轻声抽泣。

唉，也许我不能再走了，她的唯一亲人老爸没有了，剩下孤零零一人，而她又是那样的需要我。我说不上是不是爱她，我不知道如果重组家庭后会不会合拍，可现在似乎没有选择了。我轻轻地握住她的手，长长地叹了口气。“其实我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好，我这人有很多毛病的。”

“我不管，我只要你。”她近乎蛮横地破涕而笑。

19 朦胧散去隔阂生

赵破烂被杀，是南柯城近年来少有的轰动性凶杀案，一时成为街头巷尾谈论的热点。

一来是小城人的心理特性使然。象我们南柯这样局促于东南丘陵一隅的山区城镇，不是商贾云集的港口闹市，不是官宦如麻的京城故都，不是南通北达的交通要道，不是形胜地险的兵争之地，千百年来都过着自给自足的平静生活。在这样环境中的人们，稍有一点事情发生，就要大惊小怪。

二来因为赵破烂和他女儿爱玉都是小城中知名度挺高的人物。赵破烂几乎天天挑着竹箩筐，敲着铁片在南柯的街头巷尾出没，许多人从小就认识他并从他手中用破烂换过泡泡糖和硬币分票。而爱玉的出名则是她在歌舞厅的魅力，那两年大凡南柯城里上过几次歌舞厅的人，几乎没有不知道她的。这样人家出了事，岂有不好奇的？

所以那几天前往赵家看热闹的人陆绎不绝。令人不解的是没看到老在舞厅捧爱玉的李经理，后来才知道那几时他出国考察去了。许多人莫名其妙地激动着，相互传说着。

这无意中给警察部门施加了压力，使得他们下了决心要将这个凶杀案查个水落石出，否则将无颜面对几十万南柯父老乡亲。

根据对现场的勘查和我的提示，他们把追查对象集中到小城中的古币爱好者圈中。

我和小胡不至一次地被叫去询问，每个可疑的对象也都查过了，总共不下几十人，但是没有一个人说得出所以然来，所以查了半天仍然没有一点线索，那两个凶手就象鱼入大海，鸟投深林一样来无踪去无影。使得警察局负责这个案子的刑警队长伤透了脑子。

在配合警察局侦破凶案的同时，我最主要的事情就是伴陪爱玉。赵破烂的死给了她很大的打击，送走父亲后她也一时没心思再去歌厅唱歌，只是终日守着空荡荡的老屋子发呆。我看她这样子，怕她悲伤过度闹出病来，于是下了一课就到她家里。帮她做各种家务事，和她谈各种有趣的事；现在我与她的关系已经发展到了如此的地步，有了男女间最密切的关系。这样自然就要考虑结婚成家了。按爱玉的意思是，既然许多亲友都已知道了我们的关系，南柯人的风俗如遇父母丧事要么在三个月内办喜事，要么只能过三年，

她希望我们的婚事能尽快的办了。

说着这些事的时候，爱玉完全是个普通的琐碎的女人，跟她在舞台上的美丽潇洒形象风马牛不相及。我发现，一旦我们之间失去距离，彼此间赤裸裸地灵肉相交，矛盾也出现了。她在性方面非常主动，非常有激情。我们在床上的时候，多数是她在引导。可是这样一来，我倒有点畏惧起来。而且她的身体，远远看要比贴近看美的多。当她脱得精光呈现在我面前时，我发现她的皮肤虽然白却很粗糙，个子高大乳房却并不丰满，臀部很大却有些下堕，而且她那个部位上的毛非常浓密。更主要的是，她有一种似乎根深蒂固的虚荣心。一方面认为男人都是臭东西，另方面却又喜欢议论那些常来歌舞厅的头面人物，包括我最讨厌的李经理。时常说这些人厉害有本事。言语间时时流露出对权势的羡慕向往。对她的了解越深，就越觉得她不是我的合适妻子。这使我很失望，表面上和她仍是亲亲热热，心里却生出许多疙瘩。

现在我越来越清楚了，为什么从认识爱玉起，尽管我一直在追她，却总是激动不起来。横在我们之间的，是一道很深的文化鸿沟。她对我感兴趣的东西，如历史，文学之类一无所知，也没有兴趣，甚至对她老爸收藏的古钱也毫无兴趣。她只懂通俗歌曲和化妆，只懂人情应酬和精于世故。我不知道爱玉当歌女的收入究竟如何，但从她的衣着化妆和花钱上可以看出远比我们这些工薪阶层要多。我在她家后才看到，竟有那么多衣服，一套又一套，挂满了整整一个大立柜。化妆品也是几十种，五颜六色的摆了满桌子。

但是钱多就能买到文化吗？

法国作家巴尔扎克说巴黎一夜可以造就十个暴发户，但是十年也造就不了一个贵族。

文化修养不是用钱买物那样简单的事。爱玉如今是个成熟的有钱的女人，可是在文化方面却仍然跟多年前的那个中学生一样。如果我和她结婚后，整天只是为那些家庭琐事婆婆妈妈，那就没什么意思了？我不由想起钱钟书写小说《围城》，突然明白了其中的涵义：城里的人想冲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婚姻如此，世间一切事如此，这就是凡人的心态。既如此，又何必花费这个力气去围呢。

所以，我对爱玉的结婚想法不置可否，只是唯唯。被她问急了就说：“不要急，等我多赚一点钱，准备的充分点嘛。”

这当然是很无力的推辞，爱玉一听就冒起火来，拉下脸：“谁跟你讲钱了？我又不要你的钱！”

“我不是那个意思。”

“那你又是什么意思？”

我苦笑着：“唉，干吗这么火呢。我的意思是说，只要过的好，也不在乎早办迟办。”

我实在是想等我多赚点钱之后，再好好地把我们的事办的风光一点。”

“等到赚了钱，你就去找别的女人了！我还不知道男人的心。我看你心里本来就没有我的。是我自作多情。既然这样，你趁早走吧。”

说着爱玉眼睛一红，泪水珍珠般淌下来。

这一来我又慌了，急忙掏出手帕给她擦泪，低声劝慰她，“我怎么会这样呢？我要是那样还是人吗？你要理解我嘛。”

“可你也要理解我嘛。”

我一软，爱玉气也消了一点。于是俩人又重归于好。

20 人生成功淡泊始

国宏又从省城来南柯了，同时给我带来了一个好消息。

我寄给他的关于发现铅大殷钱及遗址考证的文章，他推荐到《南方钱币》杂志发表了。我看他拿出那本杂志时，几乎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本杂志封皮是厚厚的淡黄色铜版纸，上边一行醒目的黑色颜体刊名，中间一个布币拓片图案，整个设计古朴大方，显的十分厚重。这是南方最有权威的钱币研究杂志，能在上面发表论文的多是名流大家，象我这样无名小卒的文章，如果不是通过国宏，根本别想上。

我颤抖着手拿过杂志翻开一看，那里文章题目下署名的大多是我久已心慕的当代钱币界的权威人物。在这一长串权威人物的名字中间，居然也出现了我的姓名。我的文章篇幅不长，只有一千来字，可是毕竟占了其中的一页。这可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发表的文字啊！我很激动，把那篇文章反复地读了几遍，发现跟原稿在文字上有很大差别。据国宏说是他帮助修改的，编辑也作了一些技术上的处理。这使我不自在，就象看到了自己生的孩子却又不象自己一样。据国宏说，此文已经引起了钱币界的高度重视。省钱币学会经过研究，决定派他来进行实地考察。

“老弟，现在你可不是无名之辈了。就凭这一篇文章，可以在钱币界有一席之地了。”

你的考证，填补了钱币史上的一个空白，今后只要提到富国监就要提到你。如今玩钱币的人多如牛毛，但大多是玩玩而已，至于那些钱贩子更不足论。我们这种读书人，要玩就玩出点名堂。就照这样玩下去，前途不可估量。如果我们再努一把力，找到真正的铜大殷钱实物，那就更不得了。只要有那么一枚，你就可以成为大收藏家了。”

让他这么一说，我也激动不已。忽然之间我明确了自己今后要走的人生之路和奋斗目标。我从来也没有想过要当老师一辈子，报考大学时我的第一志愿是报复旦大学哲学系，其次是厦门大学哲学系。我的早期目标是要当哲学家，我觉得哲学可以使人变得聪明和超脱，而且象我这样喜欢沉思默想的人，特别适合搞哲学。可是运气不好，高考没有考好，最后录取到师范大学，而且还是中文系。于是命中就注定了只能当个中学教员。

当一个庸庸碌碌的老师与当一个高雅的哲学家差别可是太大了，你想我是多么的不甘愿和不安心啊。所以从一踏进中学起，就在梦寝以求地改变自己的命运。特别是这几年学校有不少人出国下海，校园再也不是不食人间烟火的圣洁殿堂，更使人不安份了。

然而，真正要走什么路，其实却很模糊，只是无端地想要挣扎着改变处境而已。不同的是以前只从由着个人兴趣不愿当教师，后来不想当教师则是因为这个职业太清贫了，受不过穷，迫切需要多赚些钱解决现实问题。正是出于这种简单目的，我才听国宏的劝告，去收集捣鼓古钱，试试玩玩的。可是现在不同了，小小的方孔钱中有一个好大的世界呢。我得当一回事来做，国宏都可以，我为什么就不能也当个钱币专家呢？光赚到钱是不够的，

还得要有名声，只要有钱有名，不管干什么，不是都可以过的潇潇洒洒吗？所以这次我对国宏的话觉得特别顺耳。

“好，好，就依老兄你说的，认认真真，玩大的。”

“这就对了！凭老弟的聪明，保证玩得成功。哎，赵破烂那边的情况怎样？”

我见问，把前几时赵破烂被杀之事详细告诉他：“出大事了。”

国宏一听立时眼睛瞪得老大，连连啧啧着，不胜惋惜：“你在他家帮忙的时候，没有找到一点他收藏的东西？”

“破破烂烂的有一些，好的都被他献给省博物馆了。更不用说大股钱了。也不知是被凶手抢走了，还是本来老头就没有。爱玉也不知道。但我分析不可能没有，赵老头表面上装糊涂，实际上对钱币精的很，他玩了好多年了。与社会上那些钱贩子打交道，肯定有一些珍稀货的。否则那两个凶手就不会找他了。”

“有道理。老头肯定有一些东西的。只是防心太重，藏的太紧。这样反倒送了他的命。躲躲藏藏，只进不出，人就以为他有好东西。唉，搞钱币的人一旦成了癖，就很容易走火入魔，闻到哪里有东西，不顾一切也要把它弄到手。偷盗欺骗，抢劫杀人，无所不为哪。所以以后你要得到大股钱，千万要小心。”

我很赞同国宏说的，连连称是。“是啊是啊。我要得到大股，一定马上通知你。”

国宏说：“你要得到，给我看一下，留一张拓片，过把瘾就行了。我会把你介绍给那些出得起价钱的大藏家的。我赚一点手续费。只是也不知何年何月能圆这个梦。赵破烂又死了，唉，”

他叹息了一阵，忽然又问道：“那么赵破烂的女儿呢，你的美男计如何了？”

“弄假成真了。”

我告诉他自从赵破烂死后，我们已经同居了一个月，正在谈论结婚的事了，可是不知怎么搞的我却觉得没有劲头。与爱玉一起生活说不上有什么不好，可也说不上有什么好，这女人远远地好看，贴近了就觉得与别的女人一样婆婆妈妈，有时简直俗的令人讨厌。可又不好摆脱她。

“你这人！生在福中不知福。女人天性就是罗索的。正说明她爱你。我还不知你和她已进展到这样程度了。走，带我去看看她，好好喝两杯。”国宏一拍我的肩膀，说走就走，果真和我一起到了赵家。

我一见到爱玉，就很高兴地把国宏介绍给她。我想国宏的到来，会使爱玉对我的古钱事业增加理解；国宏无论在风度气质还是待人接物还是学问谈吐方面都比自己强，而且他又是省里来的人，我相信他的聪明风趣会引起爱玉的注意，驱走一些我们感情方面开始出现的阴影。

爱玉以前见到国宏找过赵破烂，有过一面之识，开始时以为他是一般的钱贩子，只是十分冷淡地和他打个招呼。后来知道国宏是我的大学同学，如今在一所省城大学当讲师，而且是个颇有名的钱币专家，脸色这才开朗起来，亲自动手给他泡了一杯茶。这样态度令我十分高兴，于是我就又把《东南钱币》杂志拿给爱玉看，我想让她分享一下我的成功喜悦。我说这本杂志里有我的文章，国宏也说这篇文章写的不错，好泉出名了。

她听了只是很淡然地笑笑，接过杂志后翻了翻，就很随便地将它扔到

香案上的杂物堆上去：“唉呀，我看不懂这些。我还是给你们再弄点菜吧。”说着就站起来到厨房去。

这使我大为扫兴，她对我的兴趣总是很漠然，而只对自己那些婆婆妈妈的事热心。

国宏不知我们的实际情况，拍拍我的肩膀，夸我有本事。我苦笑一声，待酒菜准备好后，便和国宏对饮起来，老友重逢，不由得多喝几杯，有了点醉意。打开话匣，高谈阔论。

我们的话题无非是时事新闻，古往今来，当然说的最多的还是古钱。

国宏告诉我说，最近玩钱币的人越来越多了。北京上海这些大城市的钱币市场上天天人山人海，挤满了各式各样炒钱币的人。省城的气币市场虽然规模没有那些地方大，但也很可观，每天都有几百人在那里做交易。除了一般的钱贩子，有不少政府官员也玩起了钱币。这样古钱的身价就越来越高。翻倍往上涨。可惜的是，古钱的资源越来越少。

于是就炒起了玩现行流通纪念币和金银币。一枚一元面值的金属硬币，一转身就是五元，十元，甚至上百元。好些人因此走火入魔。

“唉，这已不是玩钱币而是纯粹的倒钱币了，现在的风气连我都有点看不惯了。”

真是洞中才一日，世上已千年。我躲在南柯小城里，玩古钱才开始上路，大地方的风气就开始转了。这样下去，玩古钱还有什么前途呢？但是国宏却说不要紧，不管风气怎么变，玩古钱永远不会过时，美国日本这些发达国家直到现在还有许多人玩古钱，珍稀古钱和珍稀文物一样，永远是人追求的目标。关键是看你怎么个玩法。如果纯粹为了赚钱而玩，就不会有前途。可如果把它当作一种人生追求来玩，就会前途无量。

一涉及这些话题，爱玉脸色开始阴沉下来了。我却浑然不觉，依旧说的兴高采烈。

谈的投机起来，很自然地就说到赵破烂的气币收藏。

国宏说：“赵老先生的事实在遗憾。钱币界都在传说他有一枚铜大殷。开初我怀疑他是否有。可是有一位钱币老前辈却非常肯定地说赵老先生有，而且他还亲眼看见过，还替他做过鉴定。如今连人连钱都不在了。”

我想起赵破烂死的惨状，心头万分感慨。开初认识赵老头我对他并无好感，无法理解老头怎么那样吝啬。但是知道了赵老头将他收藏的古董悄悄赠送给国家后，我对他敬佩极了。一个人一辈子省吃俭用，历经千辛万苦搞收藏，也不知花费了多少心血。可是最后却并不是为了自己，这是何等崇高的人品！扪心自问，我是无法做到这一步的。与他相比较，我们这些搞收藏玩钱币的人该多么的渺小卑微。也正因为如此，我觉得有必要认真思索一下我今后该如何玩钱币了，我还做不到象老头那样，至少也要玩高雅一点吧。

我无法理解的是为什么爱玉对她老爸的收藏一无所知，不由得就问爱玉一句：“爱玉啊，你真的对你爸的东西一点不知道？”

这一问坏了，爱玉本来就为我们胡说八道而冷落她不高兴，这下火气冒起来：“你还对那些破铜片不死心哪！我看你干脆抱着那些破烂睡觉算了。”

我在兴头上被她这么一泼，吃了一惊：“你是怎么了，我只是问问，好玩而已嘛。”

爱玉却仿佛没听见似的发泄着：“我爸已为那些东西送了命，你还想把

祸惹来？余好泉啊，我告诉你，今后不许你再去捣鼓那些破烂了！老老实实地教你的书，过太平日子，别胡思乱想。也别跟那些不三不四的人来往！”

她这一发火，弄得我好尴尬。想不到这个漂亮女人竟会作河东狮吼，心想你怎么能这样没教养，当着我的朋友面前发火，顿时气的变了脸，真想甩她一巴掌。亏了国宏，何等机灵的人，赶快用脚在我脚上踩了踩，示意我不要发火。我想和女人吵架真也是不值得，勉强忍住不说话。可这酒就喝不下去了。

国宏稍坐片刻，借口说有事起身告辞。我觉得好过意不去，只好站起来陪国宏就往外走，爱玉见状，叫起来：“去那里！”

我不回答她，拉着国宏往外走。

令我想不到的是，我在《东南钱币》上发表文章的消息竟在学校里传开了。

最先问起这事的是徐老师，这时他又提升为副校长了。那天我一到学校，这被他叫到办公室里。

“听说你最近在什么杂志上发表一篇关于南柯古钱的东西？”

自从他批评过我后，心里就对他系着一个疙瘩。我不能说他批评的没道理，我也佩服他的才华。但我不喜欢他太一本正经，老是摆出一付深沉模样。好象天下就他一个人在忙事业。你忙呀忙的，忙了半辈子，头发白了，背弯了，不过也就当个副校长，还是在校园的小天地里打转。有什么意思呢？我打定主意，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我们井水不犯河水。但是这下我却估不透他的意思了：“你怎么知道的？”

他微微一笑：“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嘛。现在你有名气了，找你的人不少，还有找到我这儿打听你的，我能不知道吗？”原来是这样的！自从我开始玩古钱后，确实有一些人来找我，但是最近似乎更多，常常摸到学校里来。我也不知道他们怎么知道我的。

不过这些人多数是钱贩子，难得有真正玩家。

他这话让我听了舒服，所以我就谦虚起来：“莫说笑话，我那什么狗屁文章，跟你比差远了。”

“春兰秋菊，各擅一时。你不要妄自菲薄。能不能把文章给我看看？”

他对我的文章感兴趣，这令我一下跟他的距离拉近了。赶快跑去把藏在抽屉里的那本杂志拿来。他一看，就说这杂志好，封面设计的非常古朴典雅，一看品味就很高。我说：“是啊，这可是南方最权威的钱币研究杂志。”他点点头，又翻开看了看我的文章，“不错吗，还很大一块呢，整整一页！”

我说：“本来更长，发表时被删节了一些。”

他说：“这种事常有的，你能在这种杂志上发东西，已经相当不错了。看不出来你还有这两下子！”

我说：“我是偶然心血来潮。”

他却很认真地说：“文章都是心血来潮写出来的。看来过去我对你的认识不够。希望你在这方面坚持下去，一定会有成就的。”

我想不到他对我的态度会这样，觉得很感动。但是更感动的是当天晚上他在全体教师会议上大大表扬了我一通。他说身为中学教师，要教好书要有广泛的知识，要让学生喝一碗水，自己先要有一桶水。所以他大力提倡业余时间读书做学问。不管什么学问，都是有用的。比如说余好泉，最近就不错，研究古钱币，而且在一家权威杂志上发表了一篇很有份量的文章。他认

真读了，觉得好泉是花了很多精力，读了不少书，翻了不少资料后才写出来的。这相当不简单。既是他的光荣，也是我们学校的光荣。希望好泉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前提下，继续钻研下去，出更多的成果。也希望学校的年轻教师向他学习，做好人，教好书，同时也写好文章！

徐老师这么一鼓吹，教师们立即哗然起来，齐刷刷地眼睛看着我，马大冒用手在我背后使劲捅了一下，我回过头去。他就朝我翘大拇指。坐在我旁边的一位老教师，也很使劲地在我腿上拍拍。那意思当然是表示赞许了。整个气氛比我以前穿着金利来名牌西服骑着摩托车来要热烈的多。

而最使我想想不到的是，文卿居然也对我发表文章的事产生了兴趣。这一阵因为我忙里忙外，又因为和爱玉混在一起，对她的热情开始退了。有时甚至都把她忘了。唉，她当然是我的偶像，可是偶像毕竟是偶像，看得见吃不着，再好也就只能是镜中花水中月。

可是那天散会后，我走出校门里，突然听到背后有人叫：“余好泉！”

我本能地回过头去，嗨，竟是她。

她穿着一身白色的西装套裙，在朦胧的月光下婷婷玉立，美的象一朵初绽的百合花，令人一见了就不由得心迷神荡。

她说：“余好泉你走得那么快干吗？又要赶写论文吗？”

我连忙停住脚步：“哪里哪里。”等她走近来时，我立即闻到一股幽幽的馨香，直沁胸腔。这可是她第一次主动跟我说话，我的心怦地狂跳起来，一种莫名的兴奋使我浑身肌肉紧张，牙根发抖，几乎说不出话来。

她很大方地靠在我旁边：“想不到玩古钱还有这么多学问。”

她的言辞间对我玩钱表示了兴趣，我更兴奋了，结结巴巴地说：“那那当然了。钱钱币是一个专门的学科，是是有很深的文文化化内涵的。我只是刚刚入门而已。”

她点点头：“不简单。又赚钱又出名。你看今天徐老师对你评价多高。”

她这么一说，我的心头好象六月热天喝了冰水一样舒服，现在我有点明白文卿为什么以前不理我了。她是个聪明伶俐而又心性极高的女人。只佩服那些有本事的男人。要想征服她，就必须拿出一点真本事。如果我以前不是那么窝囊，她的对我的态度就不会那么冷淡。其实何至她这样，所有的女人都这样。不同的只是有人爱金钱，有人爱权力，有人爱才气，有人爱美貌；你要是什么都没有，就别指望有女人爱你。所以我劝一切希望找个好男人的男人，你得有真本事！

我悟到了这个道理，感到一下子变豁达了。尽管如此，我还是表现的很谦虚，我说：“跟你比差远了，你是教坛新秀，我只是玩玩钱币而已。”

她笑了起来：“我教书也是不得已。有时也真想下海呢，至少也象你这样玩玩钱币。”

我大喜：“真想玩钱币，我可以教你，这东西玩进去就非常迷人的。”

她说：“可以理解。不过我倒想请你什么时候到我家去，帮我鉴定一下老爸的那枚银币。”

我一拍胸：“没问题。现在去都行。”

她却摇头起来：“那倒不必，现在十一点多了。”

一看表，真的十一点多了，不过街上还很多人，洗头店和夜宵店里还有不少人在玩。

我和她不知不觉一起走了好长一段路了。前面有一家小菜馆，我忽然

心血来潮：“那我们就去吃点夜宵吧，我请客。”

我想这机会真是难得，我不能失去。我跟爱玉虽然有过一阵纠葛，可是现在该结束了，我得重新开始我的真正追求。可是她却坚决不去，而且也坚决不要我送她回去。我望着她飘然逝去的白色倩影，回味着她身上的馨香，在街头徘徊了很久。

21 钱城工程起宏图

我和国宏跟着馆长，走进县政府大院里一座很大很气派的白色楼房，爬了好几层楼梯，又穿过一个长长的走廊，走进尽头的一个房间。馆长说这就是张县长的办公室了。

他把挖掘铸币遗址的事向县长汇报后，县长大感兴趣，指名要见我们。

我的心情立即莫名其妙地紧张起来。

我长了这么大，还从没有见到过这么大的官呢。从前在电影里看过古代的县官，出门坐在四人抬的轿子上，衙役们前呼后拥；升堂时头顶乌纱帽，手拿惊堂木，堂下一排衙役手执木棍，有人来告状就一声长吼，惊堂木一拍，令个个小民百姓不敢仰视。如今的县长虽然没有那个架势了，也是进出有小轿车，到哪里都有人前呼后拥的。有一次我的中学里才来了个付县长，局长校长秘书等等跟了一大串，个个诚惶诚恐，都在看他的脸色说话办事，好不威风。

据说这个张县长是省里派下来的。既年轻又有魄力，到南柯后很快就提出了一整套的治县方略。他的第一个目标就是要将南柯从县升格到市。这个目标提出来后，很使南柯人激动了一阵。

我是在教师办公室里听到撤县改市的消息的。当时我正在翻看从图书馆借来的一本文言小说《闽都别记》。那是我得到铅大殷后，开始写考证文章，正在研究大殷国的有关史料。闽都别记写的是福州地方的历史传闻故事，从五代到明清，厚厚一大本。这本书内容十分庞杂，叙述也十分琐碎。看起来实在没什么劲。但是其中有很详细的有关闽王王审知据闽时的事情。大殷国的建立者王延政是王审知的小儿子，没建国之前被他老子封在南柯当富沙王。所以要搞清大殷国的来龙去脉就得先弄清闽国的情况。我觉得王审知本人还算有些本事，可是他的儿子们个个都是浑蛋。就拿这个大殷国王王延政来说，简直是荒唐透顶。占据了一个小小的南柯，就自以为了不起的要当皇帝。为了和兄弟争夺王位，不惜大打出手，劳民伤财。真是昏庸残暴！

正看的入迷，教师们议论纷纷起来，好象很激动。似乎是发生什么大事了。于从书本上抬起头来问：“你们在说什么事，那么高兴？”

一位中年老师嚷嚷着。“好事、好事、每个人都有份的好事！”

我莫名其妙。“什么好事？”马大冒说。“只要改了市，我们每个人都

可以增一级工资，分一套单元房。你说是不是好事？”

果真如此，当然是好事。只是这几年来年年都在讲要增资，要分房，可是你一调社会上都跟着调，物价也跟着涨。其实跟“空调”差不多。至于分房呢，讲是讲好热闹，县长局长也到学校里来看了好几次，教工宿舍还没

动工，而且也没有我的份。所以我并不相信，只是摇摇头。“鬼话连篇！”

“这回情况不一样，新来的县长是个高干子弟呢，带了很多钱来。”

“你怎么知道的？”

“大家都这么说嘛。省里下来的，派头大。听说他来南柯是过渡，将来还要提拔呢。”

“那跟我们小老百姓又有什么关系？他讲的再好，我又得不到好处。”

“怎么没有好处？要改市就要加快城市建设，改变市容市貌。所有的旧街都要拓宽，所有街面的商店都要装修；还要建许多新房。听校长说县教育局已经同意了建设教工宿舍的计划，县长已经拨了一笔钱下来，过几天就要动工了。”

说这话的是徐老师。本来校长叫他搬到专门的副校长办公室去，可是他不去，说还是在大办公室里好。照样和我们一起上课，批改作业。

徐老师的话比较有权威，又涉及到教师住房问题，所以大家谈的更加热闹起来。

好象这事马上就能成了一样。有的人开始议论教工宿舍的结构设计甚至装修了。真是一个鸡蛋的家当！所以我挖苦说：

“你们别高兴太早。就算开始建了，那么多教师，猴年马月才能轮到。”

徐老师仍然很有信心地坚持自己观点。“只要开始轮了。迟早也能轮上。应该要有信心嘛。”

马大冒也附和着说：“徐校长说的对，不管怎么说，县改市总是有好处。”

这家伙，以前老是说徐老师不是的。这回却和他站在同一阵线了。人家当官，关你什么？你还不是当你的穷教师，一个传闻，就把你乐的屁颠颠。与其花那个精力空议，倒不如想想如何自己多赚点钱。所以我对什么撤县建市实在没兴趣。市又怎么样，县又怎么样，南柯还是南柯，除了历史悠久，还有什么？

一说到南柯的历史，老师们又热闹起来了。其实，何止老师，一说撤县建市，城里好多人就开始争论了。

有人说，别看南柯局促在东南一隅，早在 1000 年前就有王延政建立的“大殷”国。

至今城里还有许多他留下的遗迹。就凭这一条撤县建市就够份量了！

不过马上就有人不以为然，王延政在历史上算老几？他建国是在唐以后，历史太短了。这一来在热爱南柯的人们中引起了一股骚动，许多人对这种轻视王延政大殷国的态度愤愤然。一些人在愤慨之余考证出南柯设县建城至今已有 1800 年，早于王延政建国 800 年。此论一出，又有人跳出来，说我们南柯城何止 1800 年历史？至少也有 3000 年！两派争论还未有结果，又有一些人发表不同意见，说南柯城的历史应有 5000 年以上，理由在于南柯从来就是中国的一块土地，它的历史应该与中华民族的历史同样悠久——

——

这些人为南柯历史究竟有多久争的脸红耳赤，在我看来简直无聊透顶。南柯的历史 1000 年也好 5000 年也好，都无关紧要。重要的是历史究竟能给今天留下多少有价值的东西。否则就算你有 1 年历史甚至 10 年历史也是狗屁。历史上有多少辉煌一时的城市，比如南美的玛雅帝国，西域的楼兰古国，到头来怎样？除了留下一堆废墟让人看看还有什么？大鼻子美国佬只有 200

年的历史，可是他只要打一个喷嚏，就能叫全世界历史悠久的古老国家感冒发抖。你说历史悠久有什么用？

历史归历史，现实归现实。想不到的与我无关的撤县建市竟跟我有关了。

县长的办公室很大，中间有个很大的办公桌，黑漆油光锃亮；桌后的墙壁上一角放着一台立式空调机，另一角是个小书柜，中间挂着一个横幅书法，写着很醒目的两个大字“奋进”，不知是哪个书法家的手迹，气势磅礴，自有一种特别的美感。

桌后有把高背藤椅，张县长就坐在这张椅上。他是个四十岁左右的中年人，长的很英俊，国字脸，浓眉毛，眼光非常锐利，一看就是一个非常精干的人。我们走进的时候，他正在和另两个人谈话，一边用手中拿着的铅笔在桌面上划着。也象是什么工程的图纸。我们见状站在一旁等着。好在那两人很快就说完了，经过我旁边时，有一个人脸很熟，原来是建筑公司李经理。我的肚里一格楞，妈的这家伙这么快就跟张县长拉上了！

他们走了后，馆长赶快上前，很恭敬地向我介绍了国宏和我。

“这位是省钱币学会的刘老师，古币研究专家；这位是我们中学的余老师，对古币也很有研究，刚刚发表了一篇关于我县古代铸币的文章。”

说着将那本《南方钱币》杂志递给县长。

县长点点头，接过那本杂志翻了翻，抬眼看看我：“不错，是个人才，馆长啊，你可要好爱护这个人才呀。”

“这还用说！我一定照县长的指示办。”

县长夸完了我，又用铅笔头轻敲着桌面：“很好，很不错。想不到我们这地方还会发现这样的钱币，还有这么一个在历史上有过很大作用的铸币遗址。你们到实地看过了没有？”

我小心地说。“看了，确实有那么一个地方。不过准确的具体地点还正在寻找。”

县长态度很谦虚地询问国宏。“刘老师，你是省里的专家，你对这事有什么看法？”

“这篇文章一发表，钱币界十分重视，因为大殷钱和富国监在古代铸币史上非常重要了，连香港台湾日本美国的一些钱币收藏和研究专家都在注意了。如果能对这个遗址进行全面的挖掘和研究，不但可以填补古代铸币史上的一个空白，还有可能出土一些珍贵的古币和铸币工具。所以省钱币研究会经过研究，愿意筹集部分资金和贵县博物馆合作挖掘整理这个遗址，这也是我来这里的主要目的。希望能得到你的支持。”

国宏很直接了当的切入主题。

县长不直接答复，却问馆长。“馆长，你看呢？”

“我的意见都写在报告上了。我想如果我们能够挖掘这个遗址，意义十分重大。特别是我们最近正在进行撤县建市的工作，如果有这样一个重大的考古发现，必然能引起全国甚至世界的注意，那对提高我们县的知名度将有很大好处，也能够有效地促进撤县建市的工作。”

馆长把县长的心态摸的很准，一下就将挖掘遗址的事与他关心的撤县改市大事挂起钩来。

“好极了，馆长不愧是专家，看问题深刻的多了。你的报告我也看过了，原则上同意你的意见，可以考虑和省钱币研究会合作挖掘这个铸币遗址。不

仅挖掘，还要恢复原貌！我可以叫财政局拨一些经费。不过，我还有些新想法。”

县长这一表态，国宏、我和馆长三人都很兴奋，心里的一块石头算落了地，于是同声感谢，继续必恭必敬地听县长谈他的新想法。

“看完你的报告后，我就一直在琢磨，既然我们南柯有这么一个历史上十分重要而且又能引起外界注意的古代铸币遗址，为什么我们就不能利用这个遗址做一篇大文章呢？”

这篇大文章的主题就是古代钱币！我想把我们南柯搞成一个钱城，或者说是古币城！现在不管哪个县市都在打特色牌，什么金城银城铜城铁城锡城，酒城泉城水城花城榕城，还有赌城舞城，五花八门。我们南柯要想提高知名度，当然也要在特色上做文章，我们的特色很多，我们这里有全省最大的白酒酿造厂，出产全省最好的白酒南柯春，因此我们可以先搞酒城。我们这里还有全省全国最多的杉木林，当然也可以搞杉城。但是我想不管酒城也好杉城也好，特色都不够突出；我们的南柯春虽然好，可在全国范围一比，就逊色多了，你比得上贵州茅台酒吗？比得上山东孔府酒吗？这点我们要有自知之明的。再说杉城吧，我们杉木是多，我们应该打杉木这张牌，让南柯成为全省甚至全国最大最重要的杉木生产和加工基地，但是据我所知想搞杉城的不下五家。我们还是没把握独树一帜。

搞钱城就不同了。好象还没有听说有谁要搞这个，只听说浙江千岛湖上有个钱币岛。

但是钱币岛毕竟只是个岛，跟城是不能同日而语的。何况搞钱币也要有点历史依据，不能平空做文章。现在你们发现了在南柯有这么一个极重要的古代铸币遗址，这就给我们搞钱城奠定了基础。我们可以利用这个遗址，搞钱币系列工程。

遗址当然是要挖掘和研究的，但这远远不够。不能停留在挖掘上，更重要的是建设。

我想在建设方面至少有几件事要做。一是复原遗址，再现当年铸币厂原貌；二是举办钱币展览会，你们博物馆平时都空在那里，为什么不可以开辟一个专门的展厅，陈列从古到今的所有钱币呢？三是搞一个钱币交易市场，既然现在国家政策允许开放钱币市场，而且各个城市都有规模不同的钱币市场，我们也就搞一个全国最大规模的钱币交易市场，让全国甚至全世界所有愿意做钱币交易的人都来这里做生意。我们给他们提供最优惠的市场条件。四是要全方位的开展有关钱城建设的宣传活动，我们要利用可能的舆论宣传媒体工具进行宣传，我甚至考虑在南柯县界和城郊城中心的地方树立显目的钱币图案，我们将来的市标市徽也设计成古币模样，就象银行的那样。让外面的人一进南柯境内就感受到强烈的钱城气氛。

这一项工作可以称之为钱城工程。当然做好钱城工程要花许多时间和精力，还要有许多投入。但是不管怎样我们总要去。我是铁了心的。因为这项工作对我们争取县改市十分重要，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是关键。我已决定成立一个专门的领导小组负责这项工程，组长由我亲自担任，文化局长，银行行长等等有关部门领导统统是成员，同时成立一个办公室，负责钱城工程的具体工作，这个任务就请馆长承担，任办公室主任。余老师参加办公室工作，协助馆长工作。我还打算特聘省钱币研究会的刘老师当我们的顾问，请省里给我们大力支持。

我希望钱城工程的机器尽快运转起来，你们回去后尽快拿出一个全面规划来。”

县长的这个宏伟设想令我们目瞪口呆，他的胆略和见识真是名不虚传。我由衷佩服。

使我更兴奋的是县长竟然叫我协助馆长工作，这就意味着县长是重视我的。但我又有点不踏实。因为徐老师当了分管业务的副校长后，加强学校常规管理，对教师工作抓的很紧。制订了许多严格的奖惩制度。我再也不能象过去那么散漫了。要是为了搞钱币影响了本职工作，他肯定要采取手段处罚我的。我把这个顾虑提出来后，说如果学校不同意，我不好办。县长一听，皱了皱眉头，当场就作了决定：“干脆，把你借到钱城工程办公室来，让你专心工作。明天我叫秘书给教育局打个电话！让你这个人才为撤县建市发挥更大的作用。”

“那可就好了。”我松了口气，充满了对县长的知遇感。

22 知人知面不知心

我满心以为馆长很快就会通知我到钱城工程办公室上班的，可是等了好几天没有一点动静。本想去再去问问，又觉得不好意思。我想这事是县长亲口下的令，是他们要找我，我何必迫不及待呢。现在我也不是默默无闻的了，用不着奔走权门，自掉身价。

我和国宏又到遗址和城郊乡下跑了一圈，边跑边筹划挖的事。国宏到底是见过世面的，他说以他的观察这个县长是个典型政客，聪明能干可是好大喜功。什么撤县改市钱城工程之类？还不是弄些哗众取宠的噱头，捞一点往上爬的政治资本。

“我只对挖掘遗址有兴趣，只有挖掘才能发现大股钱，才能给我们带来实际好处。

其它的事与我有什么关系？我在省里都搞了好几次钱展，还希罕在你这个小县城里搞？再说什么钱币交易市场，一个市场的形成是自然而然的，有许多条件的，你南柯只是地处东南一隅的小地方，谁会专门跑到这里来搞钱币交易？”

可是我此时对国宏所说的有点不以为然了。我在钱币界刚刚露点头角，我的最大愿望当然是弄到大股钱这样的稀世古钱。但是通过这一段时间的收集和买卖活动，我对钱币研究也产生了兴趣。钱币不仅仅是财富，同时也是一门相当高深的学问，钻研它本身就很有趣，更重要的是通过它能改变自己的命运。如果不是写了那篇关于铅大股钱和富国监的考证文章，张县长会这样重视，叫我参加那么重要的县改市工作？反过来说，如果不是县长有那样的宏伟规划，异想天开地搞钱城工程，我这个无名小卒怎么会有出头之日？以前我削尖脑袋想改行到机关，可是踏破铁鞋没处觅，如今有了机会，我无论如何也要把握住，所以我不同意国宏的说法，我说：

“事情也并不象你说的那样复杂。张县长到底比我们见多识广，这年头的事，只要敢干，什么奇迹都有可能发生。”

“哎呀，如今是务实的年代，不是以前人有多大胆地有多高产的年代。敢干还要看所干的是什么事。不管干什么事情，都得要认真考虑一下，有没有实际意义。”

我说：“实际意义？这事就难说了。有些事对你来说没意义，可对我来说就有意义。”

反过来就一样。你以前不是常说我们是读书人，要玩钱就玩个象样的，不要满足于做个钱贩子。我听你的话朝这方向努力，也悟到了其中的道理。现在好不容易有了机会，可以玩象样的了，我能放弃吗？”

我的这番话让国宏听得大吃一惊：“哟，这话不象是你说的。你变了很多。”

“人也会变的嘛。你以前不是给我说过许多要走在潮流前面，以变应变的话？我可是把你的话记得很牢。以前我过的那么窝囊，不就是因为干什么都前怕狼后怕虎吗。现在我算有点明白了。”

国宏重重地一拍掌：“好！好！中国的知识分子如果都象你这样，中国就有希望了。”

小老弟，你算干出来了。”

我听到国宏夸奖，满心得意，口里却说：“跟你比还差哪。小弟毕竟是小弟嘛。”

“我们之间的事。谁跟谁呀！”国宏喜笑颜开。

然而等到馆长终于通知我去钱城办时，却闭口不提挖掘遗址的事，只叫我尽快地负责筹办钱币展览，要越快越好。

“挖掘的事怎么办呢？人家国宏还等着答复呢。”

馆长冷冷地说。“请你转告我，挖掘遗址的事我们自己筹划，不打算和省里联合了。”

我大吃一惊，有点着急：“不是讲的好好的，联合挖掘吗？”

“这个遗址是我们县的东西，为什么要别人来挖掘？况且要挖掘那个地方还涉及到赔偿当地农民损失等等问题，不是说挖就可以挖的。我们经过再三研究，最后决定还是自己来搞。我已经跟建筑公司李经理商量好了，也请示了县长，挖掘整理包括今后重建遗址的工程，都由他承包。你就别管这事，安心搞钱币展览吧。”

我一听，急了：“哎呀，你怎能么能包给李经理？那个不是好人！”

馆长脸色一沉：“莫胡说。人家是堂堂国营公司的经理，门路大着呢，你知道什么！”

馆长把话说到这个地步，我也不好再说什么了。只是窝着一肚子火。我想国宏听到不联合的消息后一定很生气的。果然，我回去转达了馆长的话后，国宏一下就跳起来：

“真他妈的混蛋！这馆长阴阳怪气的，我一看就觉得不是个地道角色。他不跟我联合，一定是怀有鬼胎，他是想独吞发现的成果。要不是我们，他哪知道这个遗址，他对古币根本就是一窍不通！小人，小人。”

骂归骂，可也无奈何，俗话说强龙难压地头蛇，馆长是当地人，而且代表当地政府，他要不肯合作，不要说国宏，就是省钱币研究会也没办法。研究会毕竟只是个群众学术团体，对地方上没有行政约束力的。所以骂过之后，国宏沮丧地沉默下来，一根接一根地拼命抽着香烟。

“现在该怎么办？”

我对馆长的决定也有看法。国宏说的对，馆长一定是想独吞挖掘成果，否则也不至于连我都不让参加挖掘的。要是不让我参加挖掘，我这一阵子不就白白努力了。但是终于得到了离开学校进机关的机会，也算是有一失必有一得吧。所以我对馆长的不满就没有国宏那么强烈。后来的事实证明，国宏的推测完全正确，馆长果然是想独吞我们的成果，他将我们提出供的资料，改头换面了一下，竟也在另一个考古杂志上发表了。自此以后，他就一直以大殷钱专家的身份自居。

国宏骂了一通后悻悻地说：“妈的，我会有办法的。这样吧，我先回省里，我会通过省政府有关部门给县里施加压力的。你想把我踢掉，我还要把你踢掉呢。你这几时就专心搞展览吧，等我的消息。”

他当天就搭夜班车回省城去。我也只好暂时放弃挖掘遗址的事，认真搞起展览会来。

这事说说容易，可真做起来，就发现很多问题。

首先是参展的钱币不足。我想，南柯是个小城，本地玩钱币的并不多，要把这个展览办热闹，办出影响，就要能够吸引外地的钱币爱好者，而要有吸引力，就不不但要有数量，更重要的要有一些珍稀的东西。可是将博物馆收藏的古代钱币认真清点一番，发现馆藏的东西并不很多，不过几十种。况且除了几枚战国刀币和明代大钱算是好一点，其余全是一般的常见钱币。馆藏不足，这就要吸收民间私人藏币参展。可是民间谁有呢？我自己刚刚起步，又为了钱一手进一手出，除了小蝉的那枚徐天启和那枚铅大殷，没有收藏几枚好东西。想了好久，我决定不管三七二十一，向社会广泛征集。于是我草拟了一份关于征集参展钱币的通知，印了几百份，到处张贴散布。还寄了一些给省城的国宏，请他帮忙宣传宣传。这一招果然灵，几天之后，就有人来陆续找我联系了。

最早来的是小胡。这家伙自从也玩起钱币，神出鬼没的。要找他的时候没人影，不找他的时候又出现了。这一次来的倒是时候。他既然来找我，肯定手头有点东西的。所以我很客气地让座、倒茶。

小胡穿着一身牛仔服，灰尘仆仆，头发乱蓬蓬，胡子也很长起来，二十几岁的人看起来象四十岁的样子。一骨碌坐在我面前的破沙发上。长呼了一口气。

“这段时间又跑哪里去了？”

“我跑了两个省了，江西和湖南。”

“为什么跑那里去？”

就这一点上，我有点佩服他，他玩钱，比我胆子大，也舍得花本钱。但是我并不认为这样到处跑就更有收获，在我看来，出门是很不容易的事，既累又花钱。小胡故意卖关子。“你猜为什么？”

我摇摇头，鬼知道这小子跑到那么远干什么去？为了收集古钱？劳师远征，得不偿失。玩钱币这东西也要碰运气，并非跑得多就一定得多。

“余老师你这么聪明的人还猜不着？你想我跑到那里去能干什么，还不是为了钱币呗。”

“有什么好东西弄到？”

“花那么多力气跑那么多路，不是为了好东西谁干？”

我听他一说，兴趣来了，如果他手头有好东西，那这次钱展就增色多了。

小胡不正面回答。“好东西当然有。不过我想先问清楚一个问题。”

我急了：“你别绕弯子，有问题快说。”

小胡却不紧不慢：“你现在是省钱币研究会的成员了，又搞一篇文章，出了名。我听说县长都很敬重你，你说，我要是参加了这次钱展，够不够资格参加省会了？”

我听了有点不解，我记得他最近老是跑去找国宏，难道没有提出这事，国宏最近又升了省会的副秘书长，要帮他解决简直易如反掌。

可是小胡有点沮丧地说：“莫提了，我老早就向国宏提出入会申请了。可他总是拖着。说什么我资格不够。没有文章也没有参加过展，又没文化。其实呢，这是国宏故意捏我。”

“他干吗要拿捏你？”

“你不知道的，搞钱币的人心都很黑的。我看你这人比较正直厚道，在你面前就敢说这话。国宏这人对钱币很有研究，也很精明，可是心也很黑。他捏我是要我把收集的钱币只卖给他，说连你也不要卖。可是价钱又压得很低。开初我因为没入门，便宜卖给他就当交学费；可是后来我发现他老杀我，就找别的买家了。他就不高兴。”

国宏很精，但对我还算好，看在同学的份上不太算计我。不过他跟别的贩子们做生意就不那么客气了，能宰刚宰。玩钱币的人为了拉住一条线，都会耍一点心计，一点也不足为奇。况且，这也谈不上心黑，钱贩子的钱也都是黑来的，最多也就是黑吃黑而已。

谁不想以最低的价格买进用最好的价格卖出呢？其实不管做什么生意都这样，都要尽可能地追求最大的利润。在商品经济社会，这是一条最通行的原则。你不懂这条，就别谈做生意的事。

我搞不懂的是，为什么小胡对参加钱币研究会那么迫切？这年头这个研究会那个研究会的多如牛毛，我自己办公桌抽屉里就有五六本这个会那个会的会员证扔着。

“你不知道哇。参加钱币研究会，有一本会员证对我有多重要。这两年我为收集古钱币到处跑。要是在本地还好，人头熟，不会有太多麻烦。可是一出了县出了省，风险就大了。好几次都碰上警察来查，说我是走私文物，不问青红黑白就把你辛苦弄来的钱币没收了。这次我在江西又被那里的警察抓住了。江西的警察最黑，不但把我全身东西都搜走。还要罚我五万元。否则就要关我坐牢。要不是我机灵，趁上厕所的机会跑走，那就真惨了。”

“有这样的事？”

我以前有听说过警察抓走私文物，但那是走私文物。至于古代钱币，虽然也是文物，但是在所有文物中它是价值最低的，而且数量也多。所以国家这几年允许私人收藏，也允许在市场买卖。北京上海天津南京各省会都有很大的钱币市场。既然国家允许私人收藏，又是在国内流动，警察怎么能这样干？

“你不会跟他讲法律嘛？”

“唉，秀才遇上兵，有理说不清。那些人见钱眼开，哪跟你讲什么道理。”

“如果是这样，参加研究会也没用呀。”

“有时候有用的。要是手头有张会员证，就好说话的多。何况，我如果打出钱币学会的旗子，身份也不一样，不再是一般的钱贩子，人家也会对你刮目相看的。我甚至还可以大大方方的跑到人家的博物馆去看馆藏钱币呢。”

难怪小胡对入会的事这么迫切和重视。我被这小子的坦率折服了。心想如果只是这个要求，满足他又何妨呢？我说：“如果这事，我看我可以帮你忙的，明天我跟国宏说说就行了，他会买我的账的。”

“我就知道你这人肯帮忙的。国宏肯定要买你面子的，我知道你们是好同学。你看这次展览有什么事要我帮忙的，一句话！”

小胡虽然有点流气，但很讲肝胆义气的，这次钱展，正需要人手，何不叫他来帮忙呢。听他的口气手头也是有点东西的。“要做的事多呢，我都忙不过来。不过现在最重要是你手头有什么东西可以拿出来参展？”

小胡转头看看周围，压低了声音：“我可以弄一枚大殷铜钱来参展。”

我一听，瞪大了眼睛：“什么？你说你有大殷铜钱？”

“小声，莫让人知道。我最近跑江西湖南就是为了搞这枚东西。”

“怎么会在那里发现呢？”

我觉得南柯的钱在那么远的地方发现，有点不合乎情理。

“谁知道？我也是朋友告诉我说江西一个人那里有，等我赶过去后又说转卖到湖南了。我花了二万才弄到手的。”

“既然弄到手了，也就不管它在哪里发现了。这次钱展如果有这枚东西，不得了。

请你先拿来，让我饱饱眼福。”

我对小胡又羡慕又妒嫉，很想尽快一识这枚稀世古币的真面目。

“好说，好说。谁都不让看也会让你看。”

小胡满口应承着。

23 路边野花秋风扫

小胡话是说的当当响，拍完胸脯之后却又不知去哪里了，呼了他好几次也没回音。

直到一星期后才又冒出来。

这回出现在我面前的不再是一付穷极潦倒的小流氓样子。而是头发梳得铮光发亮，胡子刮的干干净净，崭新的白衬衫，笔挺的深灰毛料西裤，脚上的皮凉鞋也擦的一尘不染，手里拿着一只大哥大。俨然一付大款模样。

“来，抽一支烟。”

小胡从衬衫口袋掏出一包红色香烟，我本不抽的，但是看看牌子，是大中华的，便好奇地接过来。他又刷的一声，用一只金光闪闪的打火机点着了烟。

“大殷铜钱呢？这几天我找你找的苦。”

他却说：“这手机不错吧？以后你只要打我手提就行，我的机子号码很好记，六六大顺。”

“你好象发了一笔财，鸟枪换炮了。”

“发了一点小财嘛。唉，我们这种人能有什么大财。你要看的大殷在这。”

说着他从屁股口袋掏出一只小本子，又从里边拿出一张白纸片来递给我。

我接过来一看，那是一张宣纸片，大殷铜钱的拓片。从拓片上看，这钱的品相不怎么样，字体不是很清晰。但我关心的是真钱：“钱呢？”

“你看这拓片，就知道这钱有多好了。你看，这轮廓，这字体，一笔一划，多清楚，多有力气。真不愧是稀世之宝啊。”

小胡津津有味地吹起这张拓片来。

我有些恼火，“弄了半天你只拿一张拓片来，我要的是真家伙。”

“唉，真家伙已经不在我手里了，看看拓片过过瘾就行了。”

“那展览怎么办呢？”

小胡轻松的说。“把拓片贴上去不就得了。”

“你这不是在骗我吗，真把我气死了。”

我觉得受了愚弄，很想踢小胡一脚：“你要没有就说没有，何必吹牛，害我空欢喜一场。”

“骗你是狗，我是有过大殷的。”

小胡对天发誓说他没说假话。他的确从湖南那里弄到一枚大殷。但是一带回来就不得安宁。那几天，天天都有各路钱贩子跟在屁股后面，要他出让那枚大殷。他本想让这枚钱参展完毕再卖的。可是一来有人将价钱提到了三万，这可不是一笔小数目；二来他想起赵破烂的事，心里实在害怕，担心会成为赵破烂第二；所以留了几个拓片后就将它出手了。

“一来一去赚了二万，除去开销，还有一万多，这也够了。还落得个清静。要争要抢让别人去。”

想想小胡说的也有道理，可我却十分扫兴。“这一来我们这钱币展就逊色了。”

“我们可以搞些别的钱嘛，我那里还有几十种，都拿来展。”小胡很慷慨。

既然没有了大殷铜钱，又有什么办法，总不能因为缺了它就不搞展览吧。好在我还有一枚铅大殷可以凑凑数。我只得强打精神，和小胡谈起展览的事。小胡人逢喜事精神爽，显得特别很热心，帮我出了好多主意。

晚上小胡又很大方地请我去玩。我本想把他带到爱玉的歌舞厅去，但是刚刚跟她闹过别扭，不愿意意见她。于是想起小蝉来，又有好几天没见着她了。便说要到小蝉那家美容店洗头按摩去。小胡一听是这家美容店，立即赞成。“好极了，那里有几个小妞不错啊。”

我听他这话好象知道那家店，便问他是不是去玩过？他说有去过两次，跟那里的小姐玩过。我心里不知怎么搞的就起了一点疙瘩，我说你既然去过那你都跟哪位玩过？他说干过两个，一个是个子高高的红姐，一个是胖胖的白妹；

“白妹的奶好大，非常性感，不过床上功夫不咋地。红姐年纪大了点，奶子小了一点，奶头又粗又黑。不过干那种事很老练，搞的你很舒服。今晚我想再跟她玩一次。你呢，你觉得哪个好？”

我一听他没玩过小蝉，放了点心。很坦白地跟他说，我比较喜欢那个个子小小的小蝉，很温柔。他一听又来了兴趣，说他知道那个妞，是那个店里年纪最小的本来也想玩玩她的，可是她不肯，还是余老师你有艳福啊。我说哪里哪里，这种事只能偶然为之的。

说话间我们到了美容店时，却发现一片漆黑。走上前一看，门前赫然

贴着两张交叉白纸封条。一打听，原来昨晚警察局将它查封了。

隔壁的一个老头子告诉我。“这是个鸡窝，那几个鸡和老板统统抓进去了。”

我吓了一大跳，浑身冒出汗来。赶紧快走几步离开发廊远远的。这才放慢脚步，心里七上八上，六神无主。这回可要糟了。小蝉被抓了进去，要是把我说出来可就惨了。

这两年我听到过好几起这类事情。卖淫女被抓后交代出嫖客，弄得那些人身败名裂的事。刚刚前几天南柯有家银行的行长被撤职，就是因为跑到省城去嫖娼，留了名片在那个暗娼那里，暗娼被警察抓住后，挡不住审讯追问，把他交了出来，于是一纸公函寄到南柯，弄臭了自己。我虽不是当官的，好歹也是个人民教师，在小城中也是有些身份的，万一被小蝉供了出来，罚一些钱小事，弄得名声臭了，可是无地自容啊。我真后悔怎么当时就克制不住自己，干了糊涂事。

小胡却一点也不在乎，嘿嘿一笑：“那有什么，玩鸡的人多着呢。”

“我要是也象你那样二赖子一个，也不怕。”

“嘿，俗话说捉贼捉脏，捉奸捉双，我们又没被警察当场抓住，有什么好怕的。”

“可是她们会把我说出来的。”

“说出来也不怕。只要没有当场抓住，我们就死不认帐。你说我嫖娼，有什么根据？你说她认得我，南柯就这么大地方，谁不认得谁？就凭认得你这一条，定不了罪的。”

“唉，你不知道，那个小蝉到过我家的。”

我仍是慌的很。

小胡笑的更厉害了；“看不出来你这先生还更色，居然把鸡带到家去玩。其实情况还不一样，她最多说知道你的家，那又怎么地？知道你家的人多呢。告诉你，这种事我见得多了，越是胆小就越有事，越是胆大就越没事。我有个当警察的朋友跟我说过，其实这种事只要死不认帐，他们也没办法的。你何必那么紧张。”

被小胡这么一说，我放松了一点，心想他说的没错，只要没有证据在小蝉手中，就是她说出来也不怕。可是自己有没有证据在她手中呢？认真思索一番，想不起来有什么把柄东西在小蝉手中，其实是玩玩一下就走了。给过她钱可钱上又没有标记证明是我的。

何况她们也不一定会把我交代出来，干她们这行的也有这行的规矩，何必没翻船先跳河呢？

这么一想，倒也不再怕了。然而到底心里不踏实，和小胡分手后回到家里后，左思右想，一夜失眠。小蝉的面容影子一直在眼前晃动。这女孩说来也怪可怜的，一个人从那么偏远的山村跑到城里来挣钱。什么背景和本事也没有，除了靠出卖自己的青春和肉体还能做什么？我跟小蝉认识虽不久，却忘不了她带我去山洞里找古币的情景。这女孩心地并不坏，对我也挺好。只是为了钱为了摆脱贫困走了一条不怎么光彩的道路而已。

这下被警察抓了，够她受的了。唉。

第二天我睡的很迟才起来。才起床就有人敲门，打开一看，是个陌生的年轻人。我正感奇怪，那年轻人自我介绍说是受小蝉委托来找我的。我一听，不知什么来头，又紧张起来，只好问什么事。

那人走进房间，把门关上后才对我说他也是小蝉的朋友，这次小蝉虽然出了事，但她嘴巴很紧，除了当场按摩抓住的赖不掉，别人都没说。警察局的人看她年纪轻，念她情节不严重，也就没有对她怎么样，将她教育一番后作罚款处理。只要交五千元就可以放她出来。可是小蝉一时没有那么多钱，她在南柯城又没有什么朋友，只好来找我。

“她说余老师这人挺好，一定会帮她的。她想你先借她几千元，让她渡过这道关，以后一定会还的。”

我听明白了意思。先是放了心下来，很感激小蝉。接着便油然起了一股豪气，小蝉这是求到自己这里来了，能不帮她吗？“好，我一定设法尽快帮她借到钱，保她出来。”

“要快，过了三天还不交钱，就要送拘留所。”那年轻人说。

我告辞的时候，我才记起问他姓名和干什么的，那人却说：“这些就不要问了，我是警察局的。”

我一下就楞住了。

24 柳暗花明珍钱现

我的传呼机响了，一看，是爱玉的代号。自那天不欢而散，我心里不舒服，又因为忙着筹办钱展，好几天没到她家了。她传我什么事呢？

我犹犹豫豫走进赵家大门，还担心她的脸色难看，她见了我倒象没发生过事，只是埋怨了一句：“几天也不来！真的生我气了？”

我见她神态，掉下一颗心来：“一收到传呼，这不就来了吗？”

“我这人脾气不好，可我对你是真心的。你要理解我。”

“我知道你对我是真心的。只是我有我的生活方式和兴趣爱好。”

“我知道。你喜欢收集古钱，我爸也喜欢。可我就是不喜欢，我讨厌那些脏东西，讨厌那些围着铜钱转的家伙。天下那么大，玩的东西也多的很，为什么一定要整天捣鼓那玩艺？我爸一辈子收破烂，玩古钱，差不多到了走火入魔地步，也从没见过他赚到多少钱。”

我赶快解释：“其实你爸收古董玩古钱并不是为了赚钱，他的情趣很高雅，境界很高尚的。过去我也不理解，这次才知道他竟献给国家那么多东西。真不容易的。我们都非常敬佩他。”

看来是我对赵破烂的夸奖很中听，毕竟总是她的老爸，父女情深嘛。她平静下来：“算了算了，我老爸是什么样的人我还不明白。他跟我们这一辈人想法不一样。我是只对现钱感兴趣的，我才不会把钱拿去换那些破烂，我才不干那种白送国家的好事呢。”

我也对现钱感兴趣，可我总觉得除了钱之外，人生应该还有一些比钱更重要的东西要追求。没有钱万万不能，但有钱也不是万能的。小蝉也想赚钱，为了钱甚至于出卖自己身体。但就对钱的态度上，比她好的多了。小蝉要钱，只是为了谋生，为了帮助她那深山里贫穷的家庭。我相信只要她有一

份稳定的工资，一定会好好做人。我又一次和感到了和爱玉的不合。心中生中一丝凉意。

但是想不到的是，她接下去说的话叫我大吃了一惊。

她说：“我找到了老爸藏起来的几枚古钱。”

我警觉起来：“什么样的古钱？”

“这就知道了。我是在整理我爸遗物时发现的。他把这几枚钱藏在枕头里，难怪找不到。”

说着走进赵破烂的房间，一会儿就拿出一样东西递给我。原来是只很破旧的老式长方皮枕头，因为睡的年代久了，红漆差不多脱光，只有两头还辨得清原色，依稀还有万福图案。我接过来，发现边上裂了一条缝。

“我本想将它扔了，谁知一下就裂了，里边有个布包掉出来。”

裂口处果然看得见有个黑布包。我拉出来，掂在手里，很有点份量。将包打开，里头又有一层布，一直打开三层，才看见里头有三枚不大不小的古币。我把它摊在厅堂的八仙桌上，一眼就认出了其中一枚就是铜大殷至宝！

我的心脏几乎要蹦出胸膛，几乎喘不过气来。一把抓起那枚钱细端详。对呀，一点没错，就是大殷至宝，多少集币者包括我自己梦寐以求的稀世珍币。

这枚大殷铜钱品相相当不错。钱廓完整，钱肉厚实，大殷至宝四个字字迹清晰，结体工整，端庄稳重，整枚钱乌黑发亮，传世的“黑漆古”。也不知赵破烂用手摩娑了多少遍。真是踏破铁鞋无处觅，得来全不费功夫哪。

另两枚品相差一些，都有些小残缺，一枚是铜开元通宝，背后有个剑字；一枚是铜永隆通宝背闽字，都是罕见的古代地方流通钱币。难怪赵破烂将它们藏的那么严密。只是不知何故，老头没将它们和别的文物一起献给国家，也许是想留着自己玩玩吧？

“怎么样，这古钱有用吗？”

我大为高兴，脱口而出，“怎么没用？你爸识货。这几枚特别是这一枚大殷重宝，都是古钱中的稀世之宝。那两个凶手就是冲它们而来的，幸而没被我们发现。”

“原来是这样。能值多少钱呢？”

“值多少钱？”

这下我却不知如何回答才好了，大殷钱的市场价要值好几万，然而真正的价值可以说是无价之宝。如果据实跟爱玉说了，她也许就马上要把这枚钱藏起来不给我了。我是多么想得到这枚钱币啊。为了这枚钱我跑了多少地方，吃了多少苦头。其实又何止我一人，多少人为了它绞尽脑费尽心机，赵破烂还为它送了命。这枚钱的魅力有多大啊。可是如果不跟她说实话，存心哄骗她，自己成了什么人？唉，该如何才好？踌躇了良久，最后我只好采取模糊的说法：“在古董里边，古钱是最不值钱的。但在古币里边，这枚钱又算是值钱的吧。总要上万吧。”

我小心心地用了上万元的说法，因为我知道，对爱玉来说上万元也许不算多。果然，爱玉摇了摇头：“这么小一枚古钱就值上万元，谁肯买？我爸还当宝来藏，真是不值得。”

“一件东西，你要喜欢它，花再多钱都值得。不要说你爸喜欢这枚钱，我也非常喜欢呢。”

爱玉爽快地说。“那就卖给你好了。我也不要什么上万元，只要八千元

就行。只要你有兴趣，你高兴。”

一听这话，我心又激跳起来，我抓着那枚大殷，快乐的几乎要晕倒。可是稍一会儿后我就清醒了，因为我的口袋里没有那么多钱。这几时我虽然赚了一些钱，但也花了不少，真要一下拿出八千来还有困难。所以我又沮丧地松开了手，送还给她。

她却大惑不解了：“怎么，你不喜欢了？”

“不不，是我这两天手头有点紧。”

她一下就明白了：“那有什么关系！你可以先把古钱拿走，钱等以后再给。只要你记得，欠我这么一笔钱就好了。”

我巴不得这样，可是嘴巴上却说：“真是不好意思。你放心好了，我玩几天后，一定把钱给你。要是实在没钱，就把古钱还给你。”

“干吗说这些客气话！只要你心里有我，一辈子欠我都行。”

一瞬间，我觉得爱玉真是可爱极了，看着她白里透红的美丽脸庞，我猛地一下将她抱起来，疯狂地吻着。

25 惊世钱展凝心血

将最后一张图片说明挂好了，我也几乎要虚脱了。整个人如同腾云驾雾，脑袋沉得一个劲往下垂，腿也支撑不住身体了。

馆长的精神却特别好，破天荒的慷慨起来，亲自跑到街上去，叫人送宵夜来。一大包的鸡翅鸡脚和整整一箱啤酒，还有一大桶热气腾腾的排骨汤米粉。

“来来，都来吃一点。辛苦了好几天，今天总算完成，敬你们一杯！”

馆长先端起了酒杯，朝大家让了让，然后抬起头来咕噜咕噜地喝了一大杯，脸孔顿时涨红起来，在耀眼的日光灯下，瞬时又变成了紫色。

连续四天，我都在博物馆的钱展厅里忙碌，晚上加班到半夜。累的一点食欲也没有，但是看馆长这么热情，也只好干了一杯啤酒下去。想不到这一喝，睡意顿消。

据馆长说，省里来考察撤县建市的日期已经确定，考察组很快就要到达。张县长已经下令，为了迎接这次考察，各部门都要全力以赴。除了展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成伟大成就和搞好城市市容整顿，还要展开轰轰烈烈的文化系列活动，其中包括尽快修整一些古迹遗址，举办一些专题展览。张县长特意提到钱币展览，说这是南柯的一大特色，一定要把它搞好。让省里的考察组留下深刻印象。

这样钱币展筹备就以空前的速度进行起来。当官的动动嘴，当兵的跑断脚，落实到具体事情上面就有许多困难和问题。要钱，要人，要场所，要材料。馆长因为事情多，便派了一个付馆长来具体负责这事。可是这位付馆长平时与馆长不和，再加上本身对钱展既没兴趣也不内行，每天只是来报个到而已，一切都甩给我。于是我从钱展的整体设计，到整理钱币，书写说明，几乎一人包揽。忙了好几天，总算弄好了。

我端着酒杯，站在大厅正中，环视了一遍整个钱展。这个展厅只用了

博物馆大厅的一侧偏房，不到一百个平方米。内容却很丰富。陈列的钱币有最早的贝币，春秋时期的刀币，铲币，环币；有早期的孔方钱秦半两汉五铢；有制作精美绝伦的王莽货币（可惜缺了一个刀环）；有十几种的唐朝会昌开元通宝；最多的是宋代钱币，一百多种，富国监所铸的年号几乎都齐了；元、明、清、直到民国的银币，几乎都有。可谓洋洋大观。

决定举办钱展，发出征集钱币的通知后，要求参展的人出乎意料的多。因此征集到的钱币也不少，弥补了馆藏的不足。仅小胡一人就拿了五十多种古币来。遗憾的是钱币种类虽多，各个朝代年号基本齐全，珍稀古钱却没有，最多也就是三级品。不过这也没办法，好钱币本身就少，玩钱币的人能弄到一枚二级品就算了不起的大事，哪还有一级品，特级品？况且即使人家手头有珍稀的东西，也舍不得拿出来展览。真正的宝贝只有我从爱玉那里得到的铜大殷钱，这是整个钱展的核心。我相信，有了这枚钱，这次钱展绝对引人注目的。何况还有那枚铅大殷呢。

整个钱展的版面设计和制作也耗费了我的大量精力。我看过不少展览，明白版面制作对于搞好展览的作用。人家走进来，一看版面形式，要是漂亮，马上就有了好感。这才提得起精神细看。所以这次钱展的二十个版面，每一个我都精心设计。前言和结束两个版，是红底金字的有机塑料板制成，看起来金碧辉煌；中间装着古币的玻璃镜框，全用洁白的淡花贴墙纸，每一枚钱币下边的说明，都请学校老师用工整的小楷写成。在镜框与镜框之间，还参杂了一些有关钱币的图案和说明。

令我最得意的是铜大殷钱的镜框版面设计。我知道，这个钱展，最有魅力的也许就是这枚大殷钱了，而且这枚钱也最能体现南柯的地方历史和特色。所以我也就将这枚钱的版面设计作为整个展览的重点；我搞了一个很大的胶合板版面，介绍了王延政在南柯建都的简要历史和铸币概况，配了几幅照片图案。版面的正中缀着装着一铜一铅两枚大殷钱的小镜框。整个版面看起来色彩分明，典雅美观，本身就是一件精巧的艺术品。

重新审视这个钱展的时候，我心里充满了一种成功的喜悦。突然间我觉得达到了一种新的人生境界。一开始我玩钱币的时候，没有什么明确的目的，只是想发些财；当然我也从中发了一些小财；略微改善了一点困窘的生活处境。但是来我发现，真要从玩古钱中发大财是一个很遥远的希望和很美好的梦想。要发大财只有搞到珍稀古钱才行，可是珍稀古币又是多么难搞到。一般人没有足够的财力，只能靠大海捞针式的四处寻觅或者守株待兔式的碰运气。那样的概率能有多高？

而那些大收藏家，所以能够得到珍稀古钱，因为他们首先就有钱。可以不惜重金求购，一掷万金不皱一下眉头。因此他们足不出户就可以得到东西。同时他们也有足够的权势和财力来保持他们的拥有，从而使那些珍稀古钱产生更大的价值，从中得到更多的财富。这就是所谓钱能生钱的铁的规律。而一般人无论得钱和发财都可遇不可求的。象这枚大殷，我花了多少心机力气就是找不到，可是真正得来的时候却一点也不费力气。

如今，我碰巧得到了这枚稀世古钱，可是发了财吗？再好的珍宝，如果不能成为商品出售也是废物。这枚铜大殷，敢卖吗？这枚钱是赵破烂的命，也是赵爱玉的情。爱玉将是将它卖给我的，可是我明白她的意思，并非真的要我欠她的钱，而是要我欠她的情。

这个女人有许多毛病，也不是你所真爱的，可她到底对你有情有意，

你为赚大钱将它卖了，还是人吗？

然而即使没有发财，不也从中得到了许多乐趣吗？要不是玩古钱，我根本不会涉足这个领域。而一旦走进这个领域就发现，钱币学也和任何其它学科一样包含着极其丰富的内涵。深入进去就会发现，它将给你带来无穷的追求与向往。追求与向往就是人生的动力与快乐。我是玩钱币的，但毕竟不是小胡那样的钱贩子，我也要象国宏那样玩出点品味来。所以我研究钱币文化，所以我没日没夜地搞钱展，我觉得这种事和追求金钱一样，也能给我趣味与欢乐。

一觉醒来，大天光了。一看表，九点多了。糟，错过了开展仪式！我一骨碌翻下床，匆匆跑到博物馆，只见一地的鞭炮红屑和残留在空气中的硝烟香味。我走进大厅，只有稀稀拉拉的几个人，看来参加开展仪式的人也都走了，不由得一阵怅然。

张县长和好些有关的县领导肯定都来参加开展仪式了，那该多么隆重。他们可能从没有看到过这样的钱展，一定会问这是谁搞的。要是知道是我搞的，自己在领导面前的印象就会更好，那我花了这么多力气也就有所值了。

我不知道今后的路子怎么走，但本能地预感到如果要改变境况就少不了这些领导的赏识和帮助。利用这次开展仪式和他们搭上关系是最好的机会，可惜却错过了。就连他们对这个钱展的评价如何也听不到。我的一切努力和辛苦就象泥土倒进河流中。唉，这么一想想，忽然浑身就没劲起来，看那些展厅里的人也就没一个顺眼。我的心境一下就烦躁起来。我想去找馆长，也许他会告诉我一些有关的情况。

就在这时，我在挂着大股钱的那个版面前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眼睛一亮，那不是国宏吗！我叫了一声。

那人回过头来，果然是国宏。原来国宏也是刚刚到的：“本来一收到你的信，我就要赶来的。可是又被七七八八的事缠住了，直到昨晚才乘夜班车赶来。一来就赶到这里。

搞的好极了！真是好极了！”

国宏这么一夸奖，我心里舒服了一些，嘴上却说：“好什么，凑合着吧。”

“我说好就是好的，你也不要谦虚了。说真话，在我看过的钱展中，县市一级的就算这个最有水平了。无论从参展的钱币品种，还是版面设计制作，以及文字说明，都不是一般人能搞出来的。”

我说：“真的？”

“不过我最欣赏的，还是大股钱这一版！”

说到大股钱，我得意起来：“你看，这枚钱，可以吧？”

“想不到你真弄到这枚东西。怎么来的？”

于是我把这枚钱的得来经过叙述了一遍，不过我没有说爱玉不知道这钱的真正价值和我欠她的钱，只说这钱是爱玉借我的。上次国宏在她家，闹了一点小尴尬，弄得我好没面子，现在我想挽回一点形象。

国宏听了直拍我的肩膀：“我就直感到赵破烂手头是有东西的，果然不错。可惜老头藏的太严，反而送了命！唉，如果不是他死了，这枚钱恐怕还是不会见天日。想不到这钱会落在你手上，你是真有运气啊。要不要好好感谢我的美男计？”

“别开我的玩笑了。爱玉是个什么样的女人？我怎么敢真的要这钱？”

说过了玩笑，国宏认真起来。“爱玉打算怎么处理这枚钱？”

“这就知道了。”我留了个心眼。我知道国宏早都想要这枚钱，按我们的交情，我应该把这钱优先与他交易，但是我想想，生意场上无君子，谁肯出高价就卖给谁，你又何必先把自己圈死呢？

果然他说：“我说，你还是劝爱玉将它卖了，不要藏在家里。”

“为什么？”

我们早都讲好了，如果得到这钱利益均分。可是此一时彼一时，现在我不是对古钱一窍不通的笨蛋了，不过我还是故作糊涂。

他叹息着说：“小家不可藏大宝呀。”

我想不到他的想法是这样：“你越说我越糊涂了。”

“你说，赵破烂为什么被人杀了？”

“还不是为了这枚钱！”

“这就对了，大殷钱是多少人孜孜以求的宝贝。而外边都在传说赵破烂有这枚钱。

我们不也在打他的主意吗？如今这枚钱公开露面了，而且谁都知道这枚钱的主人，你要再保存它就难了。仅是猜测就叫赵破烂送了命，现在连猜都不用猜了。我们当然不会为了这枚钱去杀人，但是谁又能保证别人不会为这枚钱挺而走险呢？人心难测啊。”

国宏这一说，我明白了，前几时小胡得到一枚大殷，不也有许多人盯着吗？心头不禁一颤。“你是说爱玉没有能力收藏这枚钱。”

“不要说她，就是你我都没这个能力。稀世珍宝天生就是靠权势才能保护的。我等平民百姓，还是太平点好。”

这番话，令我听了悚然起敬，不得不重新考虑如何处理这枚大殷钱了，看来是非卖不可了。我问：“最近的行情如何？”

“行情自然看好。不过前几时市场上已出现了一枚大殷，有人用五万将它买下。海外有人便出了更高的价。现在你这里又有了一枚，我想五万差不多吧。”

这个价跟我掌握的差不多，只不过我知道国宏说的那枚大殷，是小胡手上倒出去的。

国宏说的有道理，小家不可藏大宝，这枚大殷还是卖了好。五万元不是个小数目了。但怎么个卖法倒要认真考虑。我不想让爱玉知道这事，而要不让她知道这事，最好的办法就是悄悄地卖了。我担心女人眼界低心眼小，一旦知道这枚钱的真正价值，会有想不到的罗嗦。

我问国宏：“你要不要？”

我本以为国宏会要的，他却出乎意料之外地摇了摇头。“我？以前我是想过要的。

现在看来不好要了。”

“为什么，我记得你以前不是说愿意要的吗？”

“实话告诉你吧。一来我一时凑不起这么多钱；二来我也不敢从你手上买。这钱从前可以用五万买，因为那时谁也没见到过真品，可谓稀世之宝，但现在有两枚了。当然如果仅此两枚还值得花五万买，可是看这样子有可能不止两枚，一旦出现这情况，这枚钱就不再是稀世珍宝，市场价格就难说了。我们是好朋友，谁吃亏了也不好。从这个角度来说，你最好卖给别人。”

国宏竟又不要这枚钱了，这令我意想不到，但仔细一想又觉有道理，我们两个，确实谁吃亏了都不好。国宏还算是正人君子，对得起老同学老朋

友。这样我倒更要与他祸福同当了。我说：“你真要想买，我是绝对不会说什么吃亏不吃亏的。”

“你不说，爱玉会说的。女人的心我太了解。不过嘛，我倒是可以帮你卖这枚钱的，事后给我一成劳务就行。”

“那就一言为定！”我见国宏答应帮我卖，放了心。因为我对做这样大的买卖确实没什么把握，有国宏帮忙，我就踏实了，毕竟他要有经验的多了。

26 月亮永远在天上

县电视台记者将南柯钱币展开幕式的新闻送到省电视台，省台当晚就将它播放了。

关于大殷钱的报道很快就引起了省内外钱币界各色人等的注意，于是钱展逐日热闹起来。

徐老师得知钱展的消息。也来转了一圈。看过后大感兴趣，回到学校里宣传了一通，说这个钱展如何如何地精彩，不但可以使人了解钱币文化知识，同时也使人了解南柯州的历史文化，是一个极好的爱国主义和乡土教育展览会。建议教师们带学生来参观。这样学校里就有不少教师带着班上学生来看展。

最使我激动的是文卿也来了。

她是带学生来的。尽管如此，我还是非常高兴，能来就说明她对钱币有兴趣，对钱币有兴趣就说明对我有兴趣。想想，当你迷恋一个女人而又不得一见，突然间她却来见时你的心情吧，那该是多好啊。

那天她穿着一套淡黄色的连衣长裙，胸前佩着圆形红校徽，显得朴实稳重，气质不凡。见了我微微一笑，大大方方地伸出手来：“祝贺你成功。”

我慌忙握住她的手，唉呀，那手软绵绵的，热乎乎的，简直象冬天里的一只热水袋，一股暖流闪电样通遍周身，我幸福的几乎昏过去了。语无伦次地说：“你你你能来，我好好高高兴。”

要不是她迅速地将手抽回去，我真想拉住不放。她后退了一步，很自然地笑着说：“那你就好好给我们介绍一下吧。”

你说我还能不好好介绍吗？我带着她和学生们，从最早的贝币讲起，丝毫不敢马虎。

在介绍到这次钱展的重点，大殷至宝时，我特别加重了份量，不仅讲了这枚钱的特点，而且讲了一些有关的大殷国轶事。我觉得这是我有生以来讲的最好的一次，我的脑海中浮现出许多五彩缤纷的图象，优美的辞汇流水般从肚子里出来，我想要是当时能将这些话记下来，肯定是一篇非常精彩的散文。学生们听的津津有味，一个个全神贯注，鸦雀无声。而她也十分专注，不时地点头表示赞许。讲完了这一章后，她还非常认真地抬起头来看了那枚钱好一阵，最后轻声说：“真想不到，我们这小地方竟还有过这么辉煌的历史！”

我见她对我的得意之作如此认真，大为感动。我说其实过去我也不知道这段历史，玩了钱币后才发现的。发现后才又进一步感到，我们的家乡非

常可爱，我们历史非常有魅力。我还告诉她，这个发现不仅在钱币界引起了极大的关注，而且也引起了县长的高度重视。自开展以来，县里的一些头面人物几乎都来看过了。

她听我说这些话时，眼睛注视着我，脸上始终露着微笑，可爱极了。这跟爱玉听我说这些话时的表情，截然相反。爱玉一听我说这些话时，不但没有任何反映，还经常转移话题，甚至表示极不耐烦。我忽然明白了，为什么爱玉的情感那么热烈，可我却总是燃烧不起来；而文卿总是那么冷淡，我却对她那样痴迷？爱玉的美，只是在表面，艳丽而一览无余；而文卿的美，则清淡而内涵丰富，令人回味无穷。要征服爱玉不难，只要用世俗的一套就够；但要征服文卿，却必须要有真正的思想和才智。最难得到的才是最好的和最有魅力的。大殷钱之所以成为钱中珍宝，引得无数人人为之迷狂，就因为它难以得到而又内蕴无穷；钱币如此，人难道不也是这样吗？

就在这一瞬间，我重又鼓起了追求文卿的信心。她是个注重男人内在气质与才华的聪明女人，你要得到她青睐，唯一的办法就是你要成为最优秀的男人，让她觉得你确实是有本事的。过去她为什么不理我，不就因为我平庸无能吗？现在为什么对我的态度变了，不就因为我有所成就了吗？如果我坚持不懈地努力下去，追求下去，凭什么我就不能得到她的芳心呢？我真后悔我在爱玉的艳丽前意志不坚定，我本来以为有了爱玉就能将她淡化了，可是现在看来我是永远将她刻在心里的，在她面前，任何女人都显得黯然失色，对于我来说，她是女人中的稀世之宝。

这么一想，我的胆子又大起来了。在送她离开钱展的时候，我就很主动地伸出手来了。而且握住了就不轻易松开。我说：“非常谢谢你能来看我的钱展！我想请你晚上吃餐饭，行吗？”

我说这话的时候，眼睛紧紧盯着她。她在我的注视下，低下了眼帘，仿佛在沉思什么。我仍然拉着她的手：“我希望你不要再推辞了，不就吃餐饭吗？我只是想和你聊聊！

一定！”

我的话很客气，却有点霸道。她抬起头来，微微一笑，“好吧，其实我也愿意和你聊聊的。”

我想不到她答应的这么干脆。她终于肯和我聊聊了，我望着她远去的背影，心中涌动着一种极大的满足感。

可是正在我要赴约之前，却被马大冒缠住了。这家伙一知从哪儿冒出来，一见我就嚷嚷着，要请我去喝酒。

我已经约了文卿，怎能怎么可能再去喝他的酒呢？何况和他在一起喝酒也没有什么意思，他就知道一味地喝，喝，喝。又划拳又闹酒，喝醉了就胡说八道，发酒疯。所以我当即就推辞了。我说我晚上还有很多事，没空。

他不相信：“哥们请你喝餐酒，也不赏脸吗？”

我说：“哪里话，我只是今天没空，我们哥们的事今天喝明天喝不一样吗？”

他却仍然不放过：“说什么你也要去的。去去吧！”说着就要硬拉着我去。

我恼火极了，可又不好发作，只好再次拒绝：“不行不行，今天实在不行。哥们的好意我领了还不行吗？”

“唉呀，你这人真是的。莫非是成了县长的红人，看不起我们这些穷哥

们了？”

我虽然不喜欢马大冒，但也还不至于看不起他。我只是不好跟他说我与文卿的约会罢了。所以我无奈地说：“哥们要说这话就不好意思了。我只是今天没法去，过了今天，我跟你喝个天昏地暗！”

他这才稍稍松了松口：“今天要是不去，就太遗憾了。哎，如今你跟过去不同了，在县长面前说得起话了，外面都在传你很快就要调走当县长贴身秘书了。以后有机会，在县长面前替哥们美言几句！”

这家伙！真不知如何回答他才好？我统共才见了县长一次面呢！就有那么多的说法，真是无聊透顶。可是我也无法解释，只得默认了：“只要有机会，我一定说。”

马大冒大为高兴：“有你这话就行了。只要以后有了好处，哥们绝不会忘了你的。

今天不喝，那就明天！一言为定。”

我答应了之后，马大冒才乐颠颠地走了。我看着他背影，心里骂了一百次他妈的。

什么请我喝酒？从前什么时候请过？如今看我身份变了，就来套近乎了，典型的小人！

我唾了一口，看看时间，已到六点，唉呀，不得了，第一次跟随文卿约会就迟到。

我叫了一辆三轮车，一路催着他跑去。到达绿竹酒楼时，刚刚过了三分钟，看看周围，文卿却还没来，我的心一下又紧张起来。我问服务员小姐，小姐很有礼貌地说没有看见别的小姐来，随即问我有没有订座，我想起上次我和黑吴喝酒的那个包厢，环境地很优雅，便把它订了下来。小姐又递上菜谱，我看了一下，正在犹豫该点些什么，文卿轻轻地走了进来，依然是那身淡黄衣着，一尘不染。顿使酒家生辉不少，好几个服务员都不由自主地转过头来看她。

我的一颗心放了下来，急忙放下菜单迎过去，把她请到那个包厢。落座以后。她看着周围，露出微微的惊诧：“这么漂亮！”

我说：“最重要的是这里周围环境好，窗处是河，又有绿竹，感觉特好。”

她走到窗口探头看看，也表示赞赏，但是随之又问：“这么豪华的地方，消费很贵吧？”

我很慷慨地说：“还好，其实只要感觉好，就是多花一点钱也值。”说着我大声呼服务员进来：“把你店里最好的菜点两个来！要快点上！”

文卿连忙阻拦：“随便点吧。”可是小姐已经出去了，她摇着头说：“这是何必呢？我又不会喝酒。”

我说：“你肯来尝光，我还不用最好的东西招待吗？”

她笑了笑：“你赚点钱也不容易，替你考虑呢。”

我听了大为感动，就冲这点善解人意，她也值得我爱一辈子了。我说：“这个你倒不用担心，这点钱还花得起，要不然白玩钱币了！重要的是你能开心。”

她神情突然变了，有点忧伤起来：“谢谢你的厚意。只是要开心，难哪！”

小姐很快地上了菜，又倒了酒。我举杯说：“对酒当歌，人生几何。既然今天我们有缘在一起，就抛弃一切烦恼吧！”

她听我这么一说，脸色忽地开朗了，也举起杯在薄嘴唇边沾了沾：“说

的对，抛弃一切烦恼，让一切从头开始！”

我听她话中象有什么心事似的，喝了一阵子便问她有什么事，要是用得我只管说。

我说我这人别的长处没有就是肝胆义气。我实在是非常愿意帮你的。我心还想说的是我非常爱你，不要说帮你，就是一切都肯给你。但是这话到了嘴边又吞了下去。

她又开始微笑了，也许是喝了一点酒的缘故吧，脸色红如艳桃，显的分外娇丽。我真恨不得一下抱住她好好吻吻，但我实际上却一点都不敢动，只是一个劲地劝酒。她开头说不会喝，但后来竟也喝了好几杯。趁着酒兴，我说：“你知道我今天为什么单独约你来吗？”

话一说出去我就知道是废话了。以她那样冰雪聪明的人，能不知道我的这点心计吗？所以她不等我再说，就用一番话把我口封住了：“你不用问了，我知道你的意思。而且从一开始我就知道你对我有意的。我很感谢。只是我想我们永远只能做个朋友的。也许还能成为好朋友，不然我也不会来了。”

我的心怦地跳起来：“为什么？”

她说：“其实我早已不是清风明月了。我跟你说实话吧，我在大学里就谈了一个男朋友，我们的关系一直非常密切，曾经到了山盟海誓我非她不嫁他非我不娶的地步。我心里真是非常非常爱他的。”

天哪，我象被兜头泼了一盆凉水。但我很不甘愿：“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值得你这样爱？”

她说：“要说起他来，那是绝对的棒，长的高高大大，一表人才，而且温文尔雅，富有才智。家庭背景又好，所以大学里不知有多少女生追他。但他只是选中了我，所以我当时真是好幸福啊。”

“现在呢？”

“现在？”她叹了口气：“大学毕业后，他考上了公费留学，现在美国读博士。而我，却留在了内地。”

我明白她的悲剧了，多少山盟海誓的恋人，到了这种状况，也都分手了，难怪她忧伤了。可是这种悲剧对于我来说，未尝不是好事呀。我的心头一乐：“你不用再说，我知道了。我为你难过，但也为你庆贺！”

她吃惊了：“这话怎么说呢？”

我说：“我问你，你是不是真爱他？”

“我当然真心爱他的。我愿意追随他走遍天涯海角。”

“那么，他真心爱你吗？”

她语塞了：“可是他曾经爱过我的呀，只是最近才变心的。”

“那就说明他已不爱你了，他并不真心爱你。要我看，以你的相貌人才，倾倒过多少好男儿，为什么要爱一个并不真心爱你的人呢？太冤枉了。”

她的刷地苍白，眼角红起来，冒出了晶莹的泪花。我递给她一块手巾纸，在一个弱女子面前，我一下充满了阳刚之气，我说：“既然如此，你就应当重新开始，去寻打一个真心爱你到永远的男子汉。”

她低下头，无声的泪水一滴滴地落下来。我终于看到了她脆弱的一面，我的心中涌动着豪气，我说：“我不敢说我就是那样的男子汉，可是我愿意真心爱你，永远呵护你。”

沉默。良久的沉默。

她终于抬起了头。擦干了眼泪，一刹那间显得神情坚定起来。抓紧起面前的一大杯酒，一下就干下去：“非常感谢你，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的。我会把你永远当作好兄长。

现在我打定主意，不再为他烦恼了，我要寻找自己的人生轨道。我决定了，去报考硕士研究生，重新开始我的追求！”

回去的时候，她坚决不要我送。我望着她飞快远走的后影，心中既敬佩又怅然。

27 金钱前途两难舍

自此，天天都有外地客人赶到南柯来参观钱币展览。这些人中，有小胡这样的钱贩子，有国宏这样的研究者，有赵破烂这样的收藏者，也有怀着不良动机的钱盗；然而不管哪种人，他们的主要目的都是为了那枚稀世古钱大殷至宝。一些人乘这次钱展各地钱币爱好收藏者云集的机会，捣鼓起钱币来。博物馆的大门口，天天都有一些人在那里，或者手中拿着钱币，或者怀中揣着钱币交头接耳做交易，到后来有人干脆在门口摆上地摊，使得那里无意中竟成了个不大不小的钱币市场。

看到那么多人对自己搞的钱展感兴趣，我心里不用说有高兴。而更高兴的是已经有几个表示了要收买那枚大殷钱的意向。只是这些人报价都很谨慎，多在三万上下，有一个还只出二万。但是我和国宏商定，必须一口咬定五万。

“凡是珍稀级的钱币本来就没有定价的，全在收藏爱好者的商定。这枚钱到了海外，说不定能值五十万呢。”

我对他们说。

但是钱贩子们也有他们的理由：“你说的是没错。可是如今市场上已经出现了一枚大殷，你这枚就不是独一无二的了，就不可能比第一枚更值钱；而且，如果再有一枚甚至更多的大殷也有可能出现的，只要大殷一多，它就不是珍稀品了；也可能一钱不值。

我们买这枚钱也是要担风险的。”

我一听有点恼怒：“谁说我这枚不是独一无二！以前那枚的拓片在这里，那枚品相差，怎么能跟我这枚比。”

我指着小胡拿来的那张大殷钱的拓片说。

有个贩子说：“就因为不一样，才更要慎重。说不定其中有一枚是假的呢？”

“绝对不可能！我这枚至宝绝对不可能。”

这时轮到国宏说话了，本省钱币界中，国宏的名声是很大的。这样一个专家的鉴定，当然是不容置疑的，于是那个钱贩子不再吭声了。但是钱贩子们好象有默契似的，串通好了就是不肯提价。把国宏气得直骂娘：

“这些钱鬼，唯利是图！不理他们。”

僵持了两天，国宏心生一计，了电话，兴高彩烈地跑到汽车站去接了一位朋友来。

此人大约四十来岁，面孔白净，戴着一付金边眼镜，一付极斯文模样。只是一说话就满口广东腔，自称是广东来的陈先生。国宏介绍说：

“这位陈先生才是真正玩钱的，财大气粗，只要有好钱，他是不惜重金的。你可以带先生去看看那枚大殷钱。”

我不知国宏捣的什么鬼，于是便带陈先生去钱展厅看大殷钱。陈先生一言不发，只是拿出放大镜凑近镜框，看了好久。才回转身来问了我一些有关这枚钱的一些事。在我看大殷钱的时候，一些钱贩也在一旁紧盯着。他们信息也很灵，知道从广东来了个大买家，于是一传十十传百地叫了来一起看他如何买这枚钱。果然，陈先生仔细看了一阵开口了：

“是枚好东西。我愿意买这枚钱，你报个价。”

“六万。”

陈先生听了脸上毫无表情，好久才说：“按说六万是值得，可你这里是南柯，不是广州，不能按那里的市价卖的。”

“那你说要多少？”

“四万。”

陈先生说完停了一会：“你要愿意出让，我们当场拍板！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钱贩子们轰然起来，我心里一下就接受了，我正想答应，却被国宏拍了一下肩膀，抢上前去：“不行，要六万。”

“五万五！”

两人各不相让，最后是先生说，“既然一时谈不下，那就明天再说吧，我等着你。”

也只有我肯出这么高的价了！”

一时人群云散。我对国宏的不肯相让有点不解：“其实五万五就很好了，超过我们的预定目的了。”

“你等着瞧吧。”

当天晚上，果然就有人找来了，不是陈先生，而是另一个钱贩子，愿意以高出的价将那枚大殷买下。我正想开口，国宏却拦住我：“对不起，现在不能答应你。要等明天与陈先生商量后，要是我不肯要，才可以卖你。”

“哎呀，谁出的钱多就卖给谁嘛。陈先生只肯出四万五，我比他多出一千，就四万六吧。”

国宏仍然不松口：“陈先生现在是叫四万五，我们非五万不可，明天也许陈先生就肯买了呢。人家是大藏家，不在乎那些钱的，只是按规矩，总要讨一讨价的。”

那个钱贩子急了。“那我就依你，五万！”

“那也要等明天，我答应了陈先生的。”

“算了，我再加两千，就作定金。”

说着当场从怀里拔出二十张百元大票，放在我面前桌子上。“就这样说定了，陈先生的是钱，我的钱也是钱，我总要比他多一点！”

国宏显得无可奈何：“唉呀，这就不好意思了。你，你说呢？”

我喜出望外，还有什么可说，只是点头而已。于是当场说好了等钱币展一结束就两手交易清楚的。将那个钱贩子送出门外时，我心里喜滋滋的，拍着国宏的肩膀，感激不尽：“真有你的，真有你的。”

国宏诡谲地笑笑：“这些人，看似精灵，实则愚蠢之极。略施小计就上

钩了。哈哈。”

钱币展的热闹情况，很快就通过馆长报告给县长，张县长好不高兴，十分得意地说：“这就好嘛，文化搭台，经济唱戏。我早说过我们搞这个钱展意义深远重大，搞钱城工程大有可为。这不是，四面八方的钱币爱好者都来了，钱币市场很快就可以形成了。明天省里考察组来把他们带去看看！”

考察组来的时候，张县长果然亲自将他们带到博物馆的钱展厅转了一圈，又到门口临时的钱币交易市场看了看。果然，考察组大员们看了大感兴趣，都说想不到南柯这样一个地方竟能搞出这么一个钱币展览，竟能形成这么一个钱币市场，可见得钱城工程完全是深谋远虑的切合实际的也是富有特色的。有一个考察组成员在酒酣耳热后，不无神秘地向县长透露了考察组的一些意见：

“多数人同意南柯县意见，完全可以正式申请撤县建市。不说别的，就凭钱城工程这一条，也就够了！”

张县长听了这样的信息笑的嘴裂裂。但是这位考察组又向张县长透露，他们的考察组副组长，一位老资格的民政厅处长，认为南柯在经济实力上还有些问题，暂时还不够条件建市。张县长一听，脸上就笑不下去了：

“这可怎么办呢？”

这位考察组大员开头连连摇头，说这位老处长脾气很倔的，他要认准了死理，谁都别想说服。但是张县长举起杯来连连敬了几次，和他称兄道弟后，他便告诉了张县长一个办法：老处长对古钱币很感兴趣，平时喜欢到处收集。这次来看南柯钱展时，一眼就看上了展上的一枚古钱，据说这是南柯土产的。流露出要买的意思。

张县长一听这话，马上放了心，不怕脾气倔，就怕没弱点。既然老处长爱玩钱币，我们南柯有的是古钱，要什么就给他什么！于是当即叫来馆长，下了命令：把那枚南柯土产的王延政古钱作为礼品送给老处长。

馆长得到指示后，马上又把张县长的意思转告给我，我一下就傻了眼。

别的古钱都好办，怎么偏偏就要那枚大殷钱？这两天我和国宏费了好多心机，好不容易把把这枚钱炒热起来呢。

你说这样的古钱，眼看就要换成五万人民币的稀世古钱，我能舍得送给老处长吗？所以我对馆长说，“老处长爱玩钱币，我们可以送别的古钱，馆里不是有不少明代大钱，都是挺不错的。为什么非要我这枚钱呢？”

馆长说：“其实老处长自己也没说，是我们私下里摸到了他的底，张县长专门交待的。当然，我们也不会白要你送的，会付钱给你的。”

我说：“馆长你可能不知道吧，我这枚钱能值多少？”

馆长说：“唉呀，我是搞文物的，见过多少价值连城的东西！在所有古董里，古钱是最不值钱的。”

我说：“对于你来说可能不值钱，可是对于我这样的穷教师，就值钱了。你知道不知道，现在人家都出到五万五了！”

馆长一听，面露惊诧，楞了一下才说：“你别蒙我吧，就那枚破钱值得那么多？”

我说：“我蒙你干吗？你要是有一个能值这么多钱的古董，肯不肯送人？”

馆长点点头：“一般情况下，当然是不肯的。但是，但是，嗨，我要是你，就是价值十万也要送！”

“为什么？”

馆长拍拍我的肩膀：“钱这东西算什么，身外之物嘛。你说，你要了这钱做什么？”

我说：“有了钱做什么都可以。”

馆长摇摇头：“这种看法太肤浅了。没有钱固然不行，但是钱也不是万能的。它可以买得到房子，买的到女人，买得到许许多多东西。但是这世上还有许多东西是金钱买不到的。比如对于你来说，你是很需要钱，可是从我跟你的接触来看，可能更需要的还是前途。”

我很不理解，我说：“你这话什么意思？”

馆长说：“我这人真人不说假话。这几年你这里蹦，那里窜，为的什么？表面上看是为了钱，其实是为了改变命运。你不愿当教师，是因为教师既穷又没前途。可你如果现在不再当教师，成了机关工作人员，而且得到县长的赏识，有一个不错的前景在等着你，愿意放弃吗？”

这话一说，我就明白馆长的意思了。他所说的前景当然是美好的，如果我把大股钱送给老处长，就等于为撤县建市作出了贡献。张县长一定很感谢，一定会提携我的。有张县长的提携，我还怕没前途吗？

然而，到底是那么珍贵的古钱啊。

馆长仿佛看透了我的心思，又拍拍我肩膀：“我再说白了吧，如果你不愿意照市长的意思办，舍不得这枚钱。当然张市长也没办法。可是他的心里就会对你很恼火，你以前为搞钱展所做的一切都是白干，从此你就注定只能当一辈子穷教师。你也别想有前途了。就算你玩古钱有几万元，可那算什么？多少个体户比你钱多，可还是个体户，没有社会地位。可是反过来，一个人要是前途，有地位，什么会没有？中国不是美国，现在还是实行官本位制，不象人家先有钱再做官，而是先做官才有钱。前途是活的，而钱是死的，想想看，你是要五万元死钱呢，还是要一个活前途？你是聪明人，不会想不通的。”

馆长把话说到这个地步，我还有什么话好说？前途当然是吸引人的，我奋斗挣扎的那么久，不就是为改变命运，有个好前途吗？可是要把这眼看就要到手的五万元拱手相让给别人，实在有点舍不得。唉，此时此刻，我的心情极其复杂。我很矛盾，一时取决不下。因此既没有拒绝，也没有答应，我想和国宏商量商量再说，所以只是回答馆长：“等我再考虑清楚一下，明早一定明确答复。”

馆长说：“你回去认真考虑好吧！不过不要让张县长失望。”

我回去和国宏说起这事时，国宏一下就跳了起来。大骂了一通老处长和张县长，还有馆长：“这些人全是昏官。凭什么要我们送古钱？你们想要就拿钱来买就是！”

我说：“他们要肯花五万元钱买，还用得着跟我讲这么多话吗？你可以不管他们，可我在他们的管辖下，能不考虑前途问题吗？”

国宏被我这么一说，感到也有道理，很泄气，最后说：“干脆，再拖一天看看。让我想想办法，既能实现张县长的意图，又能保住大股钱。”

第二天钱展开门时，突然又有了变故。

不是钱贩子翻悔，也不是陈先生同意了五万，而是来了一个老先生，使大股钱的争夺一下静了下来。

老先生是悄悄地来到展厅的，其时许多钱贩子包括陈先生都在大股钱

版面面前议论纷纷，无非是关于这枚钱的。在场的几乎每一个人，不管买还是不买，无一例外都对这枚大殷产生了极大的兴趣。即使不买的也为能有机会一睹这枚钱的真面目和风采而庆幸；本来我因为这枚钱终于成交了而暗中得意，打算用这笔钱来保出小蟬了。也打算把欠爱玉的钱还给掉。可是县长要我为撤县建市所作的贡献，使我的打算将要落空，不免肉痛。

不过另一条新的前途又展现在眼前了，我又开始了新的梦想。

老先生的出现打破了我的一切梦想。老先生开初来的时候，谁也没有注意到他。他的相貌衣着都很平常，跟一般的城里老头没有什么两样。他用放大镜凑在装钱的镜框前，很仔细地看了很久，几乎不被人察觉地摇了摇头。之后听了钱贩子们的议论，又是轻轻的摇头。开初他的摇头并没引起注意，但是后来就有人注意了。有一个十分精灵的钱贩子，悄悄地把老先生拉到一边，附着他耳朵问了句什么话。老先生并不回答。好象没听见似地直往外走。那钱贩子却不肯放过，悄悄地跟在其后。等回来时，脸色大变，拉着他的同伙掉头就走。这一走就象一阵风，在场的钱贩子一个接一个全溜了，那个预交了定金的贩子一会儿从外边跑进来，急急地对我说：“对不起，那枚钱我不要了。”

我大吃一惊：“为什么？”

“不好说，总之我不要了，请你把定金退给我。”

国宏急了：“这怎么行，你不要可以，定金不能退。”

那钱贩却冷笑一声：“都是这条道上的人，何必如此。我说你还是退给我的好，撕破了脸皮都不好。”

我也怒起来：“有什么脸皮好撕的！要不是你，我早卖给陈先生了。”

“哼，那不是一场骗局。你问陈先生是不是真想买？老实告诉你吧，你这枚大殷是假的！要不是那位老先生，我们差点上了当。”

什么，这枚大殷是假的？我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不要说我，就是国宏也不相信，“怎么可能呢，我看了多少遍了。绝对不可能的。”

“信不信由你，反正我不买了，究竟情况你去问老先生吧。”

国宏和我抬眼看见那老先生正在缓缓地走出钱展大门，三步并作两步追上去，我们心中充满愤怒，要找老先生论理一番，凭什么胡说八道。可是等我们真的追上老先生后，老先生一亮名片，两人面面相觑，全都瘫软了。

28 真假难辨看走眼

自从有了钱币以后，就有了钱币收藏和研究，世界各国的钱币发展如此，中国也不例外。但是真正意义上的钱币收藏和研究（不是为了聚集财富的收藏），则要晚的多。

中国最早的金属钱币鬼脸铜贝始于夏朝，其后以青铜为主要原料铸造的布币刀币及圆环钱大兴于春秋战国。秦始皇统一中国后，车同轨书同文，也统一了钱币，形成以方孔圆钱为基本形状的中国古钱系统。其后经两汉，三国，隋，唐，直到五代十国，才有一个名叫顾坚的人撰写钱谱并编钱图。以后的各个朝代，均有各种钱谱以及有关研究论著出现；影响较大的有宋董

的《钱谱》。洪遵的《泉志》；到清代汇为大观，要者有鲍康的《观古阁泉说》《大泉图录》，李佳贤的《续泉说》，罗振玉的《四朝钞币图录》，初尚龄的《吉金所见录》，等等。然而对历代钱币作过系统深入的收藏和研究，使其能够成为一门学科，则要到现代；其代表作是一九四〇年出版的丁福保所编撰之《历代古钱图说》。该书共收集历代古钱拓图三千多种，各代钱币种类基本齐全，是半个世纪以来研究古代钱币最具权威意义的工具书。丁福保也因此书而成为现代钱币学的先驱与泰斗。

凡对古币稍有研究的人无不知道其书其人的。

丁福保生前广交泉友，在他的泉友中有一最知己者马先生，品行高尚，学问渊博，在钱币学上有许多独到见解，因此深为丁先生欣赏，故在《历代古钱图说》刊行后，即将图说原稿本赠与马先生。马先生得之如宝，不但珍藏于家，时时揣摩，并且根据自己的研究与见解，对图说一书作了许多增补性的批注。使得图说一书更加完美充实，更具权威性。至今仍是钱币学上的经典工具书。马先生生有一子，名马传德，自小受其父马先生影响，也对古代钱币极有兴趣和深刻研究。成为当代钱币界的极具影响的权威人物。

无论何种古代钱币，只要经马传德先生鉴定，其价则定。没有人能对他提出非议。马先生对钱币研究既深，持论也极严，一般不轻易下结论。但先生为人正直，嫉恶如仇，对钱币界一些人弄虚作假，沽名钓誉的风气极为痛恨，有时也会有评评时病的激烈言行。

故而常为一些屑小所忌恨。

我是从国宏处才知道马先生的，老早就已心向往之了。可惜一直没有机会。就是国宏，也没有机会见到马先生。因马先生长居无锡，平时深居简出，立身严谨，交友极慎。

一般钱币收藏者很难见到他。可谓神龙见首不见尾。正因如此，他在钱币收藏界的声名更甚。在许多人都对他抱有“生不愿封万户侯，但愿一识韩荆州”之感。做梦也想不到，马先生竟会跑到南柯来看那枚大殷钱，并且给这枚钱判了死刑。

那位悄悄地仔细观察大殷钱的老先生就是马传德先生。

国宏和我本想找他论理一番的，可是一知道他是马先生，心里虽然老大的不甘愿，哪敢论辨？我们压下心中的不服，虚心请教马先生何以见得这枚大殷是假？马先生见这我们两个年轻人态度还谦虚。点了点头，不慌不忙，说了一番话，叫我们佩服得五体投地。

“我本是专程来看这枚大殷钱的。玩钱的有句话叫做，一世玩钱，大殷难见，见了大殷，不要玩钱。可见大殷钱在玩钱人心中的份量了。我这辈子见得钱也多了，偏偏就是没见到过大殷。这回听说你们这个钱展有枚大殷，我怎么不赶来看一看呢。我本想如你们肯出让，我将不惜重金将它买下！如若你们不肯卖，也要设法向你们要个拓片。可惜，我发现这枚大殷是假的。

假在哪里？说起来你们不信，我也说不上来，只是凭直觉而已。这枚钱不是今人作假，而是古人作假。今人作假易辨，古人作假不易辨。非有大眼力才能识别。古铜币作假不是铸假就是造假。造假是用相似铜币，通过挖、填、补、之类手段，改变铜币上的字划花纹，如宋元通宝有元字二横左挑右挑两种，右横挑常见而左横稀罕，于是就有人将右横挑元字挖去右挑，在左横补上一挑。这样一枚假钱就造成了。铸假是以原钱为样钱翻铸。铸好后把它埋在泥地上锈，若干年后取出。但是无论何种假钱，只要是今人所作都

能找出破绽识别。但古人作假如若手段高明就很难辨别。清朝就有一个号凤眼张的人，擅长在各种古铜器上刻削造假，手段非常高明。同样的，铸假也有高手，这枚大殷据我估计是宋代人作的假，用的是铸假手段，铸的高明，又经过了数百年，铜锈已老，所以一般人无法识别。”

“既然这样，你又是根据什么识别的呢？”

“大凡翻铸的假钱，仅从钱上字迹几乎很难区别，一般是看铜锈，此枚大殷从字迹上看，无法比较，因为当今世上几乎无人见到过真正的大殷至宝。看铜锈也因翻铸年久，无法识别。我是根据这枚钱的铜质来辨定的。你们看，”马先生回过头来，指着大殷钱和附近的一版南宋南柯富国监铜钱，“这枚大殷的铜锈与南宋钱的铜锈厚薄色泽完全一样。而与五代十国及北宋其它地方所铸铜钱的铜锈有所不同；这就说明这枚大殷所铸的年代与铜质与南宋富国监钱完全一样；而大殷钱早于南宋二百年所铸，铸钱铜锡成份也与南宋钱不同，如若是真的大殷钱，它的铜质必然与南宋钱不同，生成铜锈也不同。所以我断定它是宋人所铸假钱。”

我按马老先生指点的，认真看了一阵，果然如他所说，这枚大殷的铜锈风格与南宋富国监的钱一样，令人想到肯定是同一个厂家同一个师傅所作。我与国宏哑口无言，不得不承认马先生言之有理。可是宋代人为什么要铸假大殷呢？

“其实这也很容易理解。宋人已经开始收藏钱币。大殷钱因闽国存在仅三年，当时所铸量又极少，宋时就已极为罕见，宋人好几本钱谱中都提到此钱难得；价值如金；大凡物以稀为贵，既贵就有人为利而作假。你们说是不是？”

此时我除了连连点头，还有什么话好说？我看看国宏，表面上对马先生所说不再非议，脸色却是极为阴沉。送走老先生后，已到下班时间，钱展厅里没有人了，国宏忍不住骂了声“妈的”，长吁一口气。我沮丧极了：

“想不到我们是白高兴一场。一大笔钱眼看到手却又泡汤了。”

更倒霉的是我还欠了爱玉八千元钱，以前说欠她，有大殷钱在，心中非常踏实，不当回事；可是现在弄了个假大殷，就变成真欠了。唉。

国宏想了半天，脸色渐渐开朗起来：“算了算了，既然这枚是假的。反正也值不了多少，你就干脆做个顺水人情，送给那位什么考察组的老处长吧。”

我想这倒也是的，馆长不是正在等着我答复吧。让这枚假钱为撤县建市做做贡献吧。

于我便和国宏暂时分手，我去见馆长。他回省城。

29 热热冷冷情意尽

我把将大殷钱奉献出来的意思告诉馆长。我说经过再三考虑，决定忍痛割爱，将这枚独一无二的稀世古钱赠送给老处长。为了撤县建市大业，不要说一枚古钱，牺牲我的一切也应该！我的慷慨陈辞令馆长大为高兴：

“这就对了！我一定会向张县长汇报你的高尚行为。南柯历史将永远铭

记你的特殊贡献。你一定会一个非常美好的前途。”

离开馆长后，我的心情轻松了一点，塞翁失马，安知祸福？这年头真假假的事谁也弄不清。弄到真钱未必是福，弄到假钱也未必是祸。要是这枚假大殷果真能使我有一个辉煌的前途，那就真要感谢它了。

我正胡思乱想，腰里的传呼机猛地响了起来。拿起一看，一个陌生的号码，背后加了个119。什么急事呢？我快步到附近的一个公话回话。

“余老师，怎么搞的，还没去保小蝉啊。”

我猛想起这两天确实因为忙钱展的事一直顾不上小蝉。其实我也不是不顾，主要是钱的事没有落实，本想卖了大殷就去交钱的，没想那枚大殷竟是假的。可我又怎么好对这个年轻人说这些呢，只好装得十分自然的样子说：

“这几天有些事缠住脱不开身，不过就准备去的。”

那年轻人语气很严峻：“明天是最后一天了，如果再不拿钱去保，小蝉就要送拘留所了。她的唯一希望都寄托在你身上，就看你的了。唉，可怜的小蝉，但愿她不要看错人。”

我眼前突地浮现出小蝉那苍白的瓜子脸和水汪汪的大眼睛，我好象听到她在低低地对我说：“余老师，我的好哥哥，你一定要来搭救我。好哥哥，我不会忘了你的呀……”

我的心里一瞬间充满了对这可怜的小姑娘的无限温情，是啊，她一个人跑到城里来，举目无亲，她对我是抱着全部的希望和信心的。如果她被送去拘留，她家里人肯定不会来关心她的，他们指望她的是不断地寄钱回去。如果知道了她为什么被拘留，说不定还要骂她的。我去过小蝉的家，一看也知道她家里人是些什么样的人。确确实实，小蝉也只有抓住我这根救命绳子了。她是个风尘女子，在正人君子眼里是个万恶不释的坏人。

可是她对我却没有恶意，而且还尽力地我帮助过我。我一个堂堂男子汉，怎么能在她最需要我帮助的时候跑掉呢？

我下了决心要帮小蝉。

不管怎么说，她与我有过夫妻之恩；更何况她帮过我的忙，非常慷慨地给了我一枚徐天后钱。想想那次带我去崖洞盗棺所冒的风险和辛苦，我就感动不已。小蝉虽然沦落风尘，却有一颗黄金般纯真的心。国宏曾经说过，洗头妹不一定都坏，那时我不相信。

但是认识她之后我相信了。

世人看不起妓女。无非是她们的职业低贱。但是职业低贱人格未必低贱。历史上有许多妓女，都在人格上胜过那些道貌岸然的正人君子。因此就有许多大文学家用他们的生花之笔歌颂她们。冯梦龙写过杜十娘，孔尚任写过李香君；莫泊桑写过羊脂球，雨果写过悲惨世界；她们虽然是文学家笔下的形象，难道不是现实生活的一种反映吗？过去我读那些书只是觉得好玩有趣，并不真正理解那些妓女形象中所包含的深刻意义；如今我算是明白了。

世人都在咒骂妓女为了钱出卖肉体；可是谁又不是为了钱出卖自己？不同的只是出卖自己的不同部分而已。有的人出卖肉体，有的人出卖灵魂，有的人出卖力气，有的人出卖知识；有的人不但出卖自己，甚至将不属于自己的东西也拿去出卖，比如权力；都是出卖，谁比谁高尚呢？我觉得无论如何小蝉也比那些满口仁义道德的家伙要好的多。

她如今落到困境，我岂能袖手旁观？自己只是一个无权无势的教书匠，小蝉不是实在走投无路也不会求到头上来的。反过来说，她要是不管三七二

十一将我供出来，麻烦不是更大？我不知道要是真是警察找到头上来，我有没有可能象小胡说的那样死硬？就看这一点，我也敬佩小蝉。

然而认真想起来，要马上拿出那五千元钱，头皮又有点发胀。五千元对大款来说只是牛身上的一根毛，可对我来说却是一个负担了。我本来光棍一条，拿一点工资，每月给老爸 100 元，其余全吃光用光；这一阵子捣鼓古币，赚了一点钱。手头松动些。可是在舞厅跟李经理打架被罚了两千元。添置衣服买摩托车花了一些。前几天刚刚收购一批古币，积压了一些钱，口袋里又空空如也。

要筹这笔钱只有去问人借。如今我对借钱也不怎么怕了。多少看起来比我派头风光的人，都在借钱；有些人甚至全靠借钱来过日子。但是那又有什么关系？有些人要向人借钱，有些人还怕人不向他借钱呢。商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就是靠借来借去活跃的。要是大家都不借钱，银行吃什么？有钱借的人吃什么？你不借就是白不借。所以我想通了，只要必要我就敢借。

可是向谁借好呢？学校里的那些同事们都与我一样靠工资过日子，谁都紧巴巴的拿不出钱。国宏有点钱，可是人在省城，远水解不了近渴；小胡呢，对了，最近这家伙好象阔了起来，也许可以向他借一点。可是当我好不容易呼到这个没头神，说起借钱的事，他却立即脸皱的象苦瓜：

“唉呀，你要早说就好！前几时我是有点钱的，可是这几天手气不好，刚刚输得精光！”

我大失望：“我不是听你说那枚大殷钱一来一去赚了二万多吗？一下就报销了？”

小胡沮丧着：“赚了二万多是没错，可我输了三万哪。唉，本来我都赢了十来万了，哪知道后来风向会转？妈的那几个闽南来的赌棍，合伙起来敲我。现在我又是穷光蛋了。

连手机都卖了。”

碰到这样的人，我只有苦笑。“小蝉托人来求我，要五千元罚款才能放出来。我答应了帮她的。”

“你这人，这种事也揽上来！”

“嗨，人家也是没办法，再说她也讲义气，死咬着不肯说出我们和她的事。就凭这点也不能不管她呀。”

“看来小蝉这人还是有点意思的，值得帮。可惜我没钱了。只剩下几百块，要就拿去。”

几百元有什么用呢？我摇摇头。小胡拍拍脑袋，突然想起来似的：“对了，我记起一个人来，他有钱。”

我说：“谁？”

小胡说：“先别问，我也有事要找他。你等我回音吧。”

说着一溜烟跑得没影没踪了。

一定要保她出来，一定要弄到这五千元钱，今天晚上就要弄到。

在等待小胡回音时，我忽然想到，为什么不找爱玉呢。

我已经欠了她八千元，可那多冤枉。当然我明白爱玉要我欠她钱的意思，她不缺钱，她是想用这笔钱把我拴住。既如此，多欠少欠都无所谓了。干脆向她真正的借一笔吧。

可是认真一想，又觉不妥。堂堂男子汉，混了三十几岁，还要向一个女人借钱，实在是丢脸。不要说我自己不好意思。爱玉会怎么看我呢？不不，

向谁借都可以，就是不能向她借。还是等一等小胡的回音吧。可要是小胡今天不回怎么办？那些警察的期限可是今天哪。啊对了，爱玉不是交际广泛，跟那些警察很熟吗？上次她还为我打架的事说情，那些警察会买她面子的。向她借钱不好意思，求她说个人情应该没问题吧。

我急急地赶到她家去。令我想不到的，她家大门竟关得紧紧的。怪事啊，要在往常，这会儿她一准在家的。我使劲捶了捶大门，里边好象有动静，却又没人来开门。我又捶了几下，好一阵子，听到脚步声走来，问了声：“谁？”

我听出是爱玉的声音，回道：“是我。好泉！”

门依呀一声打开了，爱玉见到我来，脸色似乎有点不自然。她用白嫩的小拳头捶了一下我的胸脯，嗔着：“什么事，这么急？人都被你吓死了。”

我说：“我是有急事。怎么大白天关着门呢？”

她说：“你不知道人家一个人在家里多寂寞，特别是晚上，这一大幢房子，空荡荡的，叫人害怕！偶然有人来敲门也不敢开，生怕有坏人。你一天到晚忙，难得来。”

我说：“真对不起，最近我是很忙。”

她撅起嘴巴：“你哪里是忙，你心里没有我。”

“哪能，我怎么敢心里没你，这不就来了吗。”

她却说：“你来的不巧，我可就要出去了。”

我不管她，我的正事还没办。但我一下又不好说，所以边往里走边说：“这次钱币展览，你去看了吗？”

她见我进去，无可奈何，只好陪着我坐下来。脸上堆出笑说：“我是没空去看，但我听说县长也对这次钱展非常感兴趣。亲自带了一帮人为钱展开幕剪彩。我也听省里考察组的人说起这个钱展，还夸奖县长搞的什么钱城工程有远见，他们回去后一定积极向中央说明情况，争取尽快把南柯撤县改市的事批下来。他们这么一说，县长笑的歪了嘴。

当场亲自上台为考察组的人唱了一首歌。”

我有点吃惊。“他们到你那个歌舞厅玩了？”

“玩了好几次呢，几乎把舞厅包了。至少也有付县长陪着，你觉得奇怪？”

“是有点奇怪，我以为领导是不去那种地方的。”

“你呀就是书呆子。领导也是人，也有七情六欲。说实在的，我们这个歌舞厅，除了做生意办企业的人常去，各层各级的领导也常去。反正是公款消费，还特别大方。我们唱歌的还就靠这些人。真正的小老百姓，拿死工资的，哪玩得起。象你们这种穷教书的，一个月工资还玩不了两次！靠你们这些人，我们早就喝西北风去了。”

爱玉这一说，我刺耳极了，心里立即不舒服起来。我妈的这世道也真是太不公平了，当官的整天花天酒地，难怪老百姓骂娘。但我更反感的是爱玉话里流露出来的对我们这类人的轻视语气，穷教书的怎么啦，不过是没有机遇罢，要有机会当官还不照样当的好好的！

爱玉是个百灵百俐的人，立刻觉察到她这话无意中伤了我的自尊心，赶快把话题转开：“我还要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亲耳听见张县长称赞你呢。”

果然我注意了：“真的？他怎么说。”

“那天县长陪省里来的人玩，舞厅老板让我过去陪他们坐坐，我听他们

谈论这个钱展，有个省里来人说搞这个钱展的人很有水平，县长就说这是个年轻中学老师，是他发现的人才，调到钱城工程办的。省里来人就夸县长有眼力。我刚好也插上嘴，说我认识这个人，是我的亲戚，请县长今后提拔栽培，县长听了连连点头，说看你赵小姐的面子，我一定起用这个人的。”

我想不到县长竟对我这么重视，心里也就阴转晴起来，同时也对爱玉帮我说话感动起来，看到爱玉唇红齿白，似喜似怨的模样，忽觉的她也是很可爱的，便忍不住伸手将她搂住。可是她却轻轻地把我推开了：“你喝点茶吧，我有点事想出去一下。”

她这一推，把我情绪也推没了，想起自己这次要找爱玉办的事。无论如何再也不能拖延了。我说：“爱玉，我想求你帮忙一件事，行吗？”

她说：“你的事就是我的事，怎么不行。”

我咬了咬牙：“我想求你去警察局说个人情。”

她睁大了眼：“什么人情？”

我想了想，将小蝉的事说了一遍。“我是念在她帮过我收集古币，又向我求助的份上。她实在太可怜了。”

爱玉听完，一言不发。脸色越来越沉重。也许她也在象我一样认真地考虑着吧。我说完了，耐心地等着，终于她站了起来，一丝冷笑，很果断地说：“我很同情你说的那个洗头妹，可是绝不会帮你去说情的。”

“既然你同情，就不妨帮帮她。”我好不失望，但还想说服她。

“这是绝不可以的，我做不到。我是爱你的，为了你我可以把所有的一切给你。我想不到你是这么没出息，居然为了一个洗头妹花那么大的力气！也不怕让人笑话。”

爱玉看来是愤怒了，越说越激动起来，脸色通红，指手顿脚的，我越听越不受用，心里彻底失望了，不帮就不帮，用得着说那么多的闲话！至为今为止我还不是她的正式老公呢，要是真结婚了，还不知要把我管的多严呢！

过去我与她时断时续，一会觉得她可爱，一会又觉得她令人难以亲近，好象屏幕上的人物一样，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现在我明白了，我们之间在为人处世爱好兴趣追求方面有着一条几乎是不可逾越的鸿沟，我们不是一种类型一条道上的人。既这样，还有什么话好说。我也不想再跟她说什么了，默默地站起来转身向大门外走去。

想不到的是她却一把将我拉住：“你等会儿走。”说着转身对里面说：“你出来，我们当面说清楚。”

我还没反应过来，一眼看到从她房间里头走了出来一个衣冠楚楚手持一束红玫瑰的男人。脸孔和身影都似曾相识。

那人也看见了我，脸上闪过一丝嘲讽的神情。我记起了，原来他就是和我打过架的李经理。这一来我也诧异起来。他怎么从她房间里出来？刚才关着大门就是因为他在哪里？他们在干什么呢？我不敢往下想了。

他把那束红玫瑰放在厅堂的香案上，看也不看我，对着爱玉说：“今天是你的生日吧？祝你生日快乐！我车子在巷子口等着，马上去酒家。我把一切都准备好了。”

我看那架势，一刹那间什么都明白了。既如此，我还在这里干什么呢？

我站了起来，说：“我还有急事，就此告辞。”

爱玉没说话，李经理却开口说：“我们的事，既然你都看见了，也就这样了。情场如战场，胜者王，败者寇，想来你也明白这个道理的。”

我厌恶地说：“说这些话干嘛？我们的关系已经清楚了。”

“不，”李经理冷冷地说：“还有一件事没清楚。”

我说：“什么事？”

“你从爱玉这里拿走的那枚古钱，不是值八千，而是值五万！我想提醒你的，你可以骗别人，绝不可以骗我和爱玉的，你欠她的不是八千，而是五万！”

这一说，我跳起来了：“哪能有的事，那枚钱是假的！”

“假的？这话谁信？满城人都知道炒到了五万。爱玉也知道了，她是看在过去的情份上不好意思提这事。可你自己好意思吗？亏你还是个人民教师呢？”

我还有什么话好说，额头冒出豆大的冷汗，脑子里乱成了一盆浆糊。

30 世上没有免费餐

我突然明白了为什么爱玉对我的态度一下转变，现在我再在这里就是自讨没趣了。

我对爱玉愤愤地说：“我欠你的钱，请你放心，一定会还的。”

她嘴唇动了动，好象要说什么，可是我头也不回地往外走了，我想我是再也不会跨进这个大门的了。从那个光线昏暗的老屋子走出来，我发现屋外的光线特别充足，天空特别开阔，等到走出这条小巷子面对车来人往的大街时，我的这种感觉更加强烈了。我的选择是对的，外面的天地多么广阔，只要我愿意，爱怎么走就怎么走。永远也用不着听一个女人唠叨，更不会被一个女人当作随意的玩具。我也忽然明白了，这些年来我追求的是什么，我穷，我想改变命运，我想下海，想赚钱，但这都不是根本的目的，人生的根本目的就是认识，认识世界认识别人认识自己，认识就是目的，就是乐趣，就是自由！

现在的自由就是想方设法弄到钱去救小蝉，这是我愿意做的事，爱玉不愿意帮忙，可难道世上所有的人都不愿意帮忙？我跑到公用电话机旁去传小胡，这次很快回音了。

“总算找到了？我正要呼你呢。”

“到底是谁呀？”

“你来竹林酒楼就知道了。这家伙早都发了，几千元钱对他只是牛身上的一根毛！”

我飞快地赶到竹林酒楼见了面竟是黑吴！我好久没碰到他了：“原来是你！怎么钱展上没来呢？”

黑吴笑笑：“我去了，只是您老先生忙着，没看到我而已。大殷钱的事我也知了。

要不是那个马老先生横插一杠，你也就发了。”

想起这事，我沮丧的很，“别提别提，该我没财运的。”

“谁天生就有钱的？这年头只要你敢大胆干，准能发！”

“那是以后的事，眼下我急着用钱，能不能借我五千元。”

我直截了当，不想再拖时间。如果他不肯，也好再找别人。

黑吴很干脆：“小事一桩！小胡跟我说过了。你余老师要用钱，别说五千，一万也行，我现在就可以给你。”

说着伸手从放在旁边的一个小黑包里一下就掏出一厚迭的百元大钞，从中数了五十张放在我面前。“你自己再数一下。”

出乎意外的爽快！我倒有点犹豫了：“我，我写借条给你。”

“不用写。我信得过你。不过呢，我倒有件事要与你商量的，你要肯干，这五千元就是你的定金。”

我疑惑不解，什么事我会干的？什么事有这么高的定金？

“其实很简单，我们一起去挖那个闽王铸钱遗址，这地方只有你才知道。”

原来如此，我有点吃惊。我早就想挖掘这个遗址了，但是馆长不肯和我合作。却把这事全包给李经理了，与他商量，无异与虎谋皮。

国宏对挖掘这个遗址也很有心，但是还在等省钱币研究会出面找人干预。可一时半天不会有答复。

“这事有点麻烦，我和国宏早都想挖了，可县里包给李经理了。”

黑吴说：“那个李经理，我知道的。不要管他！”

“可是如果没有政府同意，恐怕不行。”我有点犹豫。我看过国家文物法，偷挖文物遗址可是犯法的。

“等他们同意？象这样等，一万年也发不了财的。现在有多少人做事，要等政府同意的？悄悄的干就是。找不到东西，算我们白费力气；找到了东西，就是我们运气。说不定，就能发一笔大大的财呢。大家成了百万富翁，吃香喝辣，痛快潇洒！你也不要教那鬼书了，一辈子不出头！”

我说：“别的事还可以，这事犯法的。”

“你们这些文人，干什么都是前怕狼后怕虎。老实说，这年头的事我是看透了。什么法不法？那些做官的，多少贪脏枉法的？可是又处理了几个？我们小民百姓，手中无权，干这种事算什么？只要做的机密，准能成功！”

小胡也怂勇我。“对对，黑吴哥说的对，余老师你就和他一起干吧，我也加一股。

这年头，饿死胆小的，撑死胆大的。”

社会上的人干盗墓走私文物的事，我时有所闻。其实就是我自己，不也干过些种事，为了找古币我不也跑到那个崖洞上撬了几十个棺材吗？挖那个遗址总比盗墓好一点。为什么不可以呢？况且，抢在李经理前头挖，给这花花公子一点利害，也不错。但我一时仍下不了决心。发大财当然是好事，可对于我来说，我还要考虑前途问题。万一这事被人发现，那我不就完了。最好还是稳妥一点，问问国宏。所以我松了口：

“干是可以，不过要等我和国宏商量一下？”

“为什么要和他商量？那个人，精的不得了。”黑吴有点不高兴。

“他是省钱币研究会的付秘书长，万一有事可以出面顶一顶。”

黑吴有点不耐烦了。“哎呀，谁还不知那个人。光会玩嘴巴摇笔杆的，真有事了，屁用不顶。”

“是啊，我早都说过，国宏那人心很黑的。我被他捉弄了好几次。而且所有南柯的玩钱人都被他捉弄过。其实就是你，有时不也被他骗。黑哥说的对，这人太精了，谁和他打交道都占不了便宜。

但是我坚持要拉上国宏。国宏跟别人怎么样我不管，至少对待我不错。

虽然他在某些方面算盘是打的太精，我也不喜欢他的某些方面。但我们是老同学，既是我搞钱币的老师，也是生活上的导师，他跟我的关系与跟那些钱贩子的关系不可同日而语。这是他们这些人所不了解的。我们早就说过要一起挖遗址，怎么能把他甩了。

黑吴见我不肯甩开国宏，脸色阴沉下来，“如果你一定要叫国宏，那么我就只好不干了。你的事我也帮不了忙，你去找他吧。”

黑吴说着就把那迭钞票又收回去。

小胡见状，有点慌了：“嗨，余老师，你怎么那么迂呢？现在都什么时候了，眼前的佛不烧香，还等什么？你对国宏这么讲义气，可他有多少事都着你呢。真要拉上他，我也不干了。”

黑吴又说：“这人就会掉书袋！你要跟他合作，一辈子也别想成功！你实在不愿干我也没办法，但我想提醒你，你还欠着爱玉五万元钱呢，如今她跟李经理混在一起，李经理那人不是好打交道的！”

提起这事，我就窝囊的慌，这笔钱真欠的冤枉。可是又非得还不可。唉，我要再坚持下去，不但救不了小蝉，也无法还清欠着爱玉的五万元钱。他们说的也有片面真理，前怕狼后怕虎，什么事都不会成功。国宏是很精，但涉及到偷挖遗址这样的事，他就犹豫了，总想找个合法的做法。可是这年头哪能干什么事都合法。见着绿灯快快走，见着红灯绕道走，绕道还不如闯道！为了小蝉，为了还债，为了稀世古钱，我豁出去了！

所以我也就不再说什么了，咬咬牙，对黑吴说，“把钱给我，我们干！”

“那就一言为定，明天晚上八点动手。就我们四人去，工具我会准备好。”黑吴说。

我点点头，把五千元钱揣进胸口袋，袋子立即鼓了起来。看看手表，才五点多钟，不到下班时间。急忙赶去警察局。等我再从警察局出来时，一身如释重负。

离开黑吴之后，我又去传呼国宏。因为回来后我再三想想，总觉得和黑吴合作心里不够踏实。我说不上来黑吴有什么不对，可是黑吴那种阴沉沉的神情使我老是联想到胆大心狠这几个字眼。而跟国宏在一起做起就有安全感。不跟他合作，至少也应该和他打个招呼，我这人为人可不能不讲信用。

总算接到他的回电话了。我把与黑吴一起偷挖遗址的事告诉他时。一下就跳起来，连连大呼：

“嗨，干这种事要冒风险的。我们跟那些人身份不同，万一出事，他们无所谓，我们就身败名裂了。”

我不以为然：“其实我也想过了，有所得就有所失，不冒风险就不成功。要是等到上边正式同意，何年何月？如今馆长又把这事包给李经理，他怎肯与我们合作。”

“我的意思是与黑吴这种人合作，不大合适。这人神秘兮兮的，我吃不透他的底细。”

“我也有这种感觉，但也无所谓。要不是他，我还真下不了决心干呢。这家伙胆子大，但相信我也不是窝囊废。何况还有小胡呢，这人在关键时刻还是够朋友的。还怕黑吴捣鬼？”

“这倒也是。看不出来，你居然变得比我还大胆。”

“这也是你教出来的嘛。我就去冒一次险吧。你要赶得及，今晚就直接到现场。”

国宏终于同意了：“好好，这次听你的。下不为例。我争取早点赶到。”

与国宏说好后，我立即开始准备。翻箱倒柜，找出一套旧衣服，一双旧解放鞋，还有一支老爸的四节长电筒。我想今天是初九日，没有月亮，天一定很黑。那地方又在一个大山沟里，周围有许多大树，这电筒准用得着。为了预防万一，我还找出了一根从学生手上没收来的土做九节钢鞭，带在腰上。

正在整理这些东西和时候，小蝉来了。她留着短发，只穿着一件很薄的印着一只小兔图案的白色圆领汗衫，下身是一条廉价的黑色健美裤，手里提着一个小小的花布包，神色显得很憔悴。

“这次全靠你帮忙的。你为我花的钱，我将来一定会还的。”

钱这东西真是能起作用的，昨天一送进去今天人就出来了。我看她的神情，心想这段时间她被关在拘留所里，一定吃了不少苦头，又想她这时出来，一定还没吃晚饭，便急忙把她让进房间，给她端来一盆水：“你先洗个脸。然后去吃饭。”

“我不想吃，只是来跟你道个谢，马上就走。”

“别客气了，你去哪里呢？你那个洗头店都被查封了。”

“我知道，红姐还关在里边呢，我是想找其它的朋友去救她。”

自己才刚刚脱离险境，还顾着红姐。真是够意思的。但是我可管不了：

“快洗洗脸，吃饭。晚上我还要紧的事要出去呢。”

小蝉不再客气了，她放下小包，开始洗脸。趁这机会，我拿着个大搪瓷杯跑到巷子口的小吃店里，买了一大杯排骨线面回来，“趁热，快吃。”

小蝉嘴上说不想吃，真吃起来就把一大杯线面一会儿全吃光，她擦擦嘴唇，打了个饱呃，脸上泛出红晕来，人顿时精神多了。

“唉，这半个月天天吃咸菜，又不够吃，真有点饿坏了。”

我望着她，忽觉自己有了一种责任。“这一次的事是过去了，今后怎么办？”

“不知道。也许再去洗头，也许干别的什么事，反正还要在城里做下去。”

事实上是象小蝉这样的女孩子也只有在城里做下去。再回到她那个又穷又远的小山村几乎就是死路一条。象那样的山村，要发展起来实在太困难了。土地又少，山坡又都是石头，路又不通，资源又没有，正儿八经的男子汉都没事儿干，整天抱着火笼晒太阳，她一个女孩子回去能干什么？

在城里虽说没有正经事做，可是至少总能挣些钱。当然，象洗头妹这样的事是不能再干了，她应该去学个正当的手艺，才能在城里站得住脚。才有一个相对比较好的将来。

所以我对小蝉说：“我看你今后再也不要去做那些不正当的事了。认认真真学个手艺，开个小店。今后的路才好走。”

“我一进城也是这么想的，原来想学美容美发的，所以才到发廊做。没想红姐那个发廊是做那种事的。我不想做可又没地方去。”

“如果你真想认真学美容美发手艺，我可以帮你找地方，这不是件难事。真要学得好，挣一碗饭吃没问题。”

“那我又要靠你了。你放心好了，我一定听你的话。”

我抬手看看腕上的表，差不多八点钟了，想起今晚的大事，赶快对小蝉说：“我要出去了，你晚上如果实在找不到熟人，就先去住旅社，我这里先拿一百块钱去。行吧？”

小蝉点点头，两眼红了：“余大哥你对我这么好，真叫我终身难报答。我这就去，以后再来找你。你自己也要当心。”

当下两分手，我一路直叹息，心想这女孩硬是投错了胎，弄得这么苦。不过以后要是走对了路子，凭她的秀丽长相温顺脾气，会找到好老公的。会有好运的。自己年纪太大了一点，不然，有那么一个百依百顺的女人倒真不错。

年纪大点又怎样，男人比女人大十几二十岁的多的很，只要她愿意，为什么不能娶她？按我的性情脾气兴趣，我需要的就是一个贤妻良母。只要她对老公温顺体贴，理解和容忍我的缺点，尊重我的志趣，把家务事料理的好好的，不要整天为那些琐碎的事情唠唠叨叨就行了。我可不希望老婆是个自作聪明，贪得无厌，虚荣心强而又把老公管的死死的女人，现在我明白，为什么我和爱玉亲近不起来的缘故了。她的脾性不适合我的。

可是文卿呢？她永远是我的偶像，可也永远是天上的月亮。

31 不入地穴不得宝

到了南郊。黑吴和小胡两人已经在那里等着了。国宏还没有来。黑吴似乎有点不耐烦，见了我就责怪：“怎么这时候来！”

我一看手表，差不多十点了，只好说：“没关系，我们马上就上去。”

说着就带头朝寺庙后的山沟走去。遗址是在寺庙的后门，以前我去的时候是从寺庙的大门进去，穿过寺庙再到后门，这样路就好走的多。这回怕惊动寺庙里的人，就不走寺门，从左边的围墙绕过去。围墙很高，墙下有一条很小的泥土路，旁边长满一人多高的山芦苇，细长的叶片坚硬锋利的象刀一样，走过时刮的衣服嘶嘶响，有时还会刮到脸上，痛的要命。脚下又黑又不平，所以这一路走的真是够呛。好不容易绕过了围墙，转到了寺庙后门，地势就开阔多了，只是因为天上没月亮，两边树丛又多，依旧得摸黑前行，我有好几次打开手电筒，黑吴都把我阻止了，说这里离寺庙还近，不小心会被人发现。

幸而我来过这里，我的辨别地理方位能力又很强，总算没有迷路。最后总算走到了山沟尽头，这里已是半山腰了，有一个大约二三百平方米的空坪，坪上散着几个半米方圆的石墩和零乱的旧砖头。我经过多次的考证，确认这里就是当年闽王铸币遗址的钱库所在地。据县志记载，寺庙周围一大片包括后门的大山沟，都是铸币厂的地盘。铸币的主要工场是在前面的寺庙，铸好的钱币在禁卫军的护送下，先运送到后山沟的钱库里存放起来，要使用时再从那里运出去。

黑吴有点怀疑：“大殷国王怎么会把钱藏在这里？”

我鼻子哼了一下：“铸币厂在这里嘛。我的考证是对的。”

黑吴又提出问题：“这么一大块地方，我们总不能将它全部挖地三尺，姓余的你别弄错呵。”

黑吴这么说，我几乎要发怒了，妈的既然你不信我又拉着我干嘛？这么一大块地方当然不能全挖过去，该挖哪里我早都看好了，这个钱库的地底

下有个地窖，只要从中间直挖下去准能挖到，你知道个屁。但我也不愿与黑吴争辩，只是简单的说：

“用不着那么挖，就从这里直挖下去！”

说着拿起山镐就动起手来。其它人见状，便也不再说什么，一齐动起手来。

地面上表层是旧砖，扒开了堆在上面的断砖残垣，下面露出了平整的大方砖，每一块都有一尺见方三寸厚，砖缝之间用三合土粘着，费好大的劲才能把它分开。第一块砖挖出来的时候，我打开电筒仔细看了看，用柴刀将砖缝的三合土刮了刮，就一刮就刮出了名堂，缝里竟有一枚铜钱，十分完整；再仔细看，是一枚背闽字的开元通宝！虽不是十分希罕，也值得几十元钱。大家立时兴奋起来。都奇怪怎么砖缝里会有铜钱。

我说：“没什么奇怪，古时风俗新盖房屋基础地下都要藏一些钱币的，意在驱邪镇妖吉利。这是大殷国王的钱库，更讲究这些了。”

果然连挖了好几块砖，每块砖缝里都有铜钱，不过都是唐开元而已。挖开了一个两米左右窟窿后，下面就是泥土了。虽说那下面的泥土经过几百年的积压，已经硬的跟石头差不多，哪挡不住钢镐的奋力挖掘。我挖，小胡将挖松的土用锄头扒到土箕里，黑吴再将土箕里的土提到别处去倒掉。因为在砖缝里找到钱币，大大鼓舞了我们的信心，所以干起来也就特别卖劲，挖了一阵后，每个人都冒出汗来，手心也磨出了泡，黑吴开始骂骂咧咧，运土的速度也慢下来，时不时停下来抽烟歇气。我也觉腰酸背痛，只有小胡倒仍然很有劲。一直挖到一米多深时，我的钢镐猛一下又碰到了砖头，但这一回的砖头却不象地面上的砖一样横着铺的，而是竖着的了。扒开周围的泥土仔细一看，却是一个用砖砌成的拱顶，我心想这下面肯定是地窖了，抡圆了钢镐狠命撬出两块砖，果然下面出现一个空洞

我的考证一点没错！三个人全激动了。

又扒开几块砖，用手电一照，下面是一个很大的地窖，黑洞洞的看不到底。小胡就想往下跳，我赶快拦住他：“别急，先通一通气，要不然里边缺氧，会死人的。”

趁这通气的时候，几个人停下来休息。我浑身酸痛，但是很兴奋。想不到这个地窖竟这么容易就挖到了，只是不知里边是不是真有东西？老天保佑我们会找到梦寐以求的稀世古币吧。

我舒了口气，放眼向山下望去。远远的山下一片灯火辉煌，那是南柯城的灯光；漆黑的天上冒出了许多星星，淡白的微光与城市闪烁的彩光相映在起，构成一种奇异的夜景。使人产生无数遐思浮想。

人这个东西就是怪，总是不安份守己，总喜欢去寻找与追求新奇的东西。没有官的想当官，当了官的想升官；没有钱的想发财，发了财的想发更多的财；没结婚的想结婚，结了婚的想再结婚；永远也没个满足的时候。这种永不满足的追求，说的好听就是进取心，说的难听就是野心；无论进取心还是野心，都在推动着社会前进。我如果安于现状，会去玩古钱吗？如果不玩古钱，哪知道世界上居然还有这么一个充满神奇与魅力的领域。

又哪能经历过这许多风险与刺激？要是这一下真找到稀世古币，我发了大财，生活又该是另一种样子了。

“余老师，快来，准备下！”

黑吴叫起来。我回过头去，只见他正往地窖里扔火把，一股红光从挖

开的地窖口冲天而起。小胡第一个跳了下去，紧接着黑吴跳下去，我最后一个下去。刚刚下去脚踩着硬地，就听到小胡狂喜的叫声，

“哇！真棒，真棒！”

我顺声看去，只见地窖很大，但是很空。只有一个角落上有一堆黑色的古钱，虽说只是一小堆，但至少也是上千斤。而在另一角上，有几块一尺来长好像木板一样的东西。

我们走到那堆古钱前，大失所望，原来那一大堆全是开元通宝铅钱。大家好不甘愿，我走过去用手中的钢镐将那堆铅钱扒开，这一扒不要紧，扒出了一个小坛子，因为太使劲，小坛当的一下破了，从里边滚出好几枚金光灿灿的钱币来！

金色钱币散落在黑色的铅钱堆上，显的格外醒目，我们一时全楞住了。小胡反应最快，迅速地捡起一枚来，一看就大叫：“哇，是金的，黄金的！”

我也反映过来，伸手从堆上捡了一枚来看。只见那钱只有拇指甲大，掂在手里沉甸甸的，通体金黄，在昏暗的手电筒光下闪着一种幽幽的游光。正面四个极流畅漂亮的篆体字“大殷至宝”，翻过背面，则有一个星纹。啊呀，这回真正找到稀世至宝了！

这种金币，任何一种钱谱上都没有记载。世人根本还不知道有这种钱。大殷铜币已是稀世古币了，何况是金币！前不久报载在五台山顶上发现一批宋代御用纯金币，每一枚都价值连城。这批大殷金币更是无价之宝。我略略估一下，大约有上百枚，这里的每个人都可以成为百万富翁了！一想到这，我的心跳加速，几乎有点喘不过气来。

小胡大叫几声后，突然扑过去，伸出双手就抢那只破坛子，口里一边发出狗一样的吼声。“哈，哈，哈，发了发了。”

32 月黑风高生死搏

这一举动让其它人吓了一跳，黑吴一把将小胡拉住：“你这是干什么？”

可是他却一下甩脱了，依然往上扑。我见状赶快抢上一步将他拦住，两人费了好大力气，才将他按在地上，黑吴揪住他的头发，哼了一声：“妈的，这家伙疯了。”

说着狠狠地摔了小胡一巴掌，这才老实下来，如梦初醒，呆呆地坐下来。

大家这才定下神来，黑吴脸色阴沉，盯着我说：“这些东西怎么办？”

是啊，来之前谁也没想到会有这么惊人的发现，本想能找到一二枚大殷铜币就不错了。可现在却有这么一大笔珍宝在眼前，该怎么办呢？如果是一二枚大殷钱，将它卖了几个人分了就算了，虽说盗掘遗址是违法行为，毕竟所得不多，谁也不会去追究的。现在却不同了，这批大殷国金币价值大的令人一时不敢伸手。

我想起五台山的那批古金币，开初是被当地农民修山顶的寺庙时无意中所得，他们一点也不知它的价值，将它作为普通黄金收藏，有人还卖了一

些给外国游客。这事在海外披露后，在国内引起轩然大波，于是出动一大批警察人员费尽周折将那批古金币从农民手中收归国家。这批大股金币如果被人知道了，同样也要收归国有的，这么珍贵的宝贝，谁敢拿呢？况且小家不可藏大宝，即便拿了，弄不好也会象赵破烂一样招来杀身之灾。这么一想，我不寒而栗，有心想说还是把这些东西上交给国家。我话到嘴边，却又吞了下去。我看看黑吴，想听听他怎么说。

黑吴目光闪闪，扫视了一遍地窖里的古币和其它人，缓缓开口道：“找到这么一批金币，实在是想不到的。你问我怎么办，我也不知怎办？不过，我现在考虑的不是分还是交，而是另一件事。”

小胡现在出奇的镇定冷静了。“什么事？”

“我问你，如果将这些钱分了，你打算怎么处理。”

小胡不假思索地说。“这还用说，把它卖了呗。”

“问题就在这里了。如果这批古币分了，我们每人手上都有二三十枚，都将它拿到市场上卖，能卖多少钱？你们都以为这值钱，可是你们根本没想到，大股钱之所以珍贵，就是因为它在世上仅有两三枚。物以稀为贵嘛。可现在市场上一下出现了那么多大股钱，还能有那么高的价钱吗？大股钱从此不再是稀世之宝了。”

“那也没关系，这些金币一枚卖一万元，我们每人也有二三十万元，这辈子也够本了。”

“别想的那么容易，你手头一下有那么多古金币，人家不会疑心你怎么来的，警察一下就找到你了。”

小胡似乎有点不耐烦了。“算了算了，别说那么多闲话了。我要的就是你一句话，分还是不分？”

黑吴果断地说。“不分，上交国家。”

小胡恨恨的说。“他妈的，我的思想可没那么好，我要分。”

黑吴出乎意料的干脆。“分个屁！各人弄几枚铅钱玩玩就算。天快亮了，赶快离开这里。”

我本来就想说这话，我不怕小胡，只是担心黑吴不肯。但是想想要按黑吴的话做，我又有点心痛，真要交给国家，我们千辛万苦，不全落了空吗？我怎能么救小蝉，怎么还爱玉的债，怎么发财致富？

但是天已大亮，此地确实不可久留，还是先回去再商量吧。于是我劝小胡：“黑吴哥说的有一定道理，东西太多了我们反而吃不下。回去考虑考虑再说。”

小胡见我也这么说，心里虽不高兴，可也没法子。于是我们把那坛子里金币全部集中起来，数了一下，一共有九十九枚，将它连坛子装在带来的马桶包里。另外拿了几枚铅大股钱，爬出了地窖。

东方已经出了鱼肚白，晨风吹来，带着凉意，格外清新，一只不知名的大鸟从头顶上扑拉拉的飞过。天色朦胧，小路依稀可辨。我们三个在空坪上拍去衣服灰土，黑吴拍打的特别响，口里还催着：“快快，回去拉倒！”

突然听到了有人在前边一声猛喝：“干什么的？”

一听口气不是好意的。大家面面相觑，最后还是黑吴镇静，回答说：“打猎的。”

“打猎的？让我们看看！”随着声音，前边路上树丛里冒出了两个人，戴着大盖帽，穿着绿警服，手里提着一尺多长的警棍。原来是两个警察。

我一见警察，心里就有点发怵，偷眼看了看那两人，身材都很高大结实，脸上露出一种凶神般的表情，仿佛我们就是什么坏人一样。果然，他们一看就知道黑吴在撒谎，打头的一个冷笑了一声：“打猎的，为什么没有枪？我看象是不务正业吧？”

黑吴此时变的十分和气，走上前去给他们递烟，点烟。“不是的，我们都是好人，你们别误会。”

其中一个警察问我。“好人半夜不出动的。你那手上包里有什么东西？”

什么东西？费尽千辛万苦挖到的稀世之宝！正准备交给博物馆呢，既然你们怀疑，那就交给你们吧，反正都是交给国家了，只是就这样交出去，未免有点舍不得。我正犹豫着是不是要告诉警察这是什么。黑吴却抢先开口了：

“其实也没什么，是我们找到的一些古钱币，本来就要交给国家的，你们来了正好，省得我们去送。”

说着转向我，示意把东西给那两个警察。我不假思索，就把手中提着的装着古金币的黑包举起来，递过去。那人脸上笑，伸出手就来拿。正在这时，小胡大吼一声：“别给他们！”

我一楞，也不知怎么回事，本能地把包收回头，可已来不及了，那警察一把就抢过去了。小胡急的就扑过来，一边叫：“他们是假警察！快把东西抢回来！”

我一下醒悟过来，难怪这两个人看起来总有点别扭劲。我跟着小胡，也扑过去抢那个包。

那个家伙也不说话，提了包就跑，这一来完全露形了。可是这时候另外那家伙抡起手中警棍，拦住了跑在前头的小胡，恶狠狠地朝他当头一棍，小胡来不及招架，一下就被打倒了。我一看，又急又恼，顺手拔出背后插着的柴刀，不顾一切地朝那高个家伙劈过去，那家伙急忙拿警棍来挡，可那当得柴刀是钢铁打的，锋利无比，我在愤怒中又使足了力气，一刀下去势如闪电奔雷，警棍一下就被砍飞了。也还好是警棍挡了一下，要不然那家伙不送命也要半死！当时就吓了一跳，一下摔倒在一边，我一下越过他，追上了在前边跑的那个矮壮家伙，我本想用柴刀劈他的，可又想要真闹出人命来可不好办，于是放下柴刀，一把抓住那人的后领口，要夺回黑包。那家伙哪里肯松手，于是两人你拉我扯，拳打脚踢，扭成一团。

我到底是个书生，缺乏耐久力，和那家伙扭了一阵后，就觉力气不支，但我还是死死抓住他不放。他疯狂起来，将我按在地上，揪住头发往地上撞，我只觉眼前金星直冒，一下就昏过去了。

等到我醒过来时，天已经亮了，浑身如同生锈般僵硬，稍动一下便觉到处都痛。勉强抓从地上爬地来，只见不远处小胡还倒在那里，别人全不见了踪影。我赶快走到他面前，只见满头是血，还在昏迷，叫了好久才醒过来，长叹了一口气，第一句话就说：

“妈的，原来全是黑吴弄的鬼！”

原来小胡被打倒后又爬起来，正想帮助我把包夺回来，却被黑吴喝住：“你莫去凑热闹！”

小胡见黑吴如此说，一时弄不明白什么意思，急道：“再不帮余老师，东西就要被他们抢走了！”

说着就要上去。可是黑吴却一把将他抓住：“莫去管，有好处少不了你。”

小胡这下恍然大悟：“原来是你弄的鬼！你也太不够朋友了。”

黑吴面目狰狞：“什么够不够朋友！鸟为食亡，人为财死；交出去谁也得不得一分钱，拿走它，一世人有钱。你他妈的敢帮姓余的，我一刀捅死你！”

小胡是老走江湖的，知道黑吴是个什么角色，哪吃他的威胁，正想和他干一场，却因势单力薄弱，又被他们打倒了。

我四处看看，昨夜带的两瓶矿泉水还在一旁地上，赶紧拿过来给他喝了几口，这才慢慢能够站起来。

“他妈的，那些家伙全跑了。妈的，要不是我以前在市场上见过那两个家伙，有点面熟，差一点还辨不出是假警察呢。”

我说：“马上去警察局报案。我谅他们也跑不到哪里去。”

我们相互挽扶着，艰难地走下山去。正在这时，我看见了国宏，正匆匆往山上赶来。

他妈的！这个时候来，还有什么用？

结局：平平淡淡才是真

据说秦始皇时有个铸剑名匠，为了反抗暴政，夫妻双双躲到闽越的深山里，耗费毕生心血，铸成一对举世无双的雌雄宝剑。有个勇士拿着它去刺杀秦皇，可惜功败垂成，勇士光荣牺牲，宝剑也失踪了。过了若干年，一个很有学问的人经过南柯的一条河流渡口，发现那里夜晚有两道白光直冲天空，他本能地知道下面有宝，于是赶紧派人潜水察看，原来却是雌雄宝剑化成两条神龙。

剑龙的传说，不仅给南柯蒙上一层神奇色彩，也给南柯的历史提供一个值得骄傲的证明。所以张县长在得到上级已经同意南柯撤县建市的消息后，经过反复考虑，决定将这个传说设计成一个不锈钢雕塑，竖在城里最中心的位置，作为市标。至于用古钱作市标的设想，不知何故没有采纳。

在市标建成剪彩的那天，我从拘留所里出来了。

因为我们报案的及时，黑吴和那两个冒充警察抢劫我们挖掘到的古金币的强盗，很快被抓到了。经过审讯，还原来这几个人是一个专搞文物走私的犯罪团伙，黑吴是这个团伙的头目。赵破烂被杀，也是他们作的案。

我被拘留的原因你们也明白了，当然是由于偷挖富国监遗址了。我出来的那天，拘留所的警察告诉我，本来我要判刑的，但是后来张县长知道这事后，替我说了情。他说我为这次南柯撤县建市的成功出了不少力气，是个人才。偷挖国家遗址虽然犯法，但毕竟最后醒悟，向警察局报了案，使发现的国家文物没有受到损失。今后还可以发挥我的作用嘛。

我很感激张县长，可是我又找不到他，后来就给他写了一封信，表示我对他的敬意和感谢。同时还向他保证，今后我一定安份守己，老老实实做人，当个好教师。为南柯的教育事业作贡献。这倒不是我的客套之辞。其实也是我的真实想法。因为经过这一番下海玩钱的波折后，我感到象我们这

样的小知识份子，还是老老实实做好本职工作，千万不要胡思乱想，看见别人发财就蠢蠢欲动。这世上没有钱万万不能，但钱也不是万能的。人应该首先珍惜已经得到的东西。

但是张县长给我回信中在夸奖了我一番后，却又对我的这种想法不大赞成。他说“你不要从一个极端走到另一个极端嘛。一个人首先要安于本职工作，做好本职工作。

但是在这个基础上也还要有所进取。你为什么不可以既做一个好教师，又当一个钱币专家呢？玩钱币只要走正路，也很高雅嘛。不瞒你说，我现在也开始玩钱了呢，我是把它作为一种陶冶性情，一种精神追求的，希望我们以后多多交流。”

我想起国宏跟随我说过的许多话，跟张县长有不少相似之点，可惜我没有认真听进去。就这一点上我觉得他那一辈人还是比我们强。回到中学后收到他的来信，告诉我一些很令人鼓舞的事。我这次挖掘大殷国铸钱遗址，发现的东西轰动了整个钱币界。不仅是那些金币，更重要的是钱库中发现的钱范。他那天没有及时赶到，是因为路上堵车，耽误了时间。否则这次的事情结果就不同。他后来到钱库去了，找到那几块钱模。当时我以为是无用的木板，其实是陶制的大殷铅钱范。唉，我却一点也不认识它的价值。

小胡本来也要被拘留的，可是这家伙比我机灵，一报完案就跑了。过了很久才又回来找我，居然又玩起了手机。他说他如今不搞古钱了，正在倒人民币。现在钱市上第二套人民币和第四套2元人民币炒的很热，他又赚了一大笔。非常慷慨地请我喝酒洗头，还给予了我五张崭新的2元人民币，说是给我玩玩。我不知道他怎么弄到这些钱币的，只有佩服。

爱玉和李经理结婚了。结婚后她不上舞厅唱歌，而是自己开了一家歌舞厅。我把欠她的钱还清后去玩过，她对我还是很热情。但我前不久听说她又在跟李经理闹离婚了。

文卿很顺利地考上了一所名牌大学的硕士研究生。临走之前她把我请到她家去，她老爸是位退休老干部，对我非常热情。他给我看了他早年留存下来的一枚银币，我吃惊地发现，竟是一枚极稀罕的闽北苏维埃银币。文卿从他老爸手上拿过来，很慷慨地送给我，很俏皮地说：“宝剑赠英雄，珍钱送友人。你和徐老师是我在学校时最佩服的人。

希望今后我们在各自的领域各有成就！”我捧着这枚银币，感动的几乎热泪盈眶。

至于小蝉呢。我在拘留所的那几天，她托人带了好几次东西来。我出来后去找她，发现她和红姐合伙开了一家洗头店。她的店很小，也很简陋。门面敞开，连半遮的玻璃门都没有。她说她们现在是正正规规的做生意，赚的钱不多，但过的轻松多了。我看着她还带稚气的娃娃脸，我觉得如今她是我最可爱的人了。我想，我为什么不可以娶她呢？

老校长退休了，徐老师当了正校长。把我从教学第一线调到新成立的教研室去。他说根据你的情况还是多搞一些研究，也许要比在第一线教书更能出成果。教师公寓终于盖好了，一些老资格的教师搬了进去，我没有份，但分到了一套旧房。所以我后来也一直很卖劲地研究，发表了一些教学论文，也发表了关于钱币的论文。只是不再跑东跑西地去收集古钱了。我没有发财，但是过的很踏实，精神也很充实。因为我觉得这世上有许多人过的比我好，但也有许多人过的比我差。我是个小人物，过过平凡日子也就

知足了。

1998 年 11 月完于有涯书屋

